**[盖恩夫人自传全译本](https://gaienfuren.com/)**

**第三卷整部**

盖恩夫人自传全译本  
第三卷  
至死忠心  
　在巴黎成为一台戏

**第 一 章  
毁谤的起源**  
  
到了巴黎，我从一些人的行踪，即刻觉察到对我和康伯神父有诡诈的谋算。是慕司神父导演了整个的悲剧。他以惯有的方式尽量掩饰，表面上恭维，私底下却以最恶毒的攻击，暗下杀手。  
出于自私的意图，他们要我去蒙塔日，打算趁机抓住我孩子们的监护权，除掉我，并吞没我的财产。从慕司神父和我的家庭而来的一切逼迫，都是为了私利。他们逼迫康伯神父，都是因为他没有迫使我行他们的心意，加上嫉妒。在此，我可以举出许多具体的例子，无可辩驳，但免得罗唆，就省略了。他们甚至威胁，要剥夺我为安置自己而留的封地。由于从不违心，对此我答道：我不愿在法庭上相争，他们若想把我保留的这点拿走，我会喜乐地放手，尽管比起我所给出的，这是何等地微不足道！我不但高兴成为贫穷，更愿意在极度缺乏中，效法我们的主耶稣基督。  
为了彻底洁净康伯神父，主让他在我们的联合中受了许多苦。此后，这联合变得那么完美，成了完整的合一，我不再能把他跟神区分开来了。我无法细述神给我的恩典，因为在我里面发生的一切是那么纯洁，无法述说。由于没有任何事情落在感官之下，加上无穷尽的环境，非言语所能表达，我只好把那些十字架留在神里了。  
从前让康伯神父和我受苦的是，他不知道一个失去在神里的魂全然裸露的状态，因为他一直引导在恩赐中的魂，他们有特别的异象、启示、内里的讲话等。他不知道这种有媒介的交通和“道”在魂里直接交通的不同，后者没有可分辨的，也不外显，所以他无法理解这种我几乎讲不出任何事情的状态。其次让他烦恼的是沉默中的交通，他很难适应，总想以理性之眼去看它。  
但当一切拦阻都除去了，神啊，在完美合一的顶峰，你把他模成你的样式，也让他跟我成为了一体。一切知道的、可理解、能分辨、有解释的，都是有媒介的交通，但直接的交通，在永世中而不是时间里的交通，道的交通，没有任何外在表现，只能说圣约翰所说的：“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约1:1)道在魂里，魂藉着道住在神里，也住在道里。在属灵生命早期，人就应该越过一切可分辨、可感知、有媒介的交通，给“道”讲话的空间——这不是别的，正是这不可名状而雄辩的沉默。  
1686年，抹大拉纪念日前夕（7月21日），我到达巴黎。距我上次离开，刚好五年。  
康伯神父到达后不久，就多受追随，讲道也大受欢迎。我确实感到慕司神父那边有些嫉妒，却想不到会达到如此程度。巴黎本笃会修道院里的多数人和临近一些修道院的人都联合起来反对康伯神父，这无疑令人惊奇。原因有两方面：首先，慕司神父出于自私与嫉妒，造了各样的假。他告诉所有的人，摧毁康伯神父，就会甩开萨瓦人的轭。众所周知，每六年本笃会修道院都有一个萨瓦人做省督。慕司神父说，这是对法国民族的侮辱。众人都被煽惑，坠入圈套，背叛了他们的弟兄（康伯神父）。但除了有几年例外，他们并未如愿。事实上，他们现在正有一个萨瓦人做省督。第二个反对的原因是省督特别的嫉妒。他有一个朋友的四旬期服事被康伯神父接任，于是省督成了康伯神父的敌人，尽管他们从前是朋友。这联结了省督与慕司神父的利益。  
慕司神父瞒天过海地造假，说康伯神父伴我从都灵到巴黎，跟我住在旅馆里，没有进修道院，造成他们会系极大的丑闻。他却没有讲，在路途中他们会系并没有修道院；相反，他让人觉得有修道院，可耻的是，康伯神父竟没有进去！谁不相信如此高明的毁谤呢？这开始搅起许多人反对我。但康伯神父出色的布道与指导魂方面的成功，平息了毁谤。  
先前经康伯神父的院长们同意，我存在康伯神父那里一笔小钱，要求把它用于一个女孩做职业修女的嫁妆——就是我前面提到的热克斯的教士想要赢得的那位年轻女子。由于我，她离开了新天主教，良心驱使我做了这事。她很美丽，为人极度审慎；但若无固定的安顿，曝露在外，总是让人担忧。于是，我为这可贵的女孩预备了这笔适中的钱。  
慕司神父想得到这笔钱。他让康伯神父明白：康伯神父若不让我把钱捐出，为他们修道院重建一道慕司神父想要的墙，他就会有麻烦。康伯神父素来正直，说他知道我为了那女孩的好处而做的决定，除此之外，他不可能良心平安地建议我做别的。这件事，加上对康伯神父布道成功的嫉妒，让慕司神父决定跟省督联合起来，背叛康伯神父，以泄个人私怨。  
他们精心策划，为达目的，派去一对夫妻向康伯神父认罪。这对男女联手行各样的污秽、邪恶，迫害神的仆人们。他们的伎俩可谓空前。那男人会写一切手笔，愿意不择手段地为他人效力。他们假装敬虔，混在大量从各地而来的圣徒中，向康伯神父认罪。康伯神父从未分辨出他们邪恶的灵——神如此许可，因为祂已经给了魔鬼能力，待他如同约伯。  
在此之前，当我单独在房间里，跪在孩童耶稣的画像前时——那是我通常祷告的地方，我好像突然遭排斥，被遣送到耶稣受难像前。孩童状态里的一切都离我而去了，我发现跟被钉的耶稣基督有了新的联合。这联合很难描述，因为非同常人所想的，并不是一种敬虔奉献。这不再是一种因跟耶稣基督相似而受苦的状态，而是耶稣基督非常纯洁单纯地生在祂自己的状态里。在与圣体间这新的爱的联合里所发生的，只有神知道；但我理解到，在圣婴状态，或者说在单纯赤裸的状态里，已不再是我背负祂的问题了。我必须背负祂的被钉，这是祂一切状态的终了。  
从一开始，我就背负了十字架，在我的叙述中可以看出，的确满了十字架；但这都是我自己的十字架，藉着与耶稣基督相似而产生的。那时，我的状态变得更深了，我得到的是：要背负耶稣基督的状态——这是我在单纯与十字架中，以我的生命背负至今的。当人如此背负耶稣基督时，就不再想耶稣基督了，因为祂被取走了。其实，在信心道路的开始，人就不再如此主观地拥有祂了；但这里讲的状态是非常不同的，它是一种近乎无限的广阔。很少有魂如此背负祂，这是在耶稣基督自己的状态里背负祂。只有经历过的人，才能明白我所说的。  
当时，这话进到我里面：“祂被列在罪犯之中。”（参可15:28）放到我意念中的是，我必须在这状态里背负耶稣基督到最大的限度。神啊！若是侮辱还不够，恶名还不全的话，以最后的惩罚来结束我吧！从你而来的一切，对我都是甘甜的。你的手臂举起来了，我随时等着打击。“让开始的，来结束吧！让我有这安慰，就是在最残酷的折磨中，祂没有放过我！”我只适合受苦受辱，这是我们神圣婚姻的合约，是我的嫁妆。我的“爱”啊，在这嫁妆上, 你对你的仆人一直都是慷慨大方的。  
在这期间，我收到康伯神父的信，写到如下的话：“气候非常低沉（说到慕司神父对他的兴致），我不知炸雷什么时候会落下，但我欢迎从神手而来的一切。”同时，那恶妇人的丈夫在假扮圣徒之后，为了演得更真，停止向康伯神父认罪，派来了他的妻子。她说，她非常抱歉她的丈夫离开了神父，他是个操守不坚的人，她跟他不一样。她假扮圣徒，说神向她启示未来之事，康伯神父将有大逼迫。她知道这点并不难，因为是她跟慕司神父、省督和她的丈夫策划了一切。  
在这段时间，我去乡下，到C地女公爵处去了。有许多非常特别的事情发生。为了周围的人，神给我极大的恩典；祂似乎藉此为我预备十字架。主在那里给我许多属灵的孩子，让我在灵性上帮助他们。我得到强烈的直觉，要跟他们在沉默里交通，但他们对此无知，没有准备，我也不知该怎样讲。在此，由于天然的拘谨，我对神有失忠心。  
有人读了一段圣经，其解释不同于我所得到的，让我里面大受冲击。因为有些人在场，我感到他们的敌意，不敢讲话。她们只好给我解开胸衣带子（大概体力不支，呈现病状） 。下午，我有机会跟G神父和另外两个人交谈，我得到了释放。  
此外，我还不时有别的丰盛，很让我受苦，我常把它们疏散到我状态最好的孩子们身上，尽管不在一起，我感到有恩典从我流入他们的魂里。后来，他们写信给我，提到何时得到许多恩典的交通。主还给我某种真理的灵，我称为“道”的灵，自动弃恶择善。在讲道或教导中，任何关于奉献的事、敬虔的想法，对任何事情可能的看法，或者对圣处女、圣徒的观点，我感到在我里面，对单纯人的意见，有种立刻的拒绝，只接受纯粹的真理——这是下意识，没有反思的。  
我在乡下时，康伯神父给我写信，说他发现了一个可敬的魂，指那个冒充圣徒的女人，并提到一些环境，让我为他挂虑。但由于主就这事，没有给我任何特别的感动，加上我担心若讲我的想法，他会跟从前一样，不好好接受。由于主没有催促我说什么——祂若要求，我会不惜一切代价去做的——我写信给他说，为这事和别的一切，我都把他舍弃给神。  
这女人假装圣徒，对康伯神父表现出极深的爱与信任；同时，她的丈夫模仿各样的手笔，奉命写诽谤的传单。后来知道，这出自康伯神父的敌人。他们把他跟莫林诺的思想牵扯在一起——这在法国已经流传两年了；并说这就是康伯神父的情操。他们让这些传单在社区里到处流传。慕司神父和省督很技巧地让传单送回他们手上，他们则以忠于教会的身份，带给行政官——他们的同谋。然后，他们一同把传单带给大主教。  
他们说，他们受热心驱使，难过得要死，因为在他们中间，有个修士是异端、可咒诅的。他们也微妙地把我搅进去，说康伯神父一直在我家里——这是绝对的谎言！除了认罪，我几乎见不到他，而那时，也不过是片刻。他们重述关于旅程的旧毁谤，说我骑在马上，坐在康伯神父后面——我一辈子从未如此行过！他们还说，在旅途中，他没有去修道院，而是留在旅馆里。  
在此之前，我有许多奥秘的梦，让我得知一切。他们知道我曾去过马赛，以为找到了毁谤的良机，以达目的。他们伪造了一封信，谎称一个人从马赛写信给巴黎的大主教，或他的行政官；我听说写信的人是马赛的主教。信里讲，我曾跟康伯神父在马赛同居，并且他在四旬期吃肉，行为极度败坏。  
这封信被到处传送，诽谤四起，沸沸扬扬。大肆宣传之后，慕司神父和省督决定将这事告诉我。慕司神父来见我，在带来的人面前，为了诱我坠入圈套，想让我说，我曾跟康伯神父一起去过马赛。  
他对我说：“马赛的主教来信，讲到你的一些恐怖之事——你跟康伯神父在那里行了大恶！这事证据确凿。”  
我微笑道：“这是毁谤，纯属无稽之谈。不过，应该先确定一下，康伯神父是否去过马赛——我不相信他这辈子曾去过那里。况且我路过时，正是四旬期。我跟某某、某某人在一起，那时，康伯神父正在韦尔切利做四旬期布道。”  
他吃了一惊，开始退却，说：“但有证人说那是真的呢！”  
他立刻去见康伯神父，问他是否去过马赛。他答道，他从未去过那省，从未超过里昂，以及从萨瓦到法国的路。于是，在某种程度上，他们受了阻挡。  
他们重新谋划，对那些不可能知道康伯神父从未去过马赛的人，让他们继续相信是在马赛。对别人，就说是西赛——而我从未去过西赛，况且那里并没有主教！  
慕司神父和省督带着传单和莫林诺的教导，捱家捱户宣传，说这就是康伯神父的错误。但一切都不能阻止康伯神父藉着布道和认罪中的指导所做成的奇妙果效；人们从四面八方来见他。这真是他们的眼中钉、肉里刺！  
省督刚刚主持了访问节，路过萨瓦而没有进去，因为他说他不愿意主持那年的访问节。按着他们共同的策划，他和慕司神父去收集反对康伯神父和我的报告，并感谢日内瓦的主教——他们知道由于前面讲过的原因，日内瓦的主教非常苦毒地反对我和康伯神父。省督出发了，从普罗旺斯的访问节回来后，立刻进入萨瓦，命令慕司神父要不遗余力地摧毁康伯神父。  
他们跟行政官一同策划，那人工于心计，擅长此事；但要把我搅进去却很难。为此，他们叫那女人要求见我。她告诉康伯神父，说神启示她一些关于我的超越之事，她对我极为倾慕，非常渴望能见一面。她还说，她的景况非常窘迫。于是，康伯神父打发她来见我，好得到一些慈善救济。我给了她半金路易。一开始，她真实的性格并未太引起我的注意，但经过半小时的交谈之后，我对她感到恐怖。由于前面讲过的理由，我故意忽略了此事。  
后来，大概是三天后，她来向我求放血的资助。我告诉她，我有个使女放血技术极好，她若愿意，就让这个使女给她放血。她恼怒地拒绝了，说她不是那种人，能让自己被手术师之外的任何人放血。我给了她十五个五角铜币，她带着轻蔑的神气拿走了。这让我看见，她并不是康伯神父所以为的那样。她立刻去把这十五块五角铜币丢到康伯神父面前，问他，难道她是一个可以用十五块五角铜币打发的人吗？神父吃了一惊。晚间，由于她从丈夫得知还不是决裂的时候，她去看康伯神父，假装请他原谅，说是强烈的试探让她如此行的，她请求收回那十五块五角铜币。  
关于这事，康伯神父对我只字未提，但有几个夜晚，我为这女人受奇怪的苦。在梦中，我有时看见魔鬼，又突然看见这女人，有时是一个，有时是另一个，让我受惊醒来。如此三个夜晚，我确信她就是那个邪恶的妇人，以假装敬虔来欺骗毁坏。  
我告诉了康伯神父。他严厉地责备我，说这是想象，我缺乏爱心，那女人是个圣徒。我闭嘴了。  
让我非常惊奇的是，有个与我素未谋面、品行极好的女孩子来见我。她说，她知道我关心康伯神父，所以有负担来警告我：康伯神父在听一个女人的认罪，那女人在骗他，她对那女人深知底细——她可能是巴黎最邪恶、最阴险的女人！她告诉我那女人曾做过怪异之事，在巴黎偷窃。我请她告诉康伯神父。她说她曾跟他讲过一些，但他让她认罪承认：这是缺点，她缺乏爱心。  
有人听到这女人在商店里说康伯神父的坏话。他被告知，但仍然不信。  
有时，这女人来到我家。我没有任何天然的憎厌，但对她，却是那么强烈地憎恶，甚至感到恐怖。为了顺服康伯神父，我竭力克制自己接待她，面色变得极度苍白，连仆人们都感觉到了。有个非常可贵的女孩子——她的洁净曾让我受了许多苦——也如我一样，对那个女人感到恐怖。  
康伯神父再次得到警告，说他的一个认罪人到处向所有的神甫诋毁他，讲他一些污秽恶事。他写信告诉我这事，并说不要以为是那个女人，这不是她——我清楚知道就是她！  
另一次，她来到我家，神父也在。她告诉他，她预感到他将有极大的十字架。我立刻得到确信：这些十字架将由她引起。我告诉了康伯神父，他不相信——主如此许可，为了让他更像基督。这事看起来很特别：康伯神父对一切不跟他讲实话的人都是那么温柔、轻信，对我则不然。他对此感觉很奇怪，我却不觉得意外，因为在神对我的带领中，最亲近的人是最把我钉死的。

**第 二 章  
拒绝逃离巴黎**  
  
有一天，一位修士派人来，请我去见他——他曾做过我的认罪神甫；因为那女人对他讲了一些毁谤的话。他告诉了我，还有他在其中所察出的虚谎。其实，我不断地发现她的虚谎。我立刻告诉康伯神父。他突然蒙光照，好像鳞片从眼睛上掉下来，他不再怀疑这女人的恶行了。他想起她的话语和她里面的光景，越想越确定。他说在这女人里面，定然有魔鬼的因素，让她被视为圣徒。  
我一回到家，这女人就来见我。我下令禁止她进门。她想向我要钱，付房租。那天，我病得很厉害，身体肿胀，极度干渴。使女清楚地告诉她，我病了，已经水肿两天了，她们很担忧。  
她不顾使女的话，硬要闯进来。那个知道她恶行的使女前来拦阻，告诉她任何人都不能跟我讲话。这时，她吵闹起来，她们耐心地忍受了。  
她立刻去见蒲来蒙的院长，造谣说我怀孕了。院长跟我几乎不相识，却信了这话，派人来叫我女儿的使女——那是他给我的——告诉她这可怕的毁谤。  
她知道这事绝无可能，对他说：“神父，跟谁呢？她非常有德行，而且从不见男人。”他吃了一惊。她把这事告诉了我。  
这个坏女人四处散播怀孕的流言，以为我会长时间肿胀，如此别人就会信以为真了。但两天后，因着一点普通的补药，肿胀消退，毁谤也就不了了之。另外，他们知道，若是本着毁谤定罪，就必须经由非宗教的世间法官——他们觉得这个交易不划算。  
为了把我交到行政官的手中，他们决定在信仰上攻击我，通过一本名叫“简易祈祷法”的小书。书上没有署我的名字，索邦大学的博士们许可用它在里昂教人祷告，也在格勒诺布尔使用此书。我必须先讲一下他们的伎俩，再讲述自己的经历。  
慕司神父来见我，说在大主教办公室里有可怕的报告，是反对康伯神父的，说他是异端、莫林诺的朋友。我知道康伯神父跟莫林诺素不相识，告诉慕司神父绝无此事——开始时，我还不能相信慕司神父的诡诈，也不相信他跟那个女人是同伙。我甚至对慕司神父说，我知道他对大主教很有影响力，求他把康伯神父带去，大主教只要跟康伯神父谈过，就不会被蒙蔽了。  
慕司神父答应次日就做这事；但他却成心不做。我告诉他这女人的恶行和她对我所做的事。他冷冷地答道：“她是一个圣徒。”这时，我才发现他们是同谋。我被压到像大卫一样说：“若是仇敌逼迫我，我还不惊奇，不料竟是我最亲近的人！” （参诗55:12-13）正是这使毁谤越发难受，整个事件也越发不可理喻。  
在认罪时，我见到康伯神父，告诉他慕司神父的话，建议他请求慕司神父带他去见大主教。于是，他去见慕司神父，慕司答应带他去，但说不着急，因为报告是针对我的，与他无关。有一个月之久，他跟我们玩翘翘板，对康伯神父就说，报告是针对我的，没有他的事；对我则说，报告是针对他的，里面没有提到我。当我们在一起说到这事时，发现其骗局，不禁困惑了。  
康伯神父依然布道、听认罪，比以往更受欢迎，这让他们越发嫉妒恼怒。慕司神父有两天到乡下去，因他不在，康伯神父作为长者，做代理院长。我告诉康伯神父，趁此机会，去见大主教。他答道，慕司神父曾吩咐他，在他不在期间不许离开修道院。康伯神父清楚地知道，见大主教是必需的，也许永不再有别的机会了，但他宁愿因顺命而死——既然院长吩咐他留在修道院里，他愿意如此行。慕司神父如此吩咐，其实只是为了拦阻康伯神父去见大主教，以免暴露实情。  
索邦大学的博士毕儒先生曾有两、三次来见我，他是高蒙修士——一位奇妙圣洁的人——藉着一次探访的机会带来的。高蒙修士跟我相识，他年近八旬，一生都在退修中度过，没有指导人，也没有讲道、听认罪。慕司神父对毕儒先生非常恼火，因为他的一个认罪人离开他，去见毕儒了——毕儒是一个非常可敬的人。  
慕司神父曾对我说过：“我不愿意你跟毕儒见面。”我问询原因，并说我并没有要见他，是他来看我，而且只有两、三次，他为人声誉极高，若是拒之门外，我觉得不合适。他说毕儒曾做过一件错事，对不起他。我想探知究竟，发现有个认罪人曾捐给慕司神父极多的财物，但发现他太贪婪，就离开他，去了毕儒先生处。我觉得这不足以使我疏远一个服事过我、于我有恩的人，况且，毕儒是神真正的仆人。  
慕司神父亲自去行政官办公室作证，说我跟高蒙先生和毕儒先生举行集会，他甚至还侦破了一个。这是绝对的谎言！他对别人也讲同样的话，而他们转述给我，所以我从行政官与别的人均听到此事。慕司神父还控告我许多别的事。他们不择手段地攻击毕儒先生；行政官很高兴得到机会，苦待一个对之久怀宿恨的人。  
他们开始动员书记——那个恶女人的丈夫——写信陷害毕儒先生。稍后，行政官收到伪造的信，佯称来自毕儒先生指导并听认罪的修道院院长，说毕儒先生的讲道、教导有错误，给修道院带来麻烦。要验证这事并不困难，因为院长不承认写过这封信。美拉缅夫人是毕儒先生的朋友，她也亲自证明此事的虚假。但毕儒先生的正义未得伸张，他们还是让国王相信他有罪且流放了他。如下文所见，他们滥用国王对宗教的热忱，借王权谋私欲。  
一天，慕司神父来见我说，有可怕的报告，反对康伯神父，这事绝对属实。他建议我让康伯神父引退——希望以此让他显得有罪，否则很难找到摧毁他的办法；因为无论是他们自己审判他，还是把他交给修道会长，康伯神父的清白都是显然的，而别人的邪恶也就昭然若揭了。这让他们觉得很尴尬。  
我对慕司神父说，康伯神父若有罪，他理应受到惩罚（我知道他完全清白，所以讲话毫无顾忌），除了耐心等候神的审判外，不能做别的；不过，慕司神父早就应该带他去见大主教，让他的清白昭雪。我催促慕司神父，他总是说明天或哪天就带康伯神父去，然后有事耽误了，但有许多次，他却自己去见大主教了。  
慕司神父见康伯神父安静地等着他的厄运，没有发现他们最后的伎俩——他们以此成功地摧毁了他。最后，慕司神父揭开了面具。  
当时我正在教会里，他把我叫回来，要跟我讲话。他带来了康伯神父，当着他的面对我说：“我的妹妹，现在，你必须准备逃跑！有关于你的可咒诅的报告，你被控犯了可怕的罪！”  
我不为所动，就像听了一个荒诞不经的故事一样，不惊不乍，无关痛痒。我以通常的镇静对他说：“我若犯了你所说的罪，任何严厉的惩罚都不为过，所以我绝不逃走。我以整个的生命爱神，也愿意以死让别人爱祂，我的一生都特别地奉献给了神。在此之后，我若用敬虔冒犯祂，我应该作为警戒，受到最严厉的惩罚。但我若是清白的，逃跑不是让人相信我清白的办法。”他们设计让我去蒙塔日，计划用我的逃跑定罪康伯神父。  
我毫不动摇，坚定地忍受一切而不逃走。他见无法使我上钩，遂非常生气地说：“因为你不听我的话，我会去通知家人（指我孩子们的监护人），他们会使你服从的。”我告诉他，监护人及其家人对此均一无所知，这会让他们措手不及的。我请求他让我跟他们先提一下，起码我们两人一起去。他同意次日与我同去。  
主不许任何事情逃过我的眼目，祂愿意我看见整个的经过，免得被蒙在鼓里。这不是我对谁怀怨，因为我对我的迫害者从未有过点滴的苦毒。但为了让我忠实地记录下来，当我为爱而受一切的苦时，神愿意我察知一切，不被蒙蔽。  
我一离开，主就立刻启示我：慕司神父正紧急出发，去对家人信口开河，挑拨他们反对我。我派脚夫去看这怀疑是否属实，顺便弄辆马车，让我过去。  
但慕司神父已经先去了。当他知道我发现他在那里时，不禁大怒；回修道院后，把怒气发泄在可怜的康伯神父身上。慕司神父没有找到我孩子们的监护人，只见到监护人的妹妹——一个帐户总管的妻子，她是一个贤德的人。  
他告诉她，我被控犯了可怕的罪，必须让我逃走。  
她答道：“什么？一个像她那样生活的人会犯罪！如果夫人（指我）犯了你所说的罪，我宁可相信是我犯的。我可以用性命替她担保。让她逃跑？逃跑不是小事情，因为她若是无辜的，逃跑就声明她有罪！”  
他说：“必须让她逃走，这是大主教的意思。”  
她问：“逃去哪里？”  
答曰：“蒙塔日。”  
这使她起了疑心。她说，必须咨询她的哥哥，她哥哥会去见大主教。  
于是，慕司神父变得局促不安，求他们不要去见大主教；说他比任何人都在意这事，他自己会去的。  
他一离开，我就到了。监护人的妹妹告诉了我一切，我对她原原本本地讲述了慕司神父对我讲过的话。她非常聪明，知道里面有些蹊跷。慕司神父回来了，在我们两人面前支支吾吾，多次自相矛盾。  
我孩子们的监护人是议会的顾问。次日，他定了时间，去见大主教，发现慕司神父已经先到了，只是还未被召见。慕司神父看见他，非常不安，面色忽而惨白，忽而通红。最后，慕司神父跟他搭话，请他不要跟大主教讲这事——那不是他的位置，应该由慕司神父自己来做。顾问坚定不移，说他要对大主教讲话。  
神父见拦不住，就说：“那么，忘记我妹妹今冬所做的事吧。”——指他自己为我引起的一场误会。  
顾问非常尊严地答道：“那些我都忘记了。我只记得一件事：我有责任在这种性质的事上服事她。”  
眼见一无所获，慕司神父请求至少让他第一个跟大主教讲话。这使顾问疑心他行为不正。顾问对他说：“神父，如果大主教先叫你，你就先进去；不然，我就进去。”  
慕司神父说：“但是，先生，我会告诉他，您在这里。”  
顾问答道：“我也会告诉他，您在这里。”  
大主教不知道外面发生的争执，正在这时，叫了顾问。  
顾问说，他得到消息，说有反对我的奇怪报告；他认识我很久了，知道我是一个贤德的妇人，他用自己的人格替我担保；若有任何反对我的，他们应该告诉他，他会为一切负责。  
大主教说，他对此一无所知，从未听人提过我，只是说到一位神父。  
这时，顾问告诉他，慕司神父说大主教阁下建议我逃走。  
大主教说，没有这事，他对此闻所未闻！  
顾问问他，是否同意叫慕司神父进来，对他说知此事。慕司神父被带进来，大主教问他从哪里听到这事，他本人对此一无所知！  
慕司神父拙劣地为自己辩护，说从省督神父那里听到的。离开大主教时，他非常生气，去找康伯神父发泄怒火，说他们应该为他所受的侮辱悔改，他会设法让他们悔改的！

**第 三 章  
康伯神父被捕**

过了一些天，在征询行政官卡隆先生的意见之后，他们发现了摧毁康伯神父的途径。  
由于我不愿意逃走——那本来是最有希望的；他们通知国王，说康伯神父是莫林诺的朋友，两人见解相同。他们利用那个书记和他妻子所作的伪证，捏造罪名，诬陷康伯神父。国王信以为真，非常仁慈地命令康伯神父不要离开修道院，行政官会去向他了解他的看法与教导。  
这个命令可谓公正无比，康伯神父的敌人却不满足于此。他们清楚地知道，如此弄虚作假，康伯神父可以很容易地为自己申辩。为了让这事脱离修道会长的手，使国王直接参与其中，他们发现唯一的途径就是让他违背国王的命令。他们深知康伯神父的顺服，他若知道国王的命令，是绝不会违背的，那样就前功尽弃了。于是，他们设了一计，决定隐瞒王命；这样，当康伯神父因行善或奉命而出门时，就会显出叛逆。  
康伯神父如常地讲道、听认罪，甚至做了两场布道：一场在圣文德大激进党堂，一场在大奥古斯丁会的圣多马·维尔涅夫教堂。他的信息大大地感动了与会的每一个人。他的敌人跟行政官合力策划，小心地向他隐瞒了国王的命令——在这样的事上，只有同心合意，才能达到目的。  
几天前，慕司神父告诉我，行政官是他的密友，对他言听计从，决不拂逆他的意思。为了完成计划，慕司神父假装有个退修，不离开修道院，这样便有借口拒绝服事康伯神父，不带他去见大主教了。  
一天下午，康伯神父得到消息，说有匹马踩了他的一个认罪人，他必须去听她认罪。神父毫不迟疑，立刻去征询慕司神父的许可，慕司神父很情愿地批准了。  
康伯神父一离开，行政官就到了。他打开官方记录，写道：没有找到康伯神父，他违背了国王的命令——但那命令从未通知过他！他们捏造谎言，告诉行政官康伯神父在我的家里——其实康伯神父前一次来我家是六个礼拜前。他们告诉大主教，他经常去我家。由于院长单方面的控告还不足以把康伯神父在国王面前完全抹黑，他们觉得还不称心，必须有别的把柄。  
然而，康伯神父听说，当他不在时，行政官来找他，他就决定无论如何都不出门了。这让他们略觉尴尬，所以他们让行政官在一个早晨来到。行政官一进来，他们就让康伯神父去讲弥撒。康伯神父并不知道行政官来访，由于还没有轮到他讲弥撒，觉得很奇怪。弥撒一完，他就看见行政官离开。  
他去见院长（即慕司神父），说：“神父，这是不是一个圈套？我刚刚看见行政官卡隆先生离开。”  
院长说：“他要跟我讲话。我问他是否愿意跟你讲话，他说不。”  
但那天早晨，又有了第二次官方记录，说康伯神父不在，他再次违背了国王的命令。  
行政官第三次来到；康伯神父从窗口看见，请求对他讲话，但院长不许可。理由是他不是来找康伯神父的，而是跟院长处理一些事务。康伯神父来到他的认罪所，我正等在那里。他说他非常担心有陷阱，行政官来了，他却无法见到。于是，有了第三次官方记录：康伯神父三次违背了国王的命令！  
我请来慕司神父，求他不要如此行，他曾告诉我行政官是他的挚交好友，他们显然在耍一些花招。他冷冷地答道：“他不愿意见康伯神父，他来不是为了那事。”  
我建议康伯神父写信给行政官，求他施恩，听康伯神父讲话，就像不拒绝施恩给罪大恶极之人一般，请他行行好，来的时候要求会见康伯神父。  
我亲自派人把信送去了。官员说，下午他会来。  
康伯神父因为没有征求院长同意就写了信，有些不安——他无法相信事情会像真实的那样（是他的院长在谋害他）。他把写信的事告诉了院长。  
院长一得知此事，立刻派了两名修士去见行政官，求他不要来，如后来所证实的。当时，我正去一间租赁的屋子，路上遇见这两位修士。因为主要我成为一切事情的证人，我心下起疑，派人跟踪，发现他们去了行政官的屋子。  
我感到康伯神父肯定把写信的事告诉了慕司神父。我去见康伯神父，问他此事，他承认了。我告诉他，我遇见两位修士，曾派人跟踪他们。  
我们正讲着，慕司神父进来说，行政官不会来了，事情有了改变。康伯神父由此清楚看出：这纯粹是一个诡计。  
慕司神父假装迫切地要服事他，对他说：“神父，我知道你有从‘典礼枢机主教团和侦查’发给你的教义证明，还有为你的安全而发的枢机主教承认证明。这些文件超过一切！由于你在罗马被认可，区区一个行政官在教义方面，将对你无话可说。”  
我留在巴拿巴修道院里，康伯神父去取证书，并草拟一份备忘录。康伯神父相信慕司神父的好意，加上慕司神父肯定地对我说，行政官只做他所喜悦的，他们是朋友，他盼望服事康伯神父。于是，神父就单纯地相信了慕司神父，把文件取来。这些文件在教义上毋庸置疑。至于道德，那不在行政官的范围内。  
这些重要文件一经给出，就立刻被扣压了，可怜的神父想再要回来是徒然的。慕司神父说给了行政官，行政官说没有收到——从此石沉大海。  
在圣米迦勒日，康伯神父被囚前五天，我在他的认罪所里。他只能对我说如下的话：“我是多么迫切地渴望羞辱与恶名啊！我渴想得要死。我要去主持弥撒了。来听吧！把我牺牲给神，我也要把自己弃绝给祂！”  
我说：“神父，您将饱得它们。”  
果然，1687年10月3日，在他的守护者圣法兰西斯纪念日前夕，晚饭时分，他被带走了，关在基督徒教义神父处。  
期间，敌人假上做假，行政官派人去请那位曾作过韦尔切利主教的大教区牧师又被解雇的拉比。该拉比急速赶到巴黎，提供反对康伯神父的免职证言；但过程被截短了，只是做了康伯神父被送入巴士底狱的托辞。  
省督从萨瓦带来一些没有签名的报告，到处宣传，说他有办法把康伯神父送入巴士底狱。事实上，两天后，他就被送进巴士底狱，尽管他们知道他是完全清白的。他们始终没有证据支持任何判决，却能让国王相信他是一个危险分子。所以未经审判，康伯神父就被终生囚禁了。  
在第一个城堡里，官长们尊重他，待他很好。他的敌人听说此事，不满意如此关押神的仆人，就把他转到一个他们相信会让他更为受苦的地方。神看见了一切，祂会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藉着灵里的交通，我知道他已经彻底弃绝给神，里面很满足。  
康伯神父被捕后，慕司神父越发迫切地催促我逃走。为此，他强烈要求我及我的朋友们，保证说，我若去蒙塔日，就可以脱身此事，若是不去，就会纠缠其中。  
那时，为了除掉我和我为自己留的那点财产，他有个想法。由于他把康伯神父交了出去，为了在别人眼中显得无辜，他觉得极有必要成为我的指导者。他一面技巧地向我提出来，一面恐吓我，还加上一句：“整个巴黎都知道你不信任我。”我承认这让我觉得可怜。  
他的一些亲信来见我，说我若同意由他指导，就会平安无事。另外，他到处写信，降低弟兄们对我的尊敬；他做得很成功。弟兄们写给我最粗暴的信，特别讲到：我若不服在慕司神父手下，就是自寻毁灭。有个神父求我做这必需的善举，说我若不接受慕司神父的指导，除了彻底失败，不要指望别的。连我的一些朋友也软弱了，建议我欺骗他，假装接受他的指导。  
哦，我的神啊！在这事上，你知道我是怎样远离妥协、虚谎与诡诈！  
我答道，我不能把指导变成闹剧，我内心深处以可怕的暴力拒绝这提议。我在极度的安静中承受着一切，毫不在意，不急于分辨或保护自己，我把一切都交给神，让祂为我指定祂所喜悦的。当慕司神父全力诋毁我时，神越发增加我的平安，到了一种程度，我甚至都不敢露面。  
我在喜乐里承受着一切，对你说：我的神啊，“为了你的爱，我饱受责备，满面羞愧。”（参诗69:7）人人都同声讨伐我，只有个别认识我的人，知道我是怎样远离这些恶事！他们说我是异端、亵渎神、假冒为善、恶棍等等，还有那些我甚至闻所未闻的事。总之，我在万事上，都声名狼藉。  
我在教会里，听到在人们背后取笑我。有一次，我听教士们讲，应该把我赶出教会。那时，我心里有着说不出的满足，我把自己完全、没有保留地交给神，若是祂的旨意，我随时准备好接受最后的惩罚。  
我一事不做，寸步不行，单单把自己交给神。慕司神父却到处写信，说我在为康伯神父拉帮，自寻毁灭。无论为康伯神父还是为我自己，我都从未拉帮结派。我的“爱”啊，你知道我盼望一切都受于你，不从任何人期待任何事情。开始时，我有一位朋友在一个位置上，本可以有效地服事我，但我写信给他，求他不要参与这事。我不愿意有人说，是某个人，而不是神，使亚伯拉罕富足——我愿意从祂接受一切。  
我的“爱”啊，除了你手所做的，我不求取任何别的保障。为了你而失去一切就是得着，得到一切而没有你就是损失。在这普遍的毁誉中，神并不停止使用我为祂赢得许多的灵魂。逼迫越增加，赐给我的孩子就越多。藉着这微小的仆人，我们的主施下了极多浩大的恩惠。  
每天都有新的攻击，有时，我甚至一天受到许多的攻击。我被告知慕司神父到处讲我的坏话。圣母院的一个教会神职人员告诉我，慕司神父所说关于我的话是那么可信，是因为他假装爱我、尊敬我，把我捧上云端，然后把我摔进深渊。  
慕司神父对我说，有关于我的可怕报告被带给大主教。五、六天后，一个敬虔的女孩子去书记高泰家，没有找到他，他五岁的小儿子对她说：“有好消息！爸爸带着纸去见大主教了。”结果，我得知事实是，在康伯神父被捕之后，慕司神父所说的报告才达到大主教手中！  
慕司神父为了推脱，对我说：“你说那个女人邪恶，确实很对！这都是她做的！”  
但主愿意他无可推脱，不让我对慕司神父所行的事无知，祂许可两个商人从第戎来到巴黎。他们对我说到一个邪恶的女人，从第戎的一个收容所逃跑，来了这里，在巴黎结婚。她曾在里昂犯罪，从一个有名的机构盗窃银器，并在一些下流的地方游荡，鼻子险些被割掉。  
我听这女人说过，她曾住在第戎；我怀疑她就是那人。更巧的是，有个可敬的女孩子曾见她在一个人家做事，肯定地对我说，她在那里曾犯偷窃罪，改了名字和住址。我预感到这就是她。那些商人名誉极好，他们带给我一封信，来自采购部长的妻子——她是我的朋友，也是一位圣徒。我问那些商人能否认出她，他们答道：“能。”  
由于她以缝手套谋生，那个认识她的敬虔女孩子就带她来，跟商人们会面。他们立刻认出了她，告诉我他们愿意作证，她就是那个人！但我不能提出诉讼，因为遭攻击的是康伯神父，不是我。  
我派人请来慕司神父，告诉他我已经找到了办法，可以证明这女人的恶行，同时证明康伯神父的无辜；有些商人认识她，愿意去官方作证；然后，在第戎，可以找到一千个证人。慕司神父答道，他不愿意纠缠在这事里——他不愿意为他的修士辩护，却愿意纠缠在出卖他的修士的阴谋中！（注：慕司神父是康伯神父的院长。）  
从此，我看见五年前主在梦中向我显示的，关于康伯神父和我，以及他怎样被自己的弟兄卖掉之事，都一一应验了。那时，我甚至写了一些诗歌，因为我确知他会是第二个约瑟，被弟兄们卖掉。我也清楚看见慕司神父的逼迫。如今事情成就了，所以无可怀疑。在一切事中，我都有里面的确信，知道慕司神父是幕后操纵者。在我从别处得知之前，神让我在梦中预先看见他是怎样操纵经营的。  
不能凭敌人的话来判断神的仆人们，也不能凭他们被流言中伤、无法脱身的事实。在上古律法时代，神用极重的苦难试炼祂心爱的仆人们，如约伯和托拜厄斯等圣前辈们。祂又把他们提出屈辱的深渊，按着先前受苦的程度，在他们身上堆满财富与祝福。但在新约时代，不复如此，因为我们的立法者与圣典范——耶稣基督——就是甘愿受苦至死的。  
今天，神仍以同样的方式对待祂最爱的仆人们。当他们在世时，祂不让他们得释放，喜悦看见他们在十字架、恶名与混乱中死去。祂如此行，是为了让他们成为祂心爱的儿子的样式——这儿子是祂特别喜悦的。所以，在永恒天父的眼中，即使整个民族的悔改，都比不上成为祂儿子的样式，更让祂惬意了。在祂之外，神所能得到的最大荣耀，就是看见祂的儿子在人的里面彰显出来——祂造人原本就是按着自己的形象。这彰显在一切环境里越广大、相似、完全，神对这魂就越疼爱、越喜欢。  
但人靠自己无法达到应有的相似。这不是靠劳力获得的，而是在一切临到的事上，在每一方面，以千万的方式，全然顺服神的旨意，均一地受苦，弃绝自己，放弃我们一切所是的，让神在我们里面成为一切。神按着祂的看见带领我们，而不是按着我们的看见——通常这二者是相反的。简言之，一切完全都包含在跟耶稣基督完全的相似中，而不是在人所盘算的惊人事件中。  
只有在永世里，才能知道谁是神的真朋友。只有耶稣基督讨祂喜悦，除了背负耶稣基督性情的，别的祂一概不悦纳。  
虽然大主教告诉我不要离开巴黎，他们仍然强迫我逃走，希望通过我的出逃控告我和康伯神父。他们不知道怎样让我落到行政官手中，因为若控告我犯罪，必须有别的法官，而任何可以指定的法官都会发现我的清白——做假见证是有危险的。  
他们想判我有罪，好控制并关押我，如此这些事就石沉大海，永不为人所知了。所以，必须将我彻底铲除，让我永远缄默。他们仍在散布那些可怕的流言。省督因为担心我会从他的裁判权下退出，向我保证说，流言已经无人提及了。  
于是，他们让国王得知我是异端，常跟莫林诺通信。但在我从官报得知这一名字之前，我都不知道世上有莫林诺其人。他们说，我写了一本危险的书，国王应该签署一封信，把我关在修道院里，让他们审查；我有危险的灵，所以必须把我锁起来，断绝里外一切的交通；我还召集聚会——他们强烈声明，那是我最大的罪；但这纯属虚谎！我从未召集过聚会，也没有同时见过三个人。  
为了证实有关集会的谣言，他们假我的手笔，伪造了一封信，里面写道：我在策划大事，但由于康伯神父被关押，我非常担心会功亏一篑；由于受到密切监视，我不再在家里集会了；但我会在哪条街上，在哪家、哪个房子里召集他们——那些房子的主人跟我素昧平生，我甚至从未听过他们的名字！这封伪信被带给国王，于是，对我的逮捕令就下达了。

**第 四 章  
被囚入修道院**  
  
逮捕令本来两个月前就执行了，但我沉疴难起，高烧、疼痛。有五个礼拜，头痛足以让我休克，他们以为我头里有疥子。我还剧烈咳嗽，胸腔极痛；有两次，我受了临终圣礼。  
慕司神父一得知我病了，就来看我。我以惯常的方式接待他。他问我是否有些文件，我应该托付给他而不是别人。我告诉他什么都没有。我有一个朋友听说康伯神父的证书被弄丢了，他就把“侦查团”为康伯神父提供的证明送给了我，慕司神父从他那里得知此事——那位朋友知道慕司神父的为人，却不知他就是幕后策划者。  
这是一份非常重要的文件，因为他们曾告诉国王，康伯神父躲避了侦查团。慕司神父知道我有这份文件，非常恐慌。他以惯常的手段，趁我病危之际来看我，我因极度疼痛，头脑混乱，思想没有充分的自由。他装成一个快活、有感情的人，告诉我康伯神父的案件进行得非常好——其实，他刚被关进巴士底狱。  
他说，康伯神父正在胜利出来的关键时刻，他对此非常高兴；但只缺少一件，他们说他曾从“侦查团”逃跑，需要一份“侦查团”的证明，若有这份文件，他就会立刻得到释放。他加上：“我知道你有一份。你把它给我，这事就成了。”  
我作难不给他，因为有许多理由不信任他。他说：“什么！难道你想毁灭可怜的康伯神父吗？在可以救他时，竟因为缺少一份在你手上的文件让我们难过吗？”我让步了，派人取来文件，交在他的手中。他立刻压下，说不知去向了。后来，无论我怎样强烈要求他归还，都没有用。  
我把文件交给慕司神父后，他一出去，都灵的大使就到了，派人找我要证明，以便见机行事，为康伯神父讲话。我问他，刚才进来时，是否看见有两个修士出去？他答道：“是。”我说，我刚把它交到那位年长的手中。他追出去要文件。慕司神父矢口否认，硬说我脑子有病，是幻想。那人回来告诉我他的回答。屋里的人都证明我给了他，但无法从他手中追回来了。  
慕司神父从这方面已不再有任何顾虑，这时，他侮辱我就没有了限度，尽管我正濒临死亡。我每时每刻都受到新的侮辱。他们告诉我，只等我一康复，就囚禁我。他给弟兄们写信，激烈地反对我，说我迫害他。  
我惊奇人的不公正。我只身一人，被剥夺了一切，与世隔绝——自从康伯神父被捕之后，朋友们都以我为耻。敌人得胜，我被弃绝，整个世界都普遍地压迫我。另一面，慕司神父被人拥戴，享受盛誉，随心所欲，以最惊人的方式欺压我，而我随时在死亡的边缘上，他竟抱怨我苦待他！  
他的弟兄们都写信讨伐我。有人说，我受苦是罪有应得，我应该接受慕司神父的指导，不然，就应该悔改——在此，他说了最侮辱康伯神父的话。另一个人说，我疯了，必须被关起来；是昏睡的，必须被唤醒。有人说我是骄傲的魔鬼等语，因为我不愿得洁净，蒙引导，受慕司神父的矫正。还有一个人写道，当我行一切的恶时，竟盼望被人看为清白……在极度的病痛中，这就是我每日的食粮。  
尽管如此，慕司神父仍然四处喧嚷，说我苦待他。我只是以善回报一切的羞辱，甚至给他做礼物，如王室先知所说：“我指望有人安慰，却找不着一个。”（诗69:20）我的魂持续地弃绝给神，而祂似乎跟万物联手，一起折磨她。我没有感到任何扶持或内里的安慰，只能跟耶稣基督一同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太27:46）此外，还有身体上不可思议的疼痛。  
我没有朋友，没有任何肉体上的安慰，臭名昭著，被指控犯了每一项罪：错误、巫术、亵渎圣物等等。从此，似乎只有一件事为我存留，就是余生成为天意的玩物，不断地被抛来掷去，然后永远地牺牲给神圣的公义（指失去救恩）。面对这一切，我魂不抗拒、不抵挡。除了神让她所是的，她没有任何个人的兴趣，无论为了今生还是永世，都没有任何别的期盼。  
读到此处，请读者稍微想一下：当神似乎跟世人站在一起时，这意味着什么。与此相伴的是魂完全的坚定，永不掩饰，坦然地面对一切——这确实是你的工作，我的神，在此，人一无所成。  
我刚恢复到能坐在椅子上被抬去做弥撒，就被叫去与神学家M谈话。这是为了找到逮捕我的借口而设的一个陷阱，是慕司神父与我所住修道院里的教会神职人员所策划的。我以非常单纯的方式跟那人讲话——他跟詹森主义者同党，是M·N某特别用来折磨我的。  
我们只讲到他能理解的事情，也是他所同意的。然而两天后，却有报告说，我声明了许多事，控告了许多人。然后，许多他们不喜欢的人就遭流放了，罪名是跟我组织集会！  
这大量被流放的人，我从未见过他们，连名字都不知道，他们也不认识我。这些人清楚知道我并不认识他们，但竟如此耍手腕，流放了那么多可敬的人！对我，这是最痛苦的。有一个人被流放，是因为说我那本小书是好的。  
值得一提的是，对从前认同这本书的人，却未加追究。这书不但没有被定罪，在我被囚期间，反而被重印了，广告贴在大主教的房间里，整个巴黎到处都是。但他们却以该书为借口，把我交给大主教审判。那本书被重印、发行、买卖，我却作囚犯，被关押。按着通常的规则，书的内容若有什么不好，他们只定罪书，不搅扰著书的人。我的情形却刚好相反：书被重新认可，我却被关押了！  
在这些绅士们被流放的当天，一封国王签署的信被送来，命令把我带到圣安托万郊区的往见会修道院去。我安静地接受了圣旨，令送信的人大为惊奇，感动得流泪，因为他刚刚看见那些遭流放的人悲痛难抑的情形。尽管他奉命要把我带走，他却信任我，让我整天自由处置，只是请求晚上把我带去圣马利亚修道院。  
那天，有许多朋友来看我，我只对其中一些人讲到这事。整天我都非常喜乐，那些知道此事的人不禁惊奇。由于我有完全的自由，我若逃跑，他们会非常高兴的——但主给了我完全不同的情操。  
我依然每夜发烧，双腿无力。这时，距我领临终圣餐还不足十五天。当我接到这令人震惊的沉重通知时，还不能站立。我以为会让女儿跟我在一起，并留个使女看护我。我的心更贴近女儿，因为我养育她，曾历经艰辛。我一直努力靠着神的恩典，帮她根除过犯，把她带进没有意愿的状态；对她这年龄的女孩子，这是最好的——她还不足十二岁。

**第 五 章  
被行政官审讯**  
  
1688年1月29日，圣法兰西斯•德赛尔纪念日前夕，我被关进往见会修道院。我一到就被告知，我不能带着女儿，也不会有人照顾我，因为我是囚犯，被单独关押。在极度的虚弱中，这就是我所得到的安慰。  
当我们母女俩被迫分开时，我深切地感到撕裂之痛。我请求将她留在同一个修道院里，我不会见她的。但他们拒绝了，残酷地对我封锁一切关于她的消息。我担心她曝露在外面的世界中，会失去我好不容易才栽培起来的美德，这使我很痛苦。从此，我不得不牺牲女儿，好像她不是我的孩子。  
他们选择圣安托万郊区的往见会修道院，因为那是他们的亲信，在此没有一个人与我相识。他们知道院长姆姆会全力以赴地执行国王的命令，认为在此我会受到严厉的看管。事实果然如此；修女们先入为主，视我为洪水猛兽，对我戒备森严。  
这个修道院信心纯洁，忠心地服事神，当她们相信我是异端时，是不可能恩待我的。她们从全院选出一个看管我的，知道她会严厉苦待我。为了使我的十字架完全，这个女孩是必需的。  
我进去后，她们问我，在康伯神父被捕之后，谁是我的认罪神甫。我讲了他的名字。他是个好人，甚至敬重我，但因我的被捕，恐惧是那么强有力地抓住了我的朋友们，这位可敬的修士没有考虑后果，就否认了我，说从未听过我的认罪，也永不会听。结果，她们认为查出我说谎，其余的便无可怀疑了。这让我惊讶人的软弱，可怜那位神父。我对他的敬重并不因而减少，但有许多人曾见过我在他的认罪所里，他们可能会成为证人。  
我满足地说：“这样一个人否认了我！赞美神！”这是神要否认我。人人都说不认识我，别人就编造出无数荒诞不经的故事，控告我各样的邪恶。  
敌人使用那个与我同住的女孩子来折磨我。她窥测每件事，记录我的每一句话。没有一件物品到达我手上而不被她全然撕开的。她竭力在话语上抓我的把柄，对待我就像一个异端、虚谎、没有头脑的人，为我的祷告和别的千百件事责备我。我若在教会里，她就大声叹息，好像我是假冒为善。我领圣餐时，那就更糟，她说她祷告神不要进到我里面。  
简言之，她对我只有恐怖与愤怒。这女孩是修道院长的亲信，几乎每天都见他，而院长跟慕司神父与行政官是同党。那女孩因着对他的爱，已经足够愿意服从他了，他还进一步让她觉得，恶待我是良心的要求——只有神知道她让我受的苦。  
行政官说，我应当按着修道院女院长的见证被审判，而她从未见过我，对我的认识只是通过这个女孩，她则不断地讲我的坏话。由于有偏见在心，在这女孩看来，最单纯的话语都是罪恶，敬虔的举动则是假冒为善。我不能表达她对我憎恶到什么程度！在整个社区里，她是我唯一能见到的人。我被锁在一间小房子里，有机会锻炼耐心——主不许可我失去这耐心。  
当我看见她为了在话语上抓住我，迫切地诱我讲话时，我努力看管自己。这使我犯了不忠的罪，受到奇怪的折磨。哦，神啊！对一个简单像孩子的人，这是怎样的折磨啊！  
我注意措辞，力求准确，但唯一的果效就是错上加错！主如此许可，是为了惩罚我，因为我想谨慎自守——我毫无保留地属于祂，且只属于祂，我应该对自己无所期盼，好像不存在一样。所以，我的谨慎非但无用，措辞中的错误反而让我惊讶，通常我是不会犯这些错误的。由于己的参与，有些天，我就被丢给自己，伴随着地狱般的折磨。  
在炼狱里的魂与反叛的天使有所不同。在炼狱里的魂承受着难以想象的折磨，是因为她有极大的倾向，要与“无上之好”（神）直接联合，让她痛苦的是，被祂排斥，无法像天上的灵那样享受她的“无上之好”。这就是我魂所处的状态——她在真实的愤怒与绝望里。我相信，这种状况若是持续，我会死去的。但我立刻意识到错误的来源，自由地弃绝了自己，决定即使这女孩用假报告把我送上断头台，我都不再照顾自己了。我停止注意自己，如同停止存在了一样。这光景渐渐过去，我回到了从前的状态。  
进修道院不久，我做了一个梦。我突然看见天开了，金色的火雨似乎是神的愤怒，在寻找发泄的对象，为自己伸张正义。我与极多的人在一起，他们都开始逃跑、躲避。我则刚好相反，我俯伏在地，对主说：“我的神啊！是我要做你神圣公义的牺牲品，承受你一切的雷击。”我不是用口讲的，而是以祂所知道并理解的方式。立刻，所有的雨，如同火焰状的金子，噼哩啪啦全都落在我的身上，几乎使我窒息。我一惊醒来，确信主不愿放过我，祂会让我为“正义的牺牲品”这称号，付出真实的代价。  
我一进修道院，行政官卡隆先生和索邦大学的一位博士来审问我。他们开口就问，我是否跟随康伯神父？他是否把我从法国带走、我跟他在一起？这些事是否属实？我答道，我离开法国时，他不在法国已经十年了，这离“我跟随他”相去甚远。  
他们问，他是否教导我祷告。我答道：我从幼年就操练祷告，他从未教过我；我是通过慕司神父的信，才认识他的；那是在我离开法国前十年，他在去萨瓦的路上，把信带给了我。  
索邦大学的博士心地纯正，从不知欺诈之事（他们不许我跟他私下讲话），他大声说道：没有理由要求正式的调查。  
他们问我，康伯神父是否写了“简易祈祷法”那本小书。我答道：不是他，是我在他不在的时候写的，当时没有想到会被印刷；格勒诺布尔的一个顾问——我的一位朋友——从我的桌子上把手稿拿去了，觉得它有用，想印出来，他让我写个前言，分成章，我就在一个早晨做了这事。  
他们见我所说的都开释康伯神父，就不再问关于他的事情了，开始询问我的书。他们从未问过有关信心、祷告的事，也没有提到我的道德。  
我立刻亲手签字，做了一个正式声明，说我从未偏离圣教会的立场，为此，我愿意流血舍命；我从未加入任何党派；我的一生都专职于最正统的宗教情感；我一生都努力降服我的才智，消灭我的意愿；若是在我的书中发现任何错误的解释，我已经交出一切，我再一次把它递交给圣教会的判断，降服给那些懂教义、有经历的人；我若回答有关那本小书的疑问，只是出于顺服，而不是支持它，因为我只想帮助灵魂，而不是伤害他们。这是第一次审讯。我总共被审讯了四次。  
我刚到修道院时，他们告诉女院长，我在那里只住十天，直到审讯结束。我被禁止跟修道院内外有任何的交流；这不足为怪，目的大概是为了在审讯上，让我孤立无援。  
第二次审讯是关于那本小书。他们问我，是否想在教会里废除有声祷告，特别是念珠——指我在一处讲到念主祷文的方法，提到“天父”时，我说如此反复思念天父甚于漫不经心地背诵许多次。这并不难回答，因为教导人用心祷告，并不等于摧毁祷告，相反，是为了建立祷告，使它更完全。  
就这本书，他们又提了一些疑问，尽管当时对我不成问题，但我的记性很差，甚至不知道他们所问的是否写在书中。幸而主照祂应许给使徒们的恩典，给了我极好的回答，远超过我自己可能找到的答案。他们说：“你若在书中解释得这么清楚，就不会在这里了。”我忽然想起，我曾在那章放上他们所认同的脚注，我声明了，但他们不愿意记下。  
后来，我看见他们只选取书中没有解释的段落，略去解释，断章取义——如后所见，这是为了寻找迫害我的托辞。我说：解释就在书里，如有错误，不应该让我负责，我只是一个没有学问的女人；但博士们认同它，尽管他们与我素不相识，我也没有征求他们的意见。此后，他们满意我的顺服，不再为此审讯我，也不再问“雅歌”了。  
最后的审讯是关于一封伪造的信。在信中，“我”写道，我在一些素昧平生的人家组织集会，还有前面提过的那些。他们读给我听。由于字体完全陌生，他们说那是备份，原稿保存着，跟我的字体相似。  
我请求一阅，但从未见过。我说，我从未写过这封信，也不认识什么小兄弟会的人——那是收信人。这封信极其恶毒。有个可敬的小兄弟会神父为了一些修女来看我，有个恶意的迫害者对我说：“那么，你也见小兄弟会的人了！”慕司神父和那个女人看见他，问我他的姓名，我说不知道；因为不认识他，所以无法告知。于是，他们捏造了一封信，写给一个小兄弟会的人，称之为“法兰西斯”神父；我后来得知那人并不叫这个名字。  
他们让我在10月30日给“法兰西斯”神父写了一封信；他似乎住在巴黎的香榭丽舍。“我”写道：“我的神父，不要到圣母修道院来看我。”这是因为他们观察到，他没有来圣母院，也不知此事。信里还写道，我因被监视，不再举行集会了。这封信也让我犯了策划叛国、搞阴谋集团与集会的罪，还加上：“由于局势险恶，我就不签名了。”  
他们读这封信时，我声明我从未写过它。其风格足以让每个见过或收过我的信的人一目了然。至于集会，我一直强调，我并不认识那些人。我只认识一个小兄弟会的——他不属于巴黎教区，是亚眠的纠正者，曾为了某些修女来看我。当时，我没有想到别的理由，行政官甚至不愿意把这些写下，只让他们写道，我说这不是我写的。  
他读完这封信后，转向我，说道：“您看，夫人，在写了这封信之后，把您关进监狱都顺理成章。”  
我答道：“是的，先生，如果这是我写的。”  
在博士面前，他仍然坚持说，这是我的手笔。但我们的主从不缺乏及时的供应，他们一走到外边，祂就让我想起来，那位可敬的神父从九月初就去了艾门斯，我不可能在10月30日给他写信，好像他是在巴黎；他离开五个礼拜之后，我才住进巴黎圣母院，所以他离开之前，我不可能从那里给他写信，谈论关于逮捕的话题，请他于10月30日来看我，在某某、某某我并不认识也从未去过的人家——他在艾门斯，这是不可能的！  
我写下这些，给行政官送去，但他很小心地不让博士看见。我进一步写道，如果他嫌麻烦，不愿核对此事，他应该授权给我的子女监护人，他会甘心效劳的。但结果如何呢？他们不但没有核实，反而把我更严密地关了起来！我到处被控告、毁誉，他们剥夺了我申辩的权利。他们伪造信件，不让我证明自己的清白。  
审讯后两个月，我没有得到一个字；只得到更加严酷的待遇——那个姊妹待我比以往更坏了。  
迄今，我没有给大主教和行政官写过什么为自己辩护，因为我没有给人写信的自由——并不比今天更自由。从那时起直到我所提到的我努力看守自己为止，我没有任何感觉上的支持，只在喜乐的平安里，承受着众人一切的恶意。作诗、唱歌是我唯一的娱乐。我虽然被关在牢房里，魂却如从前一样自由，比全地都大——比起我所经历的浩阔，地似乎只是一粒微尘。我的享受只在神里，超越一切自我的利益，所以“毫无享受”就是我的享受。  
复活节前十二天，我去认罪。我偶然举目，看见一幅画，我们的主倒在十字架下，还有这话：“看！有何悲痛能像我的悲痛！”这时，我得到非常深刻的印象：十字架会更多地落在我的头上。  
在此之前，我一直有一丝盼望，以为他们会为我伸张正义。但我越无辜，他们就越努力抹杀我的清白，把我关锁得越发严密。于是，我得出结论：他们不是要为我昭雪，而是要定我的罪。后来的事实证明了这一点。  
行政官只身来看我，没有带博士——尽管审讯时，博士在场。他说：“不要再提那封假信了，那无关紧要。”但从前，他却说我是因此而被关押的！  
我对他说：“什么？先生，难道这无关紧要吗？假造一个人的手笔，让她举行集会，成为一个叛国者！”  
他立刻说：“我们会追查作者。”  
我说：“那不是别人；就是书记高泰！”他妻子曾告诉过我，他假造各样的手笔。行政官清楚地看见我言中了。  
然后，他问我写的圣经注释在哪里。我说，出狱后，我会给他——我不愿意说已经托付给别人。他说：“如果我们找你要圣经注释，作同样的回答。”他提出服事我。但离开时，他非常开心，以为发现了彻底摧毁我的途径，可以趁慕司神父的心愿，让我终生监禁。尽管这只是一个简单的对话，他却写了一份官方记录，好像曾经公正地审讯过我。官方记录上写道，直到那时，我似乎都是温顺的，但当他们要文章时，我反抗了。我对此一无所知。  
由于行政官说那封伪造的信无关紧要，我给他写了一封措辞强烈的信。我还写信给大主教——他本人很柔和，若不是受人误导，他是不会对我如此严酷的。大主教没有回信。  
行政官以为找到了摧毁我的办法，说我反叛，不愿意交出文章。在复活节前三、四天，他跟索邦大学的博士来到，带着官方记录。关于这记录，我答道，在我看来，私下交谈与审讯是有极大区别的，我觉得没有义务回答一件只是假设性地问到的事，文章在我的使女手上。他们问我是否愿意交出，让他们随意处置。我说：“是的。我写它，只是为了行神的旨意，写出来后被烧掉或出版，对我都一样。”博士说，再没有什么比这更造就人的了。  
原稿不在我手上已经很久了，所以只能给他们文章的抄写稿。我不知道拿走原稿的人是如何处置的；但我坚定地相信，它们都将在暴风雨中得到保存。至于我，给出之后，就一无所有了，我不知道它们在哪里——这是事实。  
我所囚的修道院女院长问行政官，事情进展如何，我是否会很快得到释放。他不慎对她说（也许，他如此做是为了开脱自己，因为博士在场）：“我的姆姆，对一个百依百顺又找不出任何错误的人，还能做什么呢？她会很快得到释放。”但他们并未为我伸张正义。  
大主教声明对我非常满意，人们公开谈论我的被释与清白。只有慕司神父忧心忡忡——他们仍在设法突袭我。我越清白，就越有无休止的麻烦。我得到通知说案子进行得很好，我会在复活节获释。但在我魂深处，却有相反的预感。

**第 六 章  
赢得修女们**  
  
在做囚犯期间，我的肉体虽然受苦，内心却有无法言出的喜乐与满足。身体的被囚似乎使我加倍地得到了灵里的自由。外面越被拘禁，里面就越广大、扩展。我的祷告一如既往——简单、无有。但有时良人将我抱得更紧，我就更深地沉入祂自己。我一直在这状态里，直到我犯了前面讲过的不忠的罪，努力注意自己时。  
在圣约瑟日，我被带入一种更明显的状态，更多是在天上，而不是在地上。我去了花园尽头的各各他——狱卒得到许可把我带去，我很喜欢这地方。在此，我停留了很长的时间，内里的状态非常简单、纯洁、裸露，无法描述。人类的语言对最高的属灵境界，只能缄默无声。当我们讲到圣处女和圣约瑟时，几乎无话可说，这并不希奇。任何有明显表现的，都远次于这种情形。  
在一成不变的中心深处，这状态是如此超越于一切言语之上！藉着它，我明白还有新的杯要我喝。这好像是耶稣显圣容（参太17:1-2），在山上谈论祂的受难——这是祂受苦的誓约，进入苦难的引言。从此，祂的里面就进入被剥夺的状态，失去了神性的丰富倾注于自己人性上的机会；所以从那一刻起，祂被剥夺了从前所有的支持。当时，荣耀彰显在祂的身上，那是它彻底退去前最后的一闪。从此，荣耀完全封闭在祂的神性里，把祂的人性留给了单纯的苦难。从前的荣耀与享受对祂越自然，这损失就越大。  
按我的理解，从显圣容之后直到耶稣基督受死，一切至福的涌流对祂都停止了，祂置身于单纯的苦难里。可以说，同样的事对我也发生了，尽管我不配参与耶稣基督的状态，因为微小软弱的受造物与“神-人”是不般配的。  
圣约瑟日就是我的“显圣容”日；我跟这位圣徒非常紧密地联合。在我看来，我似乎跟受造物全然隔绝，无份无关了。从那时起直到现在，一种隔离发生了——我被受造物逼迫，也被神弃绝，两者都同样地深。这并不是说，我对这弃绝有什么痛苦烦恼，或者我魂对任何东西有最小的倾向——那不再可能了，因为她对任何事情，无论是什么，都没有倾向、偏好。置身在那样一种弃绝里，我有时不得不思想，到底有没有“我”，“我”是否存在。  
在整个圣约瑟日，我的状态都一样。后来，这渐渐消失，直到天使报喜节——那是我心喜悦的日子。那一天显示给我的是：我必须进入新的苦难，喝尽神烈怒的渣滓。我想起神烈怒落在我身上的那个梦，我只得重新奉献，牺牲自己。  
报喜节傍晚，我被置于一种无法表达的剧痛中。神的烈怒是完全的，魂在天上地上都没有支持。在我看来，主似乎让我经历一些祂自己在花园里的极度痛苦（指客西马尼园,参太26:36-46）；这持续到复活节。之后，我恢复了从前的宁静，但有点区别：所有的联合都被移开了，无论对神，还是对受造物，我都好像不存在了一样。我必须努力才能想，我有“所是”吗？是什么？在神里是否有受造物？或任何的存在？  
尽管我被人以“前面讲过”和“后面要讲到”的方式对待，但对逼迫者，我却从未有过丝毫的怨恨。我知道他们对我的迫害——神愿意我看见并知道一切，祂给我里面的确定，知道事实如何，我从未有过片刻的怀疑。我虽然知道，却不恨他们。若是拯救他们需要我付出生命的代价，我会心甘情愿，全力以赴的。在认罪时，我从未提过他们的事情。有些软弱的人说，即使别人做了恶事，我们也不应该相信。难道耶稣基督和圣徒们为了不看见迫害者，就把自己的眼睛挖出来吗？他们看见了，同时也看见“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他们的”，他们就没有能力（参约18:19）。所以，我们若爱神所给予的打击，虽然看见，却不可能恨祂所使用的打手。  
礼拜四，行政官来见我，给我在修道院里的自由——我能在修道院里活动了。他没有给我任何外面的自由，甚至不许我跟子女监护人讲话。他们不停地催促，要我的女儿同意一个对她将是毁灭性的婚姻。为了促成这事，他们让她住在那位绅士的堂姐家中。我若能感到忧虑的话，这定会让我寝食不安了，因为那个对象毫无基督徒的色彩，品行极度败坏。但我把一切都交托给神，相信祂会拦阻这事。  
行政官告诉我，我已得到完全豁免，为了文件事宜，及得到女院长的意见，只需等待很短的时间。女院长素来以美德与正直而闻名，她和整个社区都给了我最好的评价，好到无以复加的程度。全社区对我感情深挚，修女们情不自禁，到处对人讲我的好话。我若在巴黎所有的修道院挑选，包括那些素来熟悉的，都不可能得到更好的评价了。当初，他们为我选中这里，诱导修女们对我心存偏见，本是为了让我饱受最严酷的待遇的——我的“爱”啊！在此我认识了你的保护与眷顾。  
慕司神父得知这家修道院说我好话时，他相信她们若说我好，就不可能不说他坏。他到处写信抱怨，说我在全世界诋毁他，在社区里讲他许多的坏话，尽管我见不到人。于是，大主教和行政官对我重新产生了苦毒——慕司神父是行政官的认罪神甫。我不但没有如所说的在十天后获释，反而不声不响，被关了许多个月。在声明我无辜之后，他们四处传播新的流言，把我涂抹得比以往更黑了。  
大主教说，我除了悔改，别无出路。他告诉柴斯首座神父，我有错误，曾经流着泪悔改了，但有充分的理由相信，我只是作戏，所以必须关起来。  
我只有一个要求：我若有罪，可以受惩罚，但应该公开对我的审讯记录。他们不同意，唯一的回答就是新的毁谤。  
这事对我最大的熬炼是不能采取任何措施，我在希望与绝望之间，被不停地抛来掷去。我突然被告知：迫害者占上风，他们让国王相信我犯了一切被控的罪名。朋友们都退去了，说不认识我；敌人高呼胜利，加倍地苦待、打击我。我在满足与引退中，安息在羞辱里，相信会至死如此，除了终生做囚犯，不能奢望别的。但突然又有几天希望的阳光，结论倾向于我的好处，到了一种程度，就要宣布无罪释放了。当这事似乎安顿下来，希望复苏时，风向又陡转，敌人造出新的流言，让人相信他们发现了新的文件，我犯了新的罪。这事反复不定，持续如此。  
我在神的手中，如同风中的芦苇，被打倒在地；又突然被扶起来。无论在羞辱还是在希望中，都不能持久。在不住的颠簸中，我魂从未改变位置，这样或那样，对她都没有分别。  
有一天,　我突然听说慕司神父要把我放进一个他所带领的修道院里，这事已经成了。由于他非常严酷，相信他会让我大为受苦的。他是那么有把握，甚至下令预备一个房间，好把我关起来。在我得到的一切消息中，这似乎是最可怕的；朋友们闻讯，都悲切痛哭。但我魂安稳，静如止水，没有感到一丝的烦恼或自怜。  
另一次，一位重要人物主动要求为我讲话，相信我会立刻得释放；这事似乎已经成了。对此，我没有感到一丝的喜乐。  
在我看来，我魂似乎处在不变的永恒里。在我里面，己是那么完整地丧失了，任何利害都不能带给我痛苦或欢乐。我是那么彻底地属于神，除了祂所做的，不可能为自己期待任何东西。他们曾无数次用死亡与手铐威胁我，但不能使我改变丝毫。  
我的“爱”啊！我可以这么说吗？在我里面对你有种无上的超越一切的爱，即使在地狱里，我也会对自己的处境满意，因为为着自己，任何事情都不能使我感到满意或难过，我只为了神独一的满足。神是无限地幸福；在我看来，在时间和永世里，没有任何的不幸能拦阻我无限地幸福，因为我的幸福单单在神里。  
没有判给我公正；刚好相反，为了隐瞒我所受的奇怪迫害，他们掀起新的毁谤。我只能见一个耳聋的认罪神甫，他也听修女们的认罪。此外，我唯一得到的就是在五旬节前夕，向一位修士认罪，因为耳聋的神甫病了，不认罪而过节是不行的。  
应该承认，这家修道院非常频繁的认罪让我极其受苦。因为主让我全然忘我，除了一般性或过去很久的罪，我无法为任何具体的事情认罪。我不知道自己在哪里、是什么，所以对眼前的事情，什么都说不出来。  
天意使我在修道院里遇见一位世间妇女，她对我产生了深厚的感情，竭力在各方面服事我。她见我受到如此不公正的待遇，就求她所认识的一位耶稣会神父去告诉柴斯首座神父。这位可敬的神父照做了，却发现柴斯神父被人误导，激烈反对我，因为别人告诉他，我有错误，甚至悔改了，但仍有很多尚未悔改的罪。这位可敬的女士建议我给柴斯神父写封信。我就写了如下的信：  
“我尊敬的神父：  
“如果我的敌对者们只是攻击我的名誉和权利，我会选择沉默，不为自己申辩，因为这是我一惯的原则。但现在，他们攻击我的信仰，说我悔改了，但怀疑我还有更多尚未悔改的错误，我不得不在请求尊敬的阁下保护的同时，向您陈明真相。  
“我向阁下保证，我从未做过那些事情。让我惊奇的是，行政官已经承认那些攻击我的报告是假的，那封信已被确认属于伪造，我也给他无可争议的证据，证明那封信不是我写的——审训我的人从未向我要过悔改信，他们只要些微的解释便满意了，并宣布了我的清白。我甚至把我的文章都交在他们手中，把自己完全交出，我如此行只是为了自己属灵的操练。但在此之后，让我惊奇的是，我有理由相信阁下并未收到关于我清白的通知。  
“我尊敬的神父，我不能装糊涂。为了别的，我可以忍受一切的毁谤；但为了那篇关于信仰的文章，我怎能为这旷世奇冤而沉默呢？我的一生是那么专一地执着于最正统的宗教情感，我甚至因此而吸引了敌人！  
“我若胆敢向阁下打开心霏，以完全的信赖揭开一切秘密，我可以藉着不争的事实向您证明，是今世的利益把我带到今日的困境的。在拒绝做良心不许可的事情之后，我曾受到恐吓，说我会陷入麻烦。我受到压迫，没有能力自卫，因为我不属于任何党派，不搞阴谋诡计。  
“我尊敬的神父，要迫害一个毫无保护的人是多么容易呢！不幸的是，您是通过毁谤才知道我的，我怎敢期待阁下的信任呢？然而，如果您愿意了解，我可以向您证明我所讲的一切。这是莫大的恩惠，值得您的某某永恒的谢意……”  
这封信所产生的效果跟预期的刚好相反。我是出于礼节、为避免丑闻才写了它，因为我丝毫不为自己申辩，被人看为顽固——他们说我试探神，在等着神做一切。我感到这封信和他们要我写的所有信都不会有用，只会带来伤害。但主让我写，只是为了让他们看见，若是神不动手，对一个弃绝给祂的魂，人所能做的是何其有限！  
我从一开始就知道，主自己要成为我唯一的拯救。所以，当我看见人最好的计划只起破坏作用时，这给了我难以言喻的喜乐。柴斯神父对大主教讲到我，但这只是被曲解，引起了新的逼迫。大主教肯定地对他说，我罪大恶极。为了证明这断言，大主教假装施恩给我，打发他的一位主教朋友私下告诉女院长，让她诱导我写一封顺服、谦恭的信，声明我有罪且悔改了，并许诺说，我若写了这封信，就会立刻获得释放。  
我忘了讲，在此之前一个月，行政官跟博士来见我，在院长姆姆面前，向我提出，我若同意女儿的婚事，就在八天之内获释。我说：我不会以牺牲女儿的代价换取自由，我满足于留在监狱里，直到主喜悦释放我的时候。他答道，除非他愿意，国王不会采取暴力行动。我说，我知道国王太公平、正义了，不可能做别的。但一些天后，他们报告柴斯神父说，我说国王要把我留在监里，直到我同意女儿的婚事。大主教亲自告诉我的子女监护人，我若不同意这桩婚事，是不会得释放的。尽管我见不到任何人，跟外面毫无交流，他们却谎言伪造，控告我是国家的敌人，应该再次被关锁起来。  
这时，他们再次努力，看我是否愿意写悔过信，作为被释放的前提。他们没有释放我的意思，只是强烈盼望有个无可置疑的铁证，好把我余生都关起来——这是敌人的目标。

**第 七 章  
圣灵的殉道者**  
  
一些天后，夜间我在梦中看见，做第一份假文件的人又做了另外两份。我还看见慕司神父的另一个诡计和他所发起的对我的逼迫，但我找不到避难所。通过预感或异梦，主让我知道他们暗中所行的。三、四天后，行政官和博士来告诉女院长，必须把我重新关起来。  
她对他们说，我的住房很小，只有一面开口，整天被烈日烤着，在七月天，这怎么行呢？会把我热死的。但他们置若罔闻。  
姆姆问为什么要再次关锁我。回答是，这一个月在她的修道院里，我做了可怕的事，粗暴怪诞，败坏了修女们。  
姆姆肯定地说，刚好相反，整个社区因我而得造就，她们是那么羡慕我的忍耐端庄，永不厌倦。  
行政官说，他有第一手的资料，证明我曾在她的修道院里做过可怖之事。可怜的女人徒然地抗议，见他们如此虚谎，全然无视事实，不禁流下泪来。  
他们派人来带我，断言一个月前我曾在修道院里做了可怕的事。我问做了什么；他们不答。  
我说，除了女院长和修女们，谁能提供我的行为记录呢？  
但她们的见证被视为无效。只要神喜悦，我愿意受苦。这事既从伪造开始，伪造便会继续。  
博士告诉我别再做那些可怕的事，让案件恶化了。我答道，神是一切的见证。他说在这样的事上，以神为见证是亵渎神。我说全世界没有任何东西能阻止我依靠神。  
于是，我被更加严密地关押起来。监房没有钥匙，入口处用一个木十字架固定，令过路者希奇。  
对于这新的羞辱，我非常欢喜。我的“爱”啊，为你而置身于屈辱的深渊，是何等喜乐！  
有人问行政官为什么把我关起来，他说他不知道，应该去问高位神职人员。我的子女监护人去见大主教，问我再度被囚的原因，因为他曾亲口说过，我被证明是无罪的。  
大主教答道：“你知道，先生，作为审判官，十个文件都不足以定罪，但一个发现就能绝对地定罪。”  
顾问问他：“但我的主，我的堂妹又做了什么事呢？”  
他说：“什么！你竟不知道？一个月前，她做了可怕的事！”  
他大吃一惊，问是什么。他说：“在声明清白之后，她好像被一股大力驱使着，流着泪写了悔罪书。她写到她有错误，有邪情私欲，在一切被控的事上都有罪，她咒诅跟那个神父（指康伯神父）认识的那一天那一刻。”  
顾问觉得奇怪，疑心是伪造。他要求看悔罪书和我的审讯记录。大主教说，这是国王的事，绝不可以被展出。  
顾问为了确认此事，来看我的朋友们，想知道我是否书写并签署任何东西。朋友们向他保证说，行政官和博士都有四个月没有来了——他们上次来是圣礼拜四，为我的女儿提亲，当时顾问也在场。  
顾问看出我除了应姆姆迫切的要求，给大主教写了一封无关紧要的信之外，并没有书写、签署任何东西。她把那封信的备份给他看了，现抄录如下：  
“我的主：  
“我长期静默不语，是为了不打搅伟大的阁下，但如今世俗的需要迫使我不得不搅扰您。我恳求伟大的阁下，向国王为我求自由；这将令我无限地感恩。我极有希望重获自由，因为在复活节前，行政官告诉我，不会超过十天，我就可以离开这里了。但有许多次，讲定的时间都超过了，而我还在囚禁之中。我的主，我对此毫无怨言，但愿藉此显出我对您完全的顺服与深沉的敬意……”  
这是一封普通的信，平淡无奇。大主教断言，还有一封可怕的信，其中有反对国王与国家的话语——那个书记既写了第一封假信，再伪造别的并不困难。  
当时，这些骇人听闻的假信被带给柴斯神父。于是，我被关了起来。神啊，你看见了一切。面对这些阴谋诡计，我魂何等满足！  
我一被关押，敌人就传出新的谣言，说我被证明有罪，犯了新的罪行。人人都反对我；连朋友们都说我做得不对，不应该给柴斯神父写那封信。在修道院里，我也开始受到怀疑。  
我的神啊，我看事情越绝望，在你的旨意里，就越满足！  
我说：“我的‘爱’啊，如今，她们不会再让我仰赖人了。我单单等候你，从你盼望一切。在今生和永世，对我做一切你所喜悦的吧！藉着我的困境，让你的心得到满足吧！”  
我的子女监护人摇摆不定。他有时向着我，但与慕司神父交谈之后，就反对我——如此反复摇摆。  
我被关押前三天，慕司神父说，他们会把我再度关起来。他写信给我做修女的姐姐，激烈地反对我，还说：“听说在关押康伯神父的地方，有个长官是他的朋友。他们会小心地囚禁他。”  
当知道，康伯神父在被转到奥莱龙岛时，官长们一见他，就认出他是一位真正的神仆，满有美德，遂为他伸冤。他们满怀对真理的热爱，给夏特纳福先生写信，说这位神父是个神人，请求缓解对他的囚禁。夏特纳福先生把信转给他的主教，主教则把信给慕司神父看了。他们便决定把康伯神父转出来。于是，他被带到一个荒凉的小岛上，再也见不到那些长官了。  
哦！神啊，没有一件事对你是隐藏的。你会让你的仆人长久地蒙受冤屈与耻辱吗？  
在我被捕之前，M·某曾请一位名誉很好但并不认识我的妇女前来，告诉她必须去耶稣会神父处，为他所提出的许多事情，作见证反对我。她答道，她并不认识我。他说那并不重要，这件事必须做，他的计划是摧毁我。这女人去咨询一位有美德的神甫，神甫告诉她：这是作假，是犯罪的。于是，她拒绝了。  
后来，他向另一个人提议，那人也借故推脱了。  
另一个得到这提议的是位修士——人们对他多有反对与怨言。他为了提高自己的声誉，着手写信反对我。他的言辞最激烈。  
我有个德国堂妹，我相信这是主的预备，我盼望藉着她，神迟早会作成祂的工。这位亲戚在圣西尔为我向曼特农夫人陈情——她是唯一为我讲话的人。曼特农夫人发现国王大受误导，此事一筹莫展，因慕司神父甚至对国王讲我的坏话。他们告诉我没有希望了。每个朋友都说，我唯一的期待就是永久囚禁。  
我病得很重，医生认为有生命危险。我被囚禁的房间里，空气酷热，像火炉一样，怎能不生病呢？  
她们写信给行政官，请求给我必要的治疗与圣礼，容许人进来照顾我。他没有作答。但修道院院长认为，若是没有治疗就让我死去，她们在良心上受不了，于是行政官准许了院长姆姆的请求——不然，我就无助而死了。  
他们跟大主教提到此事，他说：“什么！她病了！在她做了那些事，被关起来之后，她病了！”顾问请他施恩，他却毫不让步。  
我持续高烧，喉咙肿胀，剧烈咳嗽，从头到胸腔分泌物不断，几乎要窒息了。但神啊，你还不要我辞世，你感动院长下令让医生和手术师来看我。若不是他们及时放血，我可能就已经死了——我相信很少有这样的治疗。我知道整个巴黎都会被放开，肆无忌惮地反对我，但我并不感到痛苦。  
朋友们担心我会死，因为死亡会使我恶名难洗，永蒙羞辱，敌人就会占上风。敌人则相信我已经死了，为此而欢呼。但是你，我的“爱”啊，不愿他们胜过我。你把我丢进深渊之后，又要显示你的怜悯了。  
五旬节那天，放到我意念中的是，在上古律法时代，有许多先知和以色列人为了信仰独一的真神（圣父）而受苦、殉道。在早期教会里，为了坚持被钉的耶稣基督（圣子）是神也是人的真理，有许多人流血舍命。这些都是血的殉道。但现在，圣灵的殉道者在两方面受苦：首先，因坚持圣灵在魂里掌权而受苦；另外，他们也是神旨意的牺牲品。圣灵是圣父、圣子的心意，祂只爱神的旨意。这些殉道者必须受特别的苦，不是流血，而是成为神旨意的囚奴，像玩物一样被神随意抛掷，为祂的灵而殉道。早期教会的殉道者为了神全备的真理而受苦——那是“道”直接宣告给他们的。现在的殉道者则为了信靠神的灵而受苦。  
如先知约珥所说，神的灵要浇灌凡有血气的（参珥2:24）。为耶稣基督殉道是荣耀的，因为耶稣基督自己饮尽了一切的苦难与羞辱。为圣灵殉道则是背负羞辱与恶名。末后的殉道者在信仰上不再受魔鬼的攻击，因为这已经不成问题了。但魔鬼直接攻击圣灵的领域，反对圣灵在魂里属天的运行，把仇恨发泄在那些人的身上，因为他们的灵已经越过它能攻击的范围了。  
哦！这是最可怕、最残酷的殉道，也是一切殉道中最完全的殉道。由于圣灵是一切恩典的完成者，所以圣灵的殉道者也是最终的殉道者。此后有非常长的时间，圣灵会如此拥有心灵与头脑，让祂的臣民因爱而行祂一切所喜悦的，如同魔鬼使用暴力迫使它所拥有的人，行它的意愿一般。  
哦，圣灵，“爱”的灵！在时间和永世里，让我成为你所喜悦的一切！让我成为你旨意的囚奴，如同树叶随风飘动一般，让我被你神圣的呼吸所吹动！愿狂风摧毁一切抵挡，折断香柏树，除去一切反对你掌权的，如先知所言（参诗29:5）。是的，香柏树会折断，一切都将被摧毁，但“发出你的灵，你就更新了地面” （参诗104:30）；因为圣灵一面摧毁，一面也更新。  
这是真实的。主啊，照你所应许的，发出你的灵吧！当耶稣基督绝气时，“就呼出了祂的灵”（参约19:31：“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神）了”）。这表示祂苦难的完成，也是一个世代的终结。祂说“成了”之后，就给出祂的灵，这让我们看见：一切都成了——藉着这灵在全地上的扩展而完成。这是永恒的完成，但永不会达到顶峰，因为它在一切受造物之外，藉着活泼不朽的圣灵而存在。我们的主在断气时，把祂的灵交到父的手中，这似乎告诉我们：这灵从神发出，来到地上，把昔在、今在、永在神的旨意与爱交通给人，有一段时间，祂会从地上几乎完全退出，回到神那里，安静不动。  
父神掌权是在道成肉身之前，子神掌权是藉着道成肉身。圣经里讲到耶稣基督，说祂来是要执掌王权。祂死后，圣保罗说到“祂把国权交回给神，就是祂的父”（参林前15:24），在此，他似乎替耶稣基督说：“父啊！我在你里面、藉着你掌权；你在我里面掌权，也藉着我掌权。现在，我把国交回给你，我们藉着圣灵一同掌权！”  
在主祷文中，耶稣基督让我们向父神祈求，愿祂的国降临。当耶稣基督做王时，神的国不就降临了吗？祂教我们祷告：“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参太6:10）祂要做真正的掌权者，藉着交通自己给人，让人在地上行祂的旨意，使祂的旨意能够畅通无阻，毫无错误地运行，不打折扣，不耽延，如同在天上一样。耶稣基督似乎在说：“我父啊，这样我们就会在地上掌权。那时，敌人就成为我的脚凳了。”所以，当圣灵降服一个人的全部意愿，使之都顺服圣灵的引领时，这人就顺服耶稣基督了。当全部意愿都服了时，灵也就服了。因此，当圣灵更新地面时，就不会有偶像敬拜了，圣灵将使一切都降服于主。  
哦！圣灵，万物的成就者，你使万有最终都归于一，但在此之前，你却是毁灭的灵！当耶稣基督讲到要差遣圣灵来时，祂说“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太10:34），“我来要把火丢在地上，倘若已经着起来，不也是我所愿意的吗？”（路12:49-51）所以必须藉着圣灵与火重生。信息像水一样流过，只有圣灵能使它结出果子来。圣灵要把一切的事都指教我们，如耶稣基督所说“我的就是祂的”。圣灵把“道”交通给我们，在中心深处教导我们，就像在马利亚的里面一样。

**第 八 章  
国王下达释放令**大主教告诉顾问——我的子女监护人，说我曾给他写过悔罪信和前面讲过的那些可怕的信件。主在梦中向我显示，这些信件，包括第一封信，都是同一个人所伪造。他们并不就此停止，而是悄悄地催促我写悔罪信，保证给我完全的自由。  
他们那么想从我得到悔罪信，但在审讯及依法裁决中，却从未提出这一要求，因为不需要悔罪信，也从未为此审讯过我。博士名誉很好，可以作证。但他们要我写，目的是为了遮盖他们的诡计，向后人证明，囚禁我是合理的，因为我有罪。  
他们还盼望有个托辞，证明囚禁康伯神父是正确的，所以威逼利诱，让我写他是个骗子。我说：我在修道院或监狱里，处境虽然严酷，但并非不幸福；我准备好去死，甚至上断头台，却不愿意撒谎；只要出示我的审讯记录就行了，因为在那里我宣誓讲真话，我讲的也都是真话。  
他们见从我榨不出任何东西，就伪造了一封可憎的信，让我自控犯了各样的罪，甚至那些因主的恩典我对之全然无知的罪——说我发现康伯神父骗了我，我恨认识他的那一刻。神啊！你看见了一切，但你沉默不语。你不会永远沉默的。  
人们开始相信是慕司神父迫害康伯神父，导致了他的被囚。慕司神父为自己开脱，请人转告康伯神父，说是我控告了他。慕司神父说：“我曾恳求大主教给我看我的修士审讯记录，想追踪此事，要获知他成为囚犯的缘由。但大主教告诉我，此事关乎国王，我不应该掺和在里面。”他到处宣告，说我努力让他们成为寂静派，几乎毁了他们修道院——但我从未对他们讲过话！  
为了使国王永不知道是他在幕后操纵，逼迫我们，加上担心曼特农夫人会为我讲话，他另出一谋。他让大主教——他是大主教的指导者——咨询他，要知道是否可以良心平安地释放我。慕司神父在协商好的信中，做了一个让我显得有罪的回答，似乎为了我的好处而写到：“我主，我想，您可以让我的妹妹走——何况一切都过去了。在寻求神之后，我回答您：对此我没有发现丝毫不妥。”  
这封显示慕司神父诚实的信被带给国王，除去了对他可能有的任何怀疑。但他们仍然到处讲，说不相信可以良心平安地放我自由。以此为脚注，他们对国王谈及此事，让我显得越发有罪，而慕司神父则显得越发热诚了。  
有一天，一位主教对我的一个朋友讲到此事，那位朋友竭力为我辩护，主教说：“你怎能让人相信她的清白呢？我知道慕司神父——她自己的哥哥——为了信仰和教会的利益，心中火热，带着反对他妹妹和他修士的可怕报告去见大主教。他是个好人，如此行只是出于忠心。”这位主教是大主教的密友。一位索邦大学的博士跟大主教凡事立场一致，也讲同样的话。  
尽管康伯神父被关在监狱里，我们在神里奇妙的交通并未因而停止。我曾见过他写给一位密友的信。有许多属灵的人，主让我像母亲一样跟他们联合，他们也经历了同样的交通。尽管我们不在一处，但他们发现在跟我的联合中，有医治的恩膏。  
神啊！你拣选这可怜的微不足道的受造物，让她成为你无限丰富与严酷的见证。你知道我省略了许多，因为不知道怎样表达，有些我也忘记了。  
我在基督的真诚与完全的真实里，讲了所能讲的。尽管我不得不写那些逼迫我的人所行的，这不是出于仇恨，因为我在心里担当他们，为他们祷告。我没有思虑，没有行动，只让神保护并拯救我。  
按着我的理解，我相信我应该真诚地写下一切，以此荣耀祂。他们对祂的仆人们在隐密处所行的，有一天，都将在房顶上被宣扬出来。他们越努力隐藏，神越会让一切都曝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现在，我一起经历两个状态：同时背负被钉的耶稣基督和孩童耶稣。前者的结果是不计其数的十字架，严酷而没有间歇，每天都有许多的十字架。后者的结果是有种孩童的简单、清洁，全然正直——在我看来，我魂若被压榨，从她流出的只有清洁、纯朴与受苦。  
我的“爱”啊！为了你的荣耀，你似乎把我作成了壮观的奇景。有时，当我靠近被钉的耶稣基督或孩童耶稣的图像时，没有感觉地，我感到自己突然在这个或那个状态里被更新了。有些原始的事情在我里面发生，以不可言说的方式，把自己交通给我——只有经历才能理解这些，而这样的经历是罕见的。哦，我的“爱”啊！我把为你而写的一切都交给你！  
写于1688年8月21日，四十岁，在我所珍爱的监狱里。  
我会因着顺服，继续写我余生的经历。如果被看为合适的话，预计有一天会完成。  
我忘了说，当有些魂靠近我时，我相信我能感觉到他们的状态；还有那些给我的魂（指属灵的孩子），无论相距多远。这是一种内里的印象，我称之为“感觉”。我知道他们的情形，特别是那些被看为属灵的人，我立刻就知道他们是单纯还是伪装，他们的层次与自爱，有哪些事我觉得不对劲。我能分辨出当他们在己里强壮时，安息在自以为有的恩赐上，以此衡量别人，心中定罪那些与他们不同却更完全的人。这些人自信心很强，也被人看为义，但较之于他们，神却更厚爱某些软弱的罪人，对那些被世界看为渣滓的人，神显出极大的怜悯。这一切只有在审判之日才能明了。  
神艰难地忍受着这些强壮、满了自我的魂。由于操练某些形式的谦卑，他们就自以为谦卑；其实，多数时候，这只是强化了自我。这些魂若受些真实必需的羞辱，无论来自意外的失败还是公开的恶名，将会怎样呢？那时就能看出他们的根基深浅了。  
神是何等爱真正的微小啊！人若真正认识这点，就会惊奇了。当我听到一些敬虔的人时，我的中心深处不知不觉会拒绝那些不在微小里的，只接受按着神的心意奉献给神的人。我里面拒绝邪恶，只接纳真正的善美。  
在美德上的操练也是如此。这正直的灵在我里面会立刻分辨出真正的美德及相反的情形。对在天上、地上的圣徒，也是如此，主让我知道构成他们成圣的要素，哪些魂更湮灭，哪些魂是神用动作洁净的。当人们把不属于一个圣徒的权柄归给他时，这中心深处就下意识地拒绝了；所说的若是属于他，就默认了。  
1688年8月21日，人人都以为我要从监狱里得释放了，似乎一切都安排好了。但主让我在中心深处感到，他们不想释放我，反而张开了新的网罗，在谋划怎样更好地摧毁我。他们竭力让国王认识慕司神父，信任并器重他。  
22日醒来时，我被放入极恸之中，如同耶稣基督看见犹太人策划反对祂时的极恸。我再次得到对那阴谋的确信。我看见没有别的，只有你，我的神啊，能救我脱离他们的手。我感到有一天你会亲手做成这事，但我不知道通过何种途径。我把一切都弃绝给你。  
我的“爱”啊！在时间和永世里，我都是你的。长久以来，我魂已经彻底地独立于神之外的一切了。她不需要任何受造物，在世上，尽管孤身一人，却无限地满足。她的淡泊完全而彻底，不依赖于天下任何东西，无论是什么。除了神，没有别的占有她，充满她。对一切欲望死去，不需要任何受造物（我没有讲到对肉体而言，物质上的必需品），如此完全的满足除去了一切欲望，因为“一无所缺”是完全拥有神最大的标志——只有“无上之善”（神）才能满足整个的魂。  
有一天，我想：“起首与神联合的魂，感到在神里跟圣徒们联合，但为什么没有感动呼求他们的帮助？”这时，一个意念放到我的里面：“仆人需要担保和代求者，妻子从丈夫那里直接得到一切，不需要求，因他以无限的爱等着她。”  
哦，神啊！人们对你所知是何其少啊！他们检查我的行动，说我不用念珠，对圣处女不敬虔。哦，圣马利亚啊！你知道在神里，我的心是怎样地属于你！还有在神里，你我之间所成就的联合！但除了“爱”让我做的，我不能做别的——我完全奉献给祂和祂的旨意。  
行政官、博士、我的子女监护人还有慕司神父，为我女儿的婚姻，前来对我讲话。慕司神父侧耳静听，一言不发，只对我低声耳语数句（他以为可以藉此遮掩他在逼迫中的贡献，让我相信他没有参与其中），说我在修道院里被扣留，只是因为我女儿的婚事。我给了他一点答复。我尽量以谦恭、诚挚待他，主给我恩典，为了祂的爱而如此待他。  
他们对慕司神父说，我待他非常好，他们很得造就。他答道，我对他表面上谦恭，内心里却在咒骂他。他给我的弟兄们写信，说我特别虐待他。如此虚谎，令我惊讶；有人竟如此颠倒黑白，实在让人难以置信！  
神永不撇弃投靠祂的人。祂让我预先知道祂会通过曼特农夫人之手行事，祂果然为我行了。神的引领是何等奇妙！当祂似乎彻底弃绝了属祂的人时，其实，祂是怎样看顾着他们！下面就讲到事情的经过。  
神许可我唯一的叔叔身心错乱。他有个女儿，是个聪明、有美德的女牧师会会员。她有个非常美丽的小妹妹。由于曼特农夫人新近创建了一个修道院（圣西尔），接收那些“父亲因为国王服役而伤残”的女孩子们，女牧师把妹妹带来了。曼特农夫人非常喜欢女牧师和她的聪明，请她留在修道院里，直到小妹妹习惯为止。当曼特农夫人知悉女牧师的智慧与度量之后，设法留了她一段时间，帮忙照看修道院有个好的起头。  
哦！我的“爱”啊，我可以说，我相信你做这些，只是为了我吗？我的堂妹想让曼特农夫人为我讲话，但她悲伤地看见，曼特农夫人因受毁谤影响，对我是那么偏激，似乎毫无指望。她让我知道了这情形。在神的旨意里，我保持着特别的满足和稳固的确信：此事非经曼特农夫人不可——这是神已经定意使用的途径。  
我在极大的平安里，等着好上帝的时刻。美拉缅夫人对我非常偏激，相信我罪大恶极，因为敌人如此说服了她。天缘凑巧，她来到我所在的修道院里。她非常敬重女院长，问她是否相信我走火入魔，因美拉缅夫人是被如此告知的。女院长和修女们都告诉她关于我的千百件好事，是她们在爱里亲眼看见的。美拉缅夫人很惊奇，因她听说我在这个修道院里曾经搅起过大恶。  
纯粹本着爱心，她决定服事我，向曼特农夫人讲话；这产生了良好的果效。但在一切之上，最令人惊奇的是神的供应。有个可贵的女孩子（就是在热克斯为我引起许多十字架的那位修女，因为慕司神父要得到我给她做嫁妆的那笔钱——这是激动他逼迫我的部分原因），我安置她的那家大修道院女院长为了一些事务，来到巴黎。她是曼特农夫人的亲戚，需要跟我安排那个女孩子的嫁妆，但大主教不许她跟我讲话。她解释道，这是一件慈善事务，是我为了一个可怜的女孩子的好处而做的，我让她在她们修道院里做了修女。  
这给了曼特农夫人机会，为我讲话，使我能够跟女大修道院院长安排此事。因我堂妹再次恳求，曼特农夫人就跟国王讲了。国王说，他们应该投票“赞成”，于是，他得到了“赞成”票。在圣路易纪念日前夕（1688年8月24日），我有感动为国王（路易十四）祷告，让他蒙光照，看清事实。  
国王命令大主教释放我。大主教不禁又惊又怒。我的神啊！你属天的眷顾，令我诧异。在你可爱的控制下，这些醒目的机关环环相扣，何其巧妙！因慕司神父贪恋，这笔钱在开始时导致了我一切的麻烦，我的神啊，你却用这同一笔钱，使我得到了自由！（参第二卷第三、五、七、九章，第三卷第一章。）  
女大修道院院长甚至做了更多；她通过她的权柄，让慕司神父写了一封信——他好像身不由己，同时害怕暴露他的行动——说敬重我的虔诚和我所过的敬虔生活。

**第 九 章  
初遇芬乃伦拉比**  
  
由于大主教不愿意站在最坏的一边，加上敌人看见无法害我，变得更苦毒了，他们决定通知国王，在履行某些手续之前，还不能释放我。为了保护自己、显出他们的正确，他们希望写一篇行为报告，以避免将来可能临到的一切不利，被控为虚谎，因为他们大肆宣扬那些假信，到处吹嘘说有反对我的报告，还有那封他们确认我书写并执行的悔罪信。  
1688年10月1日（译者注：日期可能有笔误，应该是9月而不是10月。见本章下文，获释后，签署的日期为9月22日），礼拜三，行政官来了。他取了院长姆姆关于我在她们修道院里的行为见证——她以最突出、最恩惠的方式为我作了证。之后，行政官来告诉我，必须在他事先写好的行为书上签字，他的秘书做了备份。他拿出两篇文章，是我在1688年2月8日亲手交给他的。那是我的备忘录，回答他问我的一些问题。他把全文插在审讯记录中了。但他从未发表对我的审讯记录，因为据此别人就会看出那些骇人听闻的虚谎，知道我的无辜了；接下来，赔偿就是难免的。另外，我在文中做了确认与声明，说我从未偏离我的母亲圣教会的立场，我愿意为她牺牲一千条性命。  
在行为报告中，他加上我曾写给他两个行为报告。我拒绝签字。陪他来的博士告诉他，“行为报告”是不适合称呼单纯的文章的，应该用“文章”。他不同意。我认出那些出自我手的文字，要求注上“备忘录”。  
我清楚看见这是一个陷阱，他们带给我这两篇文章是别有用心——全文已经插在我的审讯记录中了，这些文章显然无用。为什么只取出这两篇来，却压下整个的审讯记录呢？这岂不是明摆着的阴谋吗？  
我说：只要写下备忘录的内容，我愿意为1688年2月8日交给他们的这两篇文章签字；但只简单地说我给他们两篇备忘录，而不解释其内容，我不愿意签字；在用我的名字伪造一切之后，我应该凡事小心。  
行政官不许我做任何解释。他暴跳如雷，向我大发烈怒，赌咒起誓地说我必须签字，若是不签，就是自寻毁灭。  
尽管理由充分，为了免除暴力，从他们手中脱身，我不得不免了这一条。为了防止以别的文章取代这两篇，我要求伴他来的博士在我的文章上签字。他不许。他自己签了字。但这有什么用呢？所有的文件都在他的手上。  
他们说，我若在他们所要求的一切文件上签字，修道院的门会无误地对我打开；若是拒绝，后果将不堪设想。  
他们在行为报告中写道我有错误，并迫使我为一件事签字，这是我宁死都不签的。他们说，人人都有过失，这就是错误的意思。我说：如果他说的是“笔误”，像书写笔误，我愿意做；至于“错误”，我是绝不同意的。  
行政官尽量柔和地说，我不应该作难，这是为了我的好处。他以保证让我出狱为条件，要求我签字。他说，圣西彼廉死在错误中——过几天就是他的纪念日——但他仍然是个圣徒；至于他自己，成为教士后，曾发誓断绝一种错误——行政官用拉丁文对我讲了这话。  
他见我坚持自己从未有过错误，如果插入“错误”二字，就拒绝签名。在可怕的烈怒中，他指着神宣告，我应该签字，否则他想知道为什么！他暴跳如雷，要证明我有错误。  
他们告诉我，法康尼·莫西神父的信在罗马被禁，这信插在我的书最近的版本中，似乎是支持它。我答道，这信不是我的，不是我在“错误”里的证明。我盼望他们写下我的声明：我从未偏离信仰，我愿意为教会牺牲一千条性命。他们拒绝了。  
尽管我已经交出了我的书，他再次提起，问我是否定罪这些书里的错误。我说：如果不完全正统的宗教情感滑进里面，我一如既往地把它交给他们。他要我放进去，而且不顾我的反对，他自己放进去，说我不承认有任何错误。  
我说：“为什么写这话呢？”他说，如果不加入这话，他就会说我是异端。最后，我不得不免除了这一抗议。  
他加上，我禁止所有的书店和出版商出卖、发行我的书籍。在此，我拦住他，说道：如果书不好，让他们自己禁止，我会同意的；至于我，对书的出版没有任何贡献，跟这事毫无关系。  
行政官勃然大怒，站了起来。博士见状，劝我让步，他让我明白最重要的是脱离他们的手。他告诉我，如果我愿意，之后他会亲手签字，给我一份行为报告，为此他建议我签字。于是，我同意了。为了有时间咨询，我错过了一页纸的背面。  
他们把我只签了一面的那页纸带回来，以为是失误。因为女大修道院院长被特许进来，并带来任何她想带的人，所以我能征求她的意见。我被告知，必须不惜一切代价，脱离他们的手掌，但不要说我曾在错误里。  
我对他们说：这不是指行为中的错误，而是“如果我的书籍与文字中有错误，我全心全意地定罪它们。”他们攻其不备，想让我落入圈套，但主不许可，主让我看见他们对我一切要求的最终目的。  
他们想让我写进去：如果我的书里有错误，包括那些公开发行与没有公开的，我憎恨它们。我说我没有写过任何没有公开的书。我知道他们造谣，说我在荷兰印书，盼望藉此让我承认这是真的。我说我没有写过任何别的书。  
行政官为自己开脱，说我的文章厚到可以被看成书了，他就放上“文字”。博士告诉他，我是对的——博士旁观，几乎不敢讲话。如果行政官坚持放上“我有错误”，我是宁可砍头，都不签名的。  
下面是1688年2月8日我给他们的文章——因着神的恩典，我留了备份，无论落到谁的手中，都可以据此看出它们与那些偷偷插入、伪造在我头上的文字的不同：  
“先生们，我迫切要求你们写两件事：首先，我从未偏离圣教会最正统的宗教见解；我从未有自己私下的见解；从未加入任何党派；为了教会的利益，我愿意流血舍命；我整个的一生都致力于剥夺自己的意见，降服自我的智慧与意志。其次，我从未佯称书写任何东西跟圣教会的见解不一致；如果因着无知，任何跟教会见解有冲突的看法混进来，我拒绝它，全心全意地把它交给圣教会的裁决。我希望永不偏离圣教会的决定。我已经全心全意地交出了这本小书；我如果回答关于该书的审讯，那只是出于顺服，而不是固执己见，或为该书辩护。”  
在被审讯之前，我给出了上文；几天后，我给了他们下面的文字，但没有署日期。当时，他们试图说服我：一切达到与神联合的魂都进入销魂状态，这种联合只在销魂里发生。对此，我答道：  
“在销魂中，魂失去运用外部感官的能力，只是因为软弱。但神能给魂同样的在销魂中的恩典，而她并未失去运用外部感官的能力，她只是完全失去了对自己的看见。在对圣体的享受中，她忘记了自己，不再分辨任何己的动作。魂除了接受神丰富的赐予之外，似乎不做别的。她爱，却讲不出爱的理由，也讲不出那一刻在她里面所发生的。只有经历才能让人理解神在一个对祂忠心的魂里所行的。她全心全意地接受，全力配合神的引领，有时在爱的甘甜里观看祂的作为，有时是那么离世，与耶稣基督一同藏在神里，无法分辨她的圣体，因为被吸收在祂自己的里面了。”  
在这篇没有签名的文章里，我还加了一段话，抄录如下：  
“我声明当我被审讯时，我是那么困扰，由于担心无意识地说谎，或者更准确地说，弄错事情，我甚至不知所言。我觉得应该停止审讯，因为我放弃一切，全然降服了。另外，我手上没有那本小书，对一些疑难问题，无法给出相应的解释段落。比如关于悔罪，我记得在同一章里，有这么一段：‘我并非不赞同悔罪，因为钉死应当跟祷告同步，连我们的主都要求人各样的悔罪，比如对某些人出乎意外的引导。’可能有些说法，严格说来，是被公开定罪的，但联系上下文的解释，就显得很好。我讲这话，并不是为了支持某些可能不被认同的说法，而是指出字里行间经常蕴涵着文字本身的解释。”  
我忘了讲，当修女们都说我的好话、敬重我时，敌人就伙同一些朋友来警告她们，说对我的敬重我已经祸及她们修道院，外面传言我败坏了所有的人，让她们都变成安静派。修女们闻讯大惊。于是，女院长禁止她们讲我的好话。  
当我再次被囚时，人人都以为发现了大恶，连我的朋友们也都疑惑了。我见自己被一切人弃绝，被整个世界是那么彻底地撇弃——修女们忍耐我留在她们的修道院里，只有痛苦。朋友们担心敬重我会惹火烧身，也渐渐退去，变冷淡了。  
我的神啊！可以说，那时你是我的一切。我看清人类尊敬的本质了，它让人背叛已知的真理。因为在心里，她们敬重我，为了声誉，却反其道而行之。  
慕司神父把伪造的信带给耶稣会的神父们，说是我写的，里面显出我可怕的本相。他说，他因为不得不反对我，都伤心透了，他是出于对宗教的热忱才舍弃了对我的友谊。于是，他赢得了柴斯神父和耶稣会几乎所有的神父们。  
因为记忆力有限，我忘记了许多重要的事情。我的神啊，我若能记住你一切的怜悯和引导，人人都要惊奇，诧异得魂不守舍了！但你愿意把许多事情隐藏起来。由于你从我的记忆中把它们取走了，我就不去寻找了，因为我若写任何东西不是你给的，而是藉着反思去寻找，我就会难过了。  
我忘了讲，有一次，当我告诉行政官，我有理由不愿意插入“错误”二字时——因为他们吹嘘手上有份悔罪书，而我知道那是一个陷阱——他说，他若不让我加入“错误”二字，他定然是个大傻瓜，大主教会打发他走的。他竭力让我明白，他们想要那个字眼是为了保护自己。  
隔了五天，他来让我签第二页，我不愿意。只要是你的旨意，我的神啊，我完全不在意是否得释放。但曼特农夫人捎话让我签字，说她会通知国王他们对我的暴行，我必须脱离他们的手掌。于是，我签了字。之后，我可以在修道院里自由活动了。  
我的子女监护人去催促发出“国王签署的信”。我的神啊，因你的天意安排，你许可这封信出差错，迷失了五天。我在修道院里再次颠簸起伏。我的心与魂却始终保持在静止的状态里——进入监狱比离开，似乎给我更多可感知的喜乐。  
最后，在圣十字架颂扬日前夕，我拿到了“国王签署的信”。  
我清楚地看见，我的爱啊，你愿意十字架在我里面被高举。那天，当我看见“国王签署的信”时，我知道这是一个预兆。  
我看见你不断的眷顾，你以神奇的手一点一点引导着我。你无微不至地照顾我，好像丈夫对待心爱的妻子一般。在我整个被囚期间，你让我每天都有奇怪的颠簸，时上时下，特别是在我被释放的时候。除了讲过的那次失败，我魂稳静，从不改变。  
在我得自由前后，我听说有个逼迫我的人得到命令，要把我送到距此两百里格远的一个监狱里，从此我将销声匿迹。  
我的神啊，你等到我最无望的时候，才施行拯救。一天早晨，我听到没有任何人愿意插手我的案子，曼特农夫人和我的堂妹都退却了。这消息带给我极大的喜乐。在最绝望的时候，我感到更新的喜乐；在得知他们正努力把我永久监禁时，我觉得非常幸福。  
他们的策划是那么高明！在国王下令释放我之后，当找秘书要“国王签署的信”时，秘书问道：这不是给那个他们决定要转走的妇人吧？  
神啊，你是怎样推翻了人的计谋！我的“爱”啊，我看见你的应许开始成就，我不怀疑接下来的应许！  
女大修道院院长和我的子女监护人来接我，极其喜乐。朋友们都欢呼雀跃。敌人却咬牙切齿，极度懊恼。  
我毫无感觉地出去了，像没有出去一般，甚至不能思想我的获释。昨天早晨，我在想：“你是谁？你在做什么？你在想什么？你活着吗？……但你对关乎你的事不在意，好像与你毫不相干一般。”我对此很惊奇。我需要努力才能知道，我是否存在，是否有生命，有个体。我不知道我在哪里。在外表上，我跟别人一样；在我看来，却像一部机器，机械地说话、走路，做事却没有生命，也没有存在。外面，我毫无异常，行动、讲话与常人一样，甚至更自由豁达，不让人尴尬，讨一切人的喜悦，尽管我并不知道我所做所说的，也不知道为什么做或说，起因何在。  
离开修道院时，他们带我去见大主教，让我按照礼仪，向他致谢——的确应该为他让我受的苦感谢他，我毫不怀疑神藉此得了荣耀。  
然后，我去见美拉缅夫人，她非常欢喜——对我的被释，她的贡献确实非同小可。出于天意，我在那里遇见了蒙特福勒夫人。她见我得释放，极其欢喜，对我说，曼特农夫人的欢喜并不亚于她——我每次跟曼特农夫人会面，她确实都显得极其喜乐。我写信感谢她。  
获释后几天，我去圣西尔，向曼特农夫人致敬。她以最出众的方式，特别恩慈地接待了我。几天前，她对我的堂妹讲，她是那么喜欢我的信——主让她对我有真实而特别的敬重。  
我回来见大主教，他求我对过去的事情闭口不提。我的释放给了慕司神父沉重的打击。不过，对我周围的人，他总是装出相反的样子。他派人监视我，在话语上抓我的把柄。我不知道这会有什么后果。  
行政官请求美拉缅夫人不要接受我进入她的社区，他也亲自告诉我，不要去那里。但这没有用，因为这位女士仍然宣告，她有意带我去她的修道院——我此刻就在这里。  
若是神许可，有一天，我会继续写这尚未完成的传记。这是1688年9月20日。  
我的心愿是顺服、不做丝毫的删减，这无疑会造成一些重复。但至少你能看见，我准确地执行了你的命令。我若删除了什么，那是因为无法表达，或忘记了。  
获释后一些天，我听人提到F拉比（芬乃伦），我突然在极度的甘甜里，对他有了深切的关注。我觉得主似乎把我和他非常紧密地联合，比别人更紧密。她们请我会见他，我许可了。我觉得在我和他之间产生了一种属灵的母子关系。  
次日，我再度见到他。我感到他对第一次会面不满意，不喜欢我。有些东西使我渴望把我的心注入他的心里，但他那边不适应，让我大为受苦。那一夜，我为他大受折磨。早晨，我见到他，我们有段沉默的时间，云雾散开一些，但还不是我所期待的。  
我受了整整八天的苦。之后，我发现跟他的联合畅通无阻了。从此，这纯洁的联合以不可名状的方式加增。在我看来，我魂跟他的魂有着完美的契合；“约拿单的心与大卫的心，深相契合”（撒上18:1），所描述的就是这种联合。主让我明白，祂对此人有伟大的设计，祂是何等地爱他。

**第 十 章  
使徒状态剖析**  
  
关于我内里的状态，我实在无法多写，就不写了，因为人类的言语是那么有限，不能表达跟一切的感觉、表述或人类的概念完全隔绝的事情。我只提一下，由于我的己在我所经过的炼狱里已被彻底摧毁，在回到生命的状态之后，和被置于所谓的使徒状态——即帮助别魂的使命——之前，我发现有许多年，除了没有“荣福直观”外，我像天上蒙福的魂一样，置身于天堂的幸福里。任何下面的东西都不能影响我。天上、地上任何有关己的，都不再搅扰我。  
在此境界魂的幸福，非言语所能形容，只有经历才能使人明白。那些没有蒙召帮助邻舍的魂，尽管外面被十字架压倒，离世时，却都无比超脱。但当神喜悦用祂的使命荣耀我时，祂让我明白：在耶稣基督里，真正的父亲和使徒式的牧者必须像祂一样以软弱为衣，为人受苦，替人还债，担负他人的悲痛。  
其实，神如此行，无不先征得魂的同意，但祂清楚知道，她不会拒绝神的任何要求。神使这颗心倾向于祂的旨意，似乎将这话印在她的里面：“我是幸福的，我有荣耀，我是神。但我放弃了一切，把自己交给痛苦、羞辱、恶名、刑罚。为了救人，我成为了人。你若愿意补满我患难的缺欠，我可以让你成为我的延伸，拥有救赎主的品质。但你必须同意失去你所享有的幸福，把自己交给穷乏、软弱，担当我要给你管理的人的痛苦，替他们还债，承受一切内里的痛苦——虽然为你自己，你已经从中得了释放。最后，你还要面对外面一切最残酷的逼迫。我若留在隐密处，就不会受任何的逼迫。所有帮助魂的人都必须受逼迫。”所以，为了那些神定意拣选的灵魂，这个魂需要同意舍己、进入神一切的设计。  
祂让我明白，祂呼召我不是为了扩展教会的外体，赢得异教徒——像人所曾经设想的；而是让我扩展祂的“灵”，即内住的圣灵，为了这“灵”，我必须受苦。祂甚至没有让我传福音，带领罪人第一次的悔改；而是引导那些已被神摸到且悔改的人，进入完全的回转，即转向内住的圣灵。从此，主把任何魂交给我之前，无不先征得我的同意。我在心里接受了那魂之后，也无不付出代价，为她受苦牺牲。我可以解释这种受苦的性质，它与人为自己受苦是不同的。  
这种受苦最向内，最有力，也最特别。它是一种过度的折磨，无法追踪，不明由来。它不是由思虑引起的，思虑也不能产生这种痛苦。它不引起扰乱，不尴尬，不洁净魂，不给魂任何东西。这过度的痛苦，在没有享乐中，并不拦阻魂的享乐与完全的平安。它从广大的感觉中一无所取。这人知道自己在为别魂受苦，而且通常都知道是谁。她发现在这段时间里，她跟那魂以痛苦的方式联合，如同罪犯跟刑具绑在一起一般。  
这人常担当别人本该自己担当的软弱。通常，那是一种普通的不明显的痛，与心有关，心像被压或被剑刺戳一般，极剧烈地痛。这痛全然在灵里，在神同在的地方，比一切肉体的疼痛更有力量，却是那么远离感觉，没有情感。这人被万箭穿心的痛压倒了，但若能思想的话，她会相信这是不存在的，她在自欺。  
由于神愿意我参与使徒的状态，有什么苦我没有受过呢！但无论忍受怎样过度的痛，也无论感官是怎样软弱，我从未盼望得到解脱。相反，当痛苦越大时，对别魂的爱就越强——爱随着疼痛而增长。  
有两种痛：一种是由魂真实的不忠引起的；另一种是为了洁净他们，让他们更进前。前者刺激、压迫心，使它感觉虚弱，又像撕裂心脏，引起极度的痛，好像神把它往一边拉，魂向另一边拉。这痛并不最深，却更难忍受。第二种是为别人的洁净而受苦，那是一种普通的、不可分辨的痛，它让那人安静下来，使他跟为他受苦的人联合，也跟神联合。这二者的不同只有经历才能使人明白，有经历的人都会理解我所说的。  
当魂为别人受难以置信的痛苦时，通常当事人都不知道，有些甚至对那些因爱而为他们受火窑之苦的人不但不感恩，反而极度反感。但这并不消灭爱；为了使他们达到神的期待，这魂愿意最喜乐地承受任何折磨。神正义的手加在这魂上，让她受苦，同时让别人得洁净。若是为了真正的不忠而受苦，除非不忠停止，痛苦就不止息。这跟得洁净的情形不一样——那是间歇发生的，在受苦之后，有些歇息。若是魂在受苦的方面已得洁净，进入神所期望的状态里，服事者就会感觉轻省一些。当被服事的魂行在正路上、毫无阻碍时，这事就匀衡地进行；但当有拦阻时，有些事就会显明出来。  
神的正义让这个魂不时为某些魂受苦，直到他们完全洁净。但只要一达到神的要求，她就不再受苦了。这联合过去被乌云遮蔽，如今清澈了，好像变成明净的天空，阳光没有分辨地穿透一切。  
由于Ｍ·某不同于别人，是神以非常亲密的方式给我的，我为他已经受的苦，以及正在受和将要受的苦，都是无法描述的。他与我、与神之间最小的分离，都像眼里的沙子，极其疼痛，尽管放在身体上任何别的部位，都不会有感觉的。我为他受苦非常不同于为别人受苦，除非是神让我跟他以更亲密的方式联合，以及神对他有更高的设计，此外，我找不到别的理由。  
当我为一个魂受苦时，只要一听人提到他的名字，就感到疼痛的更新。有许多年，我在一成不变的赤裸状态里，因丰盛之深，毫不外显，但却是非常地丰满。当水充满容器时，没有任何迹象能分辨其丰满，但当倒入更多的水时，就必须流出一些。因它无限丰满且安静，我从未为自己感到过任何东西，但当有什么搅动深处时，就感到这丰满是如此过度，溢到感官里。这就是我为什么避免听人读书或背诵某些段落，并不是任何外面的东西进到里面，而是听到的话搅动深处——任何支持或反对真理的都同样地搅扰它，若是继续下去，恐怕会破裂的。  
当信仰给人喜乐的感觉时，有段时间人很难读书。有人也许想我说的是同样的情形，那就错了。由于文字的缺乏，在末后的状态里，难免借用一些早期状态的表述。只有经历才能使人辨清这些。所有在单纯信心里的人，藉着一些支持与有深度的体验，相信自己在我所提到的状态里。他们是通过聚集，或者说，通过读到或听到的话语的搅动，感觉内里有确定的神的同在封住了他们的口，通常还有眼睛，使他们无法继续读书。但此处不同，这是一种丰满的涨溢，从深处突然溢出边沿。它总是丰满的，一切有需要的魂都可以从中汲取。这是神圣的泉源，当智慧之子状态好时，可以从中不断地汲取所需的一切，并不是他们总能感到在汲取，但我的确感到了。  
此处所写的不能照着严格的字面意思来解释，因为如果那么理解的话，就几乎没有任何完美的状态，在某阶段上的魂可以不相信自己已经经历了，但且慢，她后来会发现有着天壤之别。甚至那些在次等级上的魂，常常比在爱里、也藉着爱而得完美的魂，显得更完美。神为了隐藏这些稀世珍宝，愿意让他们与世人同住，以明显的软弱覆盖他们——好像人用卑陋的灰尘遮盖起无价的珍宝，免得遗失。  
如果神不把这些魂内外的光景完全分开，他们就不能跟人交谈了。他们因着在新生命里的经历，似乎除了死，没有别的存留意义了。这魂发现自己离别人极远，思想差距很大，邻人变得不堪忍受了。她会心甘情愿地说：“主啊！释放你的仆人安然离世吧，因为我的眼睛已经看见了我的救主。”（参路2:29-30）  
达到这境界的魂是在真实完成的完美里，他们若没有被命定帮助别魂时，通常会死于这种状态。但当他们有助人的使命时，神便把他们“如神”的中心深处跟外表分开，把外表交给孩子似的软弱。魂持续地不在己里，完全不知己为何物，除非为了别人的利益，中心深处被搅动时。那时他们会有奇怪的经历，但却是很难讲述的。  
这些魂引领一些人走在死亡的路上（指己的死亡）。他们孩童式的软弱外表只是一个遮盖，免得成为别人的支持。如果被引导的魂能够看透这软弱的外表，进入他们恩典的深处，就会对他们过分敬重，倚赖他们的恩赐，不会向这支持死了。如果犹太人能够洞察耶稣基督平凡的外表，是绝不会迫害祂的，相反，他们会不断地景仰祂。  
这些人在人在己的眼中都似非而是，玄妙莫测。他们表面上包着一层粗糙的树皮，内中却常常流出神圣生命的浆汁。那些用头脑判断他们的人，常对此茫然，不知所措。  
哦！神圣的智慧啊！哦！甘甜的知识啊！你从这些魂的心里、口里不断地涌流出来，如同神圣的浆汁，把生命源源不断地交通给无数的树枝，尽管人看见的只是一层粗糙的、满布青苔的树皮。  
“你们在书拉密女的里面看见了什么呢？”——这被选的魂，人人都在看她。圣良人说：“除了威武如展开旌旗的军队，还能有什么呢？”（参歌6:4,13）在她的里面，这是你唯一能看见的，所以不要急于论断，你还没有达到这境界啊！请相信：“我虽然黑，却是秀美。‘神圣的太阳’为了保护我，以祂灼热的注视改变了我的肤色，好把我隐藏起来，免受一切受造物的注目。”（参歌1:5）  
攻击这些魂，就是伤神的心；论断他们，就是论断神。如此行的人会做出错误的判断，如使徒圣犹大所说，他们胆敢毁谤神的事情，亵渎圣灵内住的奥秘。（参犹1:10“这些人毁谤他们所不知道的。”）  
处在这状态的魂对己一无所知，就像别人不知道她一样。她在说话或写作中，提到自己时，如同别的圣事一般。她只按着那一刻给她的真实亮光讲话或写作，而这亮光只持续到她说或写完为止，先前看见的，后来完全无法看见或想到——除非她再度得到那真实的亮光。这好像人打开一个琳琅满目的橱柜，门开着，就看见里面的财宝，门关上，就看不见了。  
这魂是封闭的源泉，除了“良人”，无人能够打开。这魂不只在意志上，也在真实的操练上，不在乎名誉、财富、生命——她不再在意任何东西！因为若非如此，她就不能按着神的设计，在一切广度上服事别的魂。点滴的顾虑都会拦阻恩典的果效。  
这样的魂是何其少啊！他们愿意为别人舍己，不自尊，不思虑，只是愿意为别人受苦——使徒的爱是无人理解的，因为这是耶稣基督自己的爱。哦！深沉的爱啊！你自由于热心与感觉之外，谁能理解你呢？  
一切最严酷的十字架都临到这使徒的状态——如果可以称之为“十字架”的话。地狱和世人都被搅动起来，拦阻她在魂里所行的善。耶稣基督若是安静地生活，不离开祂的隐居处，就不会被犹太人逼迫、钉死。若是神让这魂藏在祂面光的隐密处，她会很安全，不受人的逼迫。但哪怕只是为了拯救一个灵魂，她会何等欢喜地承受烈火焚身、五马分尸的痛苦！  
魔鬼搅起它整个的国度反对使徒们，这不足为怪。因为魔鬼知道，人们一旦听从这样的魂，就会毁灭它整个的王国。所有属灵的操练都只能局部地伤害它，因为敬虔的人因着规律的操练从魔鬼所夺回的，它都在他们的自爱中，得到了补偿。但从奉献给神的真实与纯爱的人身上，它一无所获，因为他们被神无上的主权所湮灭，不再活在己里了，他们给了神机会，让祂用全力更宽广地扩展祂的国度。魔鬼靠近这些魂时，必须保持着相当的距离，所以它被激怒，对他们的仇恨是无限的。  
哦！当我们按着外表，凭行为判断敬虔时，是多么易错啊！我们若要敬虔地侍奉神，就必须对任何动作都一视同仁，没有选择，也无偏好。人们有些先入为主的想法，以为属神的魂当有何种气度，应该怎样怎样，当情形相反时，就断言神不在那里——而祂经常特别地在那里！  
哦！神无上的独立啊！如果你不知道怎样藉着明显羞辱你的事情来荣耀你自己，你就不是神！神喜悦让我们变成柔软、微小。在祂看来，得到一个柔软的魂远胜于得到任何的美德——祂可以把她提到云端，踹在污泥里，她都丝毫不改。依赖可分辨的、能感觉到的善，是美德的状态，却不是神圣的状态。  
有些圣徒的成圣与别人不同，不是来自美德的操练，而是藉着主自己，通过无限的柔软而成圣——这是对一切美德真正的拥有。他们更是神的圣徒，因为他们只在神里，为祂而成为圣洁。他们按着祂的样式成圣，而不是按着人的方式。  
我的“爱”啊！有许多魂为了成圣而服事你。但为你自己制造一个童子军吧！他们服事你，只因为你是圣的，他们按着你的方式服事你。你丰富地供应这些像小孩子的人；正是为了他们，你把自己分别为圣。  
自我是何等可怕的怪物啊！是的，我的神，让我成为你旨意的玩物吧！但愿我不靠别的美德成圣，只跟圣教会一起唱“独有你是圣的”。为了让你得到荣耀、成为神圣，不在人的里面，而是在你的里面，也为了你，啊，让我为自己和你所赐给我的人，唱同样的歌吧！纯洁的爱啊！你把你的臣民降卑到怎样的程度！  
此处所讲的魂没有任何倾向或喜好，他们只按着需要而动。这不是他们的需要，因为他们是自由的——他们把自由牺牲了之后，这需要只在神里。他们没有任何天然的爱，而是根据神的设计、人的需要和神愿意他们跟某些人联合的紧密程度，对人有无限的爱，更有力地被某些人搅动。  
这深沉的爱，有时表现得明显而热烈，却不是如常人所想的在官能里，而是在一成不变的中心深处，就是神自己。神作为至高的统治者，使中心深处倾向于祂的旨意，让她爱某些事，或者倾向于某些祂定意联合的人——这倾向跟祂自己密不可分。这爱源于神，尽管它着陆于一个特别的客体（指藉着神所激起的人心中的倾向爱某一个人），却无法跟神区分开来。这中心深处向着某人被搅动，跟他发生一种吸引力，如同跟神一般。任何深处的搅动都让神更被感知（由于变相的发生，若无搅动,是不会感觉到神的），所以当这魂向着那魂被搅动，产生深处的吸引时，神就更被感知了。由于这魂在特别深的层次上，其方式就更有力、纯洁，也更远离感觉。  
在属灵道路的开始，魂有些感觉可能与此有关，一切都把她带向前，神激起一种从神发出的可感知的倾向，根据魂的层次表现在感觉或官能上。这完全不是我所指的——“这”是在中心深处，除了神自己，无人能到达的地方。  
没有状态能如此完美，使魂在开始时没有居功自傲之处，特别是那些用圣经的话说，“从信心到信心”的人。因为人初结圣灵的果子之后，信心就成长而渐深，洁净自己，扩充、展开，直到完美的顶峰。它自始至终，有近乎同样的果效。整个的差别是：在全程中，这信心都住在官能里，直到在极度的中心深处失去自己——那深处不是别的，就是神自己。在圣洁的合一里，神使一切都成为完美。  
内在的感动应该是信心之魂们唯一的导师，它从一开始就在那些命定有大信心的人里面。在开始时，这感动更有感觉、可分辨，也更多在官能里。这导师带领他们讲话或沉默，治死、否认并剥夺己，直到最后在“神-深处”，彻底消灭己。然后，这内在的感动改变了性情，极自然地失去了一切让它与神有别的特质。于是，这人无限柔软，行动如呼吸一样自然了。  
在此，最好解释一件可能让魂犯大错误的事。当魂沉入神里时，跟神的关系变得无限柔软，可能看起来很保守或者难于跟人讲某些事。这缺陷不是她的，也不在她里面。这限制来自她要讲话的人，因为神似乎让她预感到那魂的状态，尽管若是被问到，那魂会满有信心、肯定地说，他完全接受所讲的话，没有抵挡（事实上，他的意志是如此决定的）。但无论意志怎样好，毋庸置疑的是，他确实抵挡了，无论因着话语超过了他当时的程度，还是因为一种有理由、有美德的隐密的思想在活动。所以，是与这魂讲话的人的狭窄造成了讲话的障碍。  
另外，孩童状态外面有千千万万的小软弱，可以被视为不忠，跟那些因着自爱而不说逆己之事的人一样。但很容易可以看出，这里并非如此，因为他们经过了一种状态，无论付出怎样的代价，不许他们保留一个想法。  
魂在这状态，必须按着神让他们所经历的来判断，而不是根据人眼所见；否则人就按着自己的状态来判断他们了，而不是按着真实的光景。在神里软弱的比最强壮的更有力量，因为这软弱不是来自没有力量、美德，或缺乏理性；而是因为无限地超越了这些，消失在神的力量里，是这导致了魂的软弱。尽管看起来神的力量与孩童的软弱并不般配，二者却有着天衣无缝的联合。  
主后1688年。

**第 十一 章  
被释后的起落**  
  
我从圣马利亚修道院获释之后，去了美拉缅夫人家。促成我被关押的人反对此事，建议我退到一个隐密处。我知道他们的意图，无非为了造假方便，找机会给我制造新的麻烦。所以，我不改初衷，定意住在美拉缅夫人的社区里。  
他们见无法胜我，就给美拉缅夫人写信，言辞凿凿，说亲眼看见我每礼拜至少一次，去圣马索近郊，进入不名誉的人家，召集聚会。慕司神父是这些信件的作者。他声称他不愿意相信此事，上个月亲自去了几次，每次都看见我进到那些房子里。其实，我从未去过圣马索近郊，在那三个月里，我发着高烧，卧病在床，每天都要包扎眼睛上的一个疥子。当我接受治疗时，美拉缅夫人几乎总是在场，她知道我没有离开过病房，所以对这些无中生有的控告非常气愤。  
慕司神父来见她，证实所写的信，并加上更多的毁谤，包括那些据他说，我在八天之内所做的事。面对这弥天大谎，美拉缅夫人义愤填膺地说，她真的相信一切所听到的慕司神父对我的恶行了，因为她自己就是证人；在这三个月里，我病得不能下床，甚至不能去做弥撒；而且自从来到她家，我总共出去不过四次，而那时，都是我的家人早上把我接出去，晚上送回来。  
在美拉缅夫人这里碰壁之后，慕司神父竭力把别的机关也卷进去，到处抱怨，说我挑唆美拉缅夫人苦待他。其实，我对此一无所知。过了一段时间，等我康复之后，美拉缅夫人才把他的信给我看了。  
眼疾让我大为受苦。在病痛中，神赐给我极大的耐心，表现出坚强的忍耐力。我怪自己做得太明显了。其实，有些轻微的抱怨，同时满足于忍受一切，不寻求解脱会更好，因为这更脱离自爱，且不会让人那么尊敬。  
孩童的单纯容许天性发点怨言，特别是当在天然生命里已不再抱怨时。只要天性还活着，它就要抱怨，吸引别人同情，这是它隐密的喜乐；那时应该默然忍受，不发一言。但当人不再有天然的生命，在最剧烈的疼痛中也不唉哼一声时，这种力量让人羡慕，也会使自我有些得意。这时，应该卑微地发点小怨言，不惹麻烦，也不作假。当魂再次成为孩子时，她的一举一动都像孩子。吃饭也是如此，尽管甜苦对她毫无分别，但当她一言不发地吞下那些公认非常难吃的东西时，灵里有轻微的自私——看似美德，却有隐藏的折扣。但一切都逃不出圣“爱”纯净的目光。  
我女儿在美拉缅夫人家结婚了。由于她太年轻，我不得不去陪她一段时间。我在女儿家里住了两年半。我后来离开，是因为想退入一家修道院，不为人知地住在里面。但神不许可，因祂对我另有计划，下面会讲到。  
我跟女儿同住时，逼迫并没有停止；敌人不断地造谣反对我。我跟女儿一起住在乡下时，他们就说我指导农民，尽管我从未见过农民。我若在镇上，根据他们的故事，我就接待人，或者去探访。但我既没有探访，也不认识什么人。  
这些谣言，加上想在退修中度过一生的心愿，使我决定给蒙塔日的本笃会院长姆姆写信，说我愿意跟她一起度过余生的岁月，除她之外，不见任何修女，与外面的世界全然隔绝，包括家人和所有的人。我们就此达成了协议。她给我一个小房间，正是我想要的。小隔间里有格子窗，面向祭坛上方，底下有个小花园。会有个可靠的认罪神甫，在奉献的日子，早晨让我通过小格子窗领圣餐。  
这个计划已经拟定，且被接受了。我把家具先送了进去。但院长姆姆对她的大主教说到此事，大主教没有保密。于是，朋友和敌人——如果可以如此称呼对其毫无恶意的人的话——从截然不同的角度，一致反对这个计划：前者不愿意失去我；后者为了毁灭我，不许他们的猎物逃走——他们认为我要过的那种生活，会拆穿他们迄今为止所造的一切谣言，从而失去逼迫我的途径。双方都求大主教禁止此事，于是，我被留了下来。尽管我厌倦这个世界，他们却要我活在世上，做人攻击的靶子，毁谤的对象，与神天意的玩物。  
由此，我知道神不满足于我所受的那点儿苦，定意兴起怪异的飓风反对我。由于我只能盼望神所期待于我的，我欢喜地顺服了，把自己完全牺牲，奉献给祂。我能有机会用如此小的苦难回报我所欠祂的公义，在某种程度上效法祂儿子的样式，这是何其荣幸！  
也许有人觉得奇怪，很多次，我提到在我里面不再有意愿，对神所期待于我的，毫无抵触；如今却说我向神做了一个牺牲。这是因为为了让魂背负更重的十字架，当神希望给她一些新的、不同已往的十字架时，无论她怎样与神的旨意和谐，由于神尊重人的自由意志，祂仍要征得魂的同意，尽管魂决不会不同意。  
我相信正是这一点让受苦成为美德，因为意志自由地同意了。在耶稣基督的身上，有这先例：“祂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来12:2）大卫在讲到耶稣基督时说：“神啊，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燔祭和赎罪祭是你不喜欢的。那时我说：‘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经卷上已经记载了。’”（来10:5-7）耶稣基督在面对死亡与临终之痛时，不是惊人地舍弃了自己吗？祂说：“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26:39）天使不也征求马利亚的同意，让她成为“道”的母亲吗？她不是让祂牺牲在十字架上了吗？她站在那里，如同祭司协助大祭司，帮祂按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把自己献为燔祭。  
在我女儿结婚前，前面讲过我认识了F拉比（指芬乃伦，为指代方便，后面直用其名），因为女儿所在的人家是芬乃伦拉比的朋友；在那里，我多次有机会见到他。我们就内在生命的话题有些交谈，芬乃伦拉比提出许多异议，我以惯常的单纯回答他，有理由相信他是满意的。  
那时，由于莫林诺事件引起极大的喧哗，搅得人心惶惶，人们对最简单的事情都起了疑心，包括内在生命作者们所常用的普通术语。这给了我机会向他彻底解释我的经历。他所提出的疑难成了我澄清心境的起点，结果，他就比任何人都更理解我了。后果显示，这成了他遭逼迫的根源。从他对莫城主教的答复中，一切毫无偏见的读者都能清楚地看出这一点来。  
离开女儿后，我在一间幽僻的小房子里隐居，这是因为我有退修的心愿。我限制自己只见家人和少数几位朋友，而他们几乎不打扰我。我只在很长的间隔中偶有个别访客，他们大多数都不住在巴黎。  
从圣马利亚修道院获释之后，我继续去圣西尔。那里有些女孩子告诉曼特农夫人，她们发现跟我交谈时，能被带入神里。曼特农夫人就让她们信赖我，对我敞开。有许多次，曼特农夫人作见证说，长久以来她对一些人不满意，但她们改变了，所以她不后悔让她们见我。她处处流露出对我的尊重与信任，多方显示对我的厚爱，许可我在圣西尔自由出入，这持续了三、四年——正是这给我招致了最大的逼迫。宫庭里一些年轻女子对我表现出信任，由于她们特别的地位与敬虔，这开始让逼迫我的人感到不安。  
他们说一些年前我曾有过麻烦，以此为借口，挑拨指导者们对此不满，并加上所谓安静派的极大进展，令人担忧。他们让夏尔特的主教——圣西尔的院长——出面向曼特农夫人表示，我的私人指导扰乱了修道院的秩序，因为那些与我交谈的女孩子强烈执着于我的话语，不再听院长的话了。  
曼特农夫人善意地托人把这话转达给我。我停止去圣西尔了，除了那些经由曼特农夫人之手所传递的公开信，我也不再答复给我写信的女孩子了。  
我认识尼克先生的一位好友。他知道尼克先生跟我虽然从未谋面，却经常批评我。他想我若跟尼克先生会面，就可以很容易地驱除他的偏见，这样，许多与他有关的人也就不再受迷惑了——他们公开声明反对我，与我为敌。那人强烈催促我跟尼克先生会面。  
一开始我觉得不妥，一些朋友知道了此事，也建议我去见他。因尼克先生有病，不能外出，我答应如果他愿意，我可以去看他。见面时，他马上提到“简易祈祷法”，告诉我那本小书里满了错误。我提议我们一起读，请他告诉我哪里不对，我盼望能够解答他的疑难。他说非常愿意。于是，我们开始一章一章地读那小书，非常专心。我问他，在刚读过的段落中，有没有难以理解之处？他答道没有，他要找的是在后面。我们从头到尾一起读完了整本书，没有发现任何难处。他不时对我说：“这比较真是美妙绝伦！”  
最后，在长时间地寻找他以为曾在书中看到的错误之后，他对我说：“夫人，我的天份是写作，不是讨论。你若愿意跟我的一个朋友会面，他会把难处讲出来，你也许会从他的亮光中受益。他非常聪明，是个极好的人，就是路恩斯旅馆的布瓦洛先生。你不会后悔认识他的，他比我更明白这些事。”  
我借故推辞良久，说为了避免闲话，那不适合我，免得被看成为那本书辩护，让人随意待它好了。但他强烈要求，我无法拒绝。  
尼克先生建议我就近租一间房子，去土尔神父那里认罪。他似乎非常愿意我跟他的朋友们相交，也与他的党派联结。我尽量礼貌地回答他，让他知道我为自己保留的财产是那么少，无法租赁他所提议的房子；另外，我盼望在完全的退修中隐居，这段距离使我无法见他那里的许多社团——这跟我内里的感动是一致的。由于没有马车，向土尔神父认罪也有困难，因为土尔神父住在巴黎的一端，我住在另一端。但我们仍然友好地分手了。我知道他曾向一些人讲起我的探访，他们都对我交口称赞。  
一些天后，如尼克先生所期，我见到了布瓦洛先生。他对我说到“简易祈祷法”。我对他讲述了我写这本小书时的心态，说我仍然不改初衷。他告诉我，他确实相信我的意图是好的，但这本书在许多人的手中，可能产生坏的结果，伤害一些敬虔的魂。我请他善意地告诉我哪些段落有问题，盼望能帮他解决这些难处。  
我们一起读那本小书；其间，他告诉我他的难处。我做了解释，他似乎满意，不再坚持了。这样，我们把整本书过了一遍，他多少讲到一些有妨碍的段落，我简单地解释了我的想法与经历，没有谈论教义——关于这点，我完全依赖他，他比我更有判断力。  
讨论结束后，他对我说：“夫人，你若把事情解释得更完全的话，这本书就一点问题都没有了。在前言中，你若解释一下书里不清楚的地方，就会非常好。”他强烈要求我如此做。我答道：我从未想过要把这本小书呈给公众，它只是普通的私人指导，应一位朋友的要求写的，在就这问题有几次对话之后，这位朋友要求我写下来；我没有料到会被印刷，也没有料到会被理解成他刚才告诉我的意思；但为了除去可能引起的误解，如果有需要，我会随时准备给出解释。  
他对我大为赞赏，让我保证在前言里解释他所提出的疑难。然后，他断言那本书可以是好的、有用的。一些天后，我照做了，把解释送给他，他显得非常满意。我又见过他一两次，他催促我重印此书，并加上这个前言。我表示这本书曾带给我许多麻烦，是我遭逼迫的托辞，身为作者，我不适合推销这本书，对印刷有任何的贡献——对过去的出版我也没有贡献。但最主要的原因是我曾向大主教保证，就这话题，不再写任何东西了。布瓦洛先生赞同我的心志。我们分手了，双方都非常满意。  
过了一段时间，我病了。医生不太理解这种病，在用常规治疗失败之后，他们让我用波旁水。我得到的却是一种烈性毒药——有个仆人被收买来毒害我。他给我药水之后，我立刻感到剧痛，若没有及时救助，在几小时之内，就会毙命。那位侍从立刻失踪了，从此没有露面。许多事实都证明，他是受人指使的；为了简练，就不提细节了。那时我在波旁，吐出的水像酒精一样燃烧。我对自己毫不在意，想不到有人会下毒，但波旁的医生把这水倒在火上，向我证实了。矿泉水对我没有多大用处，我仍然受了七年半的苦。后来又有三、四次，有人企图毒死我；但神给我预感，用祂大能的手保守了我。  
这病及去波旁的旅程使我看不见尼克先生，也听不到有关他的事了。七、八个月之后，我听说他写了一本书，就我们一起读过的那本书反对我，尽管当时他和他的朋友都对我的解释感到满意。我相信他的意图是好的；但我的一位朋友曾读过他的书，告诉我引文都不准确，而且尼克先生并不理解他所写的。  
此后不久，我听说尼克先生的朋友，多母·法兰西斯·爱米——一个有美德的本笃会修士——非常有名但与我素不相识的，见尼克先生的书缺乏实质，颇为震惊，曾着手反驳。由于手上没有“简易祈祷法”，他只用了尼克书里的段落及他所引用的，针对尼克的责难，为那本小书辩护。爱米先生没有出版他的辩正，该文存留在他的一位朋友手上。我随遇而安，不愿为自己申辩。

**第 十二 章  
两个邪恶的女子**圣西尔的指导者们达到了目的，我不再去那里了。这事产生了一些噪音。那些迄今一直与我作对的人，加上一些素不相识的人，都不择手段地诋毁我。神知道他们的动机，我就不妄加评论了。  
但我相信时间到了，我该有个彻底退修了。既然一切喧哗都是因为少数几位朋友信赖我——敌人说我教导他们祷告，这是一切逼迫的根基——所以我计划不见任何人，盼望藉此终止一切流言。我让家人、朋友和逼迫者都知道我不会再回巴黎了，然后我回到了家乡。在家乡期间，我没有见过他们中间任何一个人。对退修的爱，加上盼望断绝给无故恨我之人重新攻击的机会，使我在乡下一间不为人知的房子里，住了一段日子。  
富凯先生是我女婿的叔叔，只有他知道我的住处。因为我离开了产业，需要有人帮我接收我为自己保留的那点收入，同时作为一个正直的见证人，知道我在独处中的生活。我与世隔绝，似乎遥不可及了。但当神愿意使用人的恶意，带领我们进入祂十字架与羞辱的永恒设计时，谁能躲避呢？  
我所采取的途径应该可以终止一切流言，平息狂热的头脑了；然而，截然相反的事情却发生了。我相信这主要源于朋友们的沉默。他们分担了这个羞辱的过程，受到冲击而不发怨言，安静地受苦，良心平安地把他们的见证留在隐密处，没有向愤激的人群解释他们如此行的原因，反而显出一种正当的保守，盼望藉此保住别人的信任。所以，我的退休并没有产生预期的果效。  
敌人设想我从远处散播安静派的毒素。为了让毁谤显得真实，他们让一些假装虔诚的人，从一个认罪神甫到另一个，自控罪行，说是受我的教导所害。其中有些人，数年前我曾努力挽救她们脱离不轨的生活而没有成功，后来，我禁止她们来我的家。  
在我完全引退前，发生了一件非常特别的事情。富凯先生有个男仆，受到良好的教育，是个非常可贵的人。有位女仆疯狂地爱上了他。在此，我只讲一些德高望重且正直的人亲耳从富凯先生所听到的事情。这女孩子向男仆公开了她的感情，男仆深感恐惧。  
有一天，她对他说：“恶棍！为了让你爱我，我把自己给了魔鬼，你却不爱我！”  
男仆非常惧怕，就去告诉了他的主人。主人（富凯先生）询问这个女孩子，得知她所行的可怖之事，就把她撵出去了。  
这位男仆教育良好，那女孩的恶行使他成了圣拉扎尔的一位神父。  
富凯先生并没有忽略那个不幸的女孩子，安排了好几个从学问到德行都适合的人来照顾她。但她是那么刚硬，人人都放弃了。显然，除了一个恩典的奇迹，她是无可救药的。  
富凯先生的男仆在成为圣拉扎尔的神父之后，得了致命的病。他打发人去请富凯先生，请求在临死之前，见他一面。这位神父请他照顾那个不幸的女孩，说道：“我想到由于我，她从耶稣基督面前退出，把自己给了魔鬼，我就难过得受不了。”  
富凯先生再三保证，他会尽力而为的。不知什么感动他把那女孩带来见我。但肯定的是，起码在一段时间里，这让人知道了神的能力。由于魔鬼无法让富凯先生的男仆同意犯罪，所以除了那些神许可它试炼的，如约伯，谎言的灵对属神的人是无能为力的。  
于是，富凯先生带了这女孩来见我。我一见她，不明所以地，就有种恐怖的感觉。她靠近我时，所受的压迫并不比我少。但无论如何，神推翻了魔鬼——在约柜面前，大衮仆倒了。  
这女孩跟我在一起时，常对我说：“你有种很强的东西，让我受不了。”我把它归于我脖子上挂的一块真正的十字架。尽管如此，我看见神还是通过我作工——不是用我，而是用祂神圣的能力。最后，这能力迫使她告诉我她可怕的生活，我听了不寒而慄。  
她向我讲述黑暗之灵带给她的虚假快乐，让她在当地成为“圣徒”，允许她行表面上的克苦，但不许她祷告。她只要一想去祷告，魔鬼就以狰狞可怖的形象出现，要吞灭她。但平时，它尽量以可爱的形象向她显现，在钱财上，对她有求必应。  
我问她：“在它给你的这些虚假快乐中，你心里有平安吗？”  
她阴森地答道：“没有。我是在地狱的混乱里。”  
我说：“为了让你看见即使在痛苦中，服事耶稣基督的幸福，我祷告让你品味一刻心灵的平安——它胜于地上一切的珍宝！”  
她立刻被带入极大的平安里。她心醉神迷地对在场的富凯先生说：“啊！先生，我是在乐园里！从前，我是在地狱里！”  
这美好的时刻并未失去。富凯先生立刻带她去见“大听悔僧”罗伯特先生，她向他做了普遍的认罪，并许诺悔改。有六个月，她的情形相当好。但魔鬼大怒，我相信它导致了大听悔僧的死亡——他突然死了。布来顿神父，一位雅各宾，曾多次努力把她从深渊里拯救出来，也死了。  
那时我病得很重，这东西来见我——因为富凯先生的请求，她得到许可来见我。她对我说：“我知道你病得很厉害，是魔鬼告诉我的。它说它曾竭力致死你，但得不到许可。它会大大地逼迫你，为你制造极大的恶，让你不得翻身！”  
我答道，只要她彻底悔改，没有什么苦是我不愿意受的；她不应该再听魔鬼的话了。在她否认魔鬼、更新了洗礼的誓约之后，我禁止她交鬼。因为魔鬼与她开始相交时，让她否认了洗礼与耶稣基督，我就反其道而行之，让她把自己重新奉献给耶稣基督。  
她对我说：“你仍然致力于我的回转，定然有极大的爱心！它告诉过我，它会对你做极大的恶，搅起许多人反对你，把你置于死地！”这时，在想象中，我似乎看见蓝色的火苗形成了一个狰狞的面孔。  
面对它的威胁，我毫不惧怕，因为多年来，神让我在这状态里：为了一个灵魂的得救，我会喜乐地牺牲生命和整个生命的安息——尽管后者是我更看重的。  
有一天，富凯先生毫无防范之际，一位教士来看他，问他关于这东西的消息。富凯先生以为他是出自好意，告诉他，他们正期待她完全的悔改，她已经大为回转了。这位教士，或取了教士形象的魔鬼，询问她的住处。富凯先生告诉了他。  
过了一会儿，富凯先生来看我，对我说到这位教士，我意识到这就是她曾对我讲过的那个邪恶教士——她曾跟他行了许多的恶（她告诉过我她罪恶的生活）。事实证明这太对了！  
她不再来了。前面说过，听悔僧猝死了。富凯先生得了衰弱的病，最后也因这病而离世。这女孩不再来见我们了。  
前面提过围绕着“简易祈祷法”的争议，为此，我被带去见布瓦洛先生。关于我们的谈话，从他给一些朋友的讲述中，我有理由相信他是满意的。但不久之后，他成了最热切逼迫我的人之一。  
一位有名的、公认非常敬虔的妇人来到巴黎。她到达之后，一度受布瓦洛先生指导，使他的态度有所改变。他显然对她说起我曾探访过他，她肯定地对他说，我是邪恶的，会在教会里引起大恶。从那时起，她在巴黎激起极大的关注，声名大噪。她被带去看各种各样不同地位的人，有主教、官员、修士和贵妇们。简言之，在一种虚假的神医托辞下，他们建立了她如日中天的声誉，天天谈论她所显出的那些神奇之事。  
我想不出这女人是谁，她如此评判我，动机何在。她似乎是从云端里掉下来的，除了布瓦洛先生，可能还有一些他最亲信的人，没有人知道她是谁，来自哪里。对一切曾听说过她的人，她的身份都是一个谜。由于名字全然陌生，我不相信她了解我。但一些年后，我得知她曾用过玫瑰姊妹的名字，便不难理解她如此敌视我的原因了。  
事实上，这女人的确有些非常出众之事——神知道其源头何在。她骄傲地宣称，她知道最隐密的思想，有最详尽的知识，不仅远处的事，甚至知道未来之事。这女人说服布瓦洛先生和一些与他有关的正直而高尚的人，说因我可能造成的恶，他们给神最大的服事就是诋毁，甚至囚禁我。她之所以要囚禁我，是因为担心我可能会声明认识她。她若还活着，会看见因我的沉默与属神的程度，她没有什么可惧怕的。在秘密的承诺下，她曾亲口告诉过我她的人生经历。  
于是，万众喧嚣，立刻有了不可思议的爆发。那时，即便我知道一切底细——我是后来才知道的，但即便当时我知道这女人是谁，我相信无论怎样努力，都无法扭转众人的狂热与偏激。没有人愿意相信我。当然，我也许不会说出任何反对她的事；因为神保守我以牺牲的心志奉献一切，从祂手中接受这女人以及那些被她以假装的超常能力所迷住的人可能带给我的一切。若是众人肯被光照的话，她所宣称的一件事应该可以改变许多好人的看法；但他们被偏见蒙蔽，不愿调查事实，更罔论相信真相了。  
真的，我的主啊，当你想让一个人受苦时，你会蒙蔽那些最高尚的人的眼睛。我诚实地承认，比起那些来自受欺的神仆们的逼迫，恶人的逼迫算不了什么！特别是当神仆们相信自己公平、正直、大发热心之际，他们的逼迫是最难担当的！  
那件事是，神让她知道了我极度的邪恶，曾给她一个确定的印记，标示她在灵性上确实超前，即我只是单纯地抄袭了维格荣小姐的文字，很容易就能看出二者的一致。  
布瓦洛先生将这事告诉了一个身居要位的人，那人想亲自验证，去小兄弟会要维格荣小姐的文字。他们大做其难，说维格荣小姐的墨宝从未离开过这里。然而按照礼仪，是不能拒绝那人的，他保证过几天会归还。他亲自检查了一切，发现她的文字跟我所写的毫无关联，完全不同。  
为了解除布瓦洛先生的偏见，他建议布瓦洛先生亲自读一下，一饱眼福，看看二者的矛盾。为了两件不同的事，他迫切要求布瓦洛先生检查，加上布瓦洛先生应该顺服这位明白人，他却没有做，而是肯定地说，这女人告诉他的是事实！他是那么了解她，不可能怀疑她！  
事实是：我从未见过维格荣小姐的文字，直到那时，从未听过她的名字。他们进一步，通过布瓦洛先生所敬重的一些好人的见证，以及他们亲眼看见的一些假冒为善之事等等，努力解除他的偏见。但什么都不能让他仔细调查。无疑，为了让我背负更重的十字架，受更多的羞辱与痛苦，神不许他调查。布瓦洛先生对这些十字架的贡献非同小可。  
关于谁在欺骗——从一个总是顺命的人，愿意放弃她的判断和意愿，为神弃绝一切，长时间地被许多好人所认识，在她生命的所有阶段，他们都伴随着她，为她做无可置疑的见证；还是从一个人所不知、在她住过的绝大多数地方换过名字的人？我知道的至少就有四个。敬虔把后者从尘土中提拔起来，奉献使她由贫穷成为富足。而我的敬虔呢？我若有的话，神知道，它带给我的只有羞辱，最怪异的苦难与普世的毁誉。  
我的主啊！在此我认出了你；为了讨你的喜悦，我必须效法你！我看见自己被整个世界定罪，我珍爱这羞辱甚于荣耀的巅峰。多少次，在我苦难的心里，我曾说，我惧怕良心的一点点责备甚于全人类的定罪！  
这女人一直坚持把我关起来，说我会毁灭每个人。那些被我毁了的人，主啊，你知道，都对你满腔热爱。这女人如此讲，是因为害怕我若看见她或知道她的名字，就会说出她刻意要隐藏的事情，如前面所讲的。这东西建立了普遍的信誉，推波助澜，搅起对我的逼迫，人人都以编造我的故事为乐。他们写了不计其数的传单。那些编造最出格的，最受欢迎。  
人们相信一切反对我的最不可思议的事情，却不相信那些最值得信任的人为我作的见证，尽管他们最正直，从我幼年就知道我，在任何别的事上，他们的见证都是可信的。关于这女人，我有点离题了。我要回到叙述的线索上。  
为了一些企图与动机（少数还留下跟我站在一起的朋友们知道他们的动机，但爱心不许我讲），跟布瓦洛先生同伙的修士们凡事都通力合作，彼此帮助。有些指导者生气，是因为一些似乎对我友善的人离开他们，去见与我相交甚厚的阿路米神父了，但这事与我毫不相干。  
他们不择手段，不顾一切地诋毁我。为了摇动他们所谓的“我的教义”，他们认为必须诋毁我的道德，为了达到目的，可谓无所不用其极。他们用无穷的故事，说服夏尔特的主教相信我对教会虚构的危险。然后，夏尔特的主教着手劝说曼特农夫人和他所知道的我宫中的朋友必须弃绝我，因为我是邪恶的，能激发邪恶的情感。  
曼特农夫人坚持了一段时间。由于她有份于帮我从马利亚修道院获释之事，加上我的对话、信件还有她所信赖的朋友们的见证，这些都让她怀疑夏尔特主教的判断。但最后，她对主教的反复催促让步了，加上主教在圣西尔雇佣的一些人也齐心协力地游说她。  
但对某些有爵位的人，夏尔特的主教没有如此成功，因为许多年，他们是我行为的见证人，他们知道我，也知道敌人为了毁灭我而设的各种伎俩。他们的正义应该被公之于众，国王的权柄没有在如此不公的事上遮盖我，并不是他们的过错。他们写了一份备忘录，企图让国王知道我的美德，向他描述了我一直持守且还在退修中持守的行动原则。曼特农夫人打算作证支持，但她善意地告诉了我，我相信神不愿意我靠这条渠道称义，我请求他们把我留给神正义的严酷，无论是什么。  
因着我的请求，他们同意延缓此事，撤回已经递交了的备忘录。他们采取了沉默的途径，此后就继续沉默，由于攻击与偏见，对我的事就无能为力了。

**第 十三 章  
错识莫城主教**  
  
听说莫城的主教不反对内在生命的教导，一些朋友认为我去他见会有所补益。我知道八或十年前，他曾读过“简易祈祷法”和“雅歌（圣经注解）”，感觉极好。我欢喜地同意了，但我的主啊，在我的生命中，我是怎样经历到一切因着思考和人的看见而做的，看似不错，最后却无不导致混乱、羞辱与磨难！  
当时，我自以为是（我为这不忠而认罪），以为他会支持我，顶住那些攻击我的人。但我是多么不了解他啊！不在你的亮光中看事、而你也没有显现时，人是怎样易错啊！  
我的一位爵位最高的朋友，谢某［谢弗勒斯公爵］，带着莫城的主教来到我家。话题很快触及他来访的主题，讲到了“简易祈祷法”。这位高位神职人员说，他曾读过“简易祈祷法”和“雅歌”，当时觉得非常好。我引述这话，只是为了按要求简单地叙述过去的一切，而不是为了支持那些书——我已经把它们交出去了，我仍然降服交出。  
谢某给了他“灵命流程”，他做了一些评语，但不是就定罪之事，而是需要一些亮光、解释。谢某善意地留在场。关于内在道路，这位高位神职人员论及神对魂的主权，说到一些极端之事，让我吃惊。他甚至举例讲到一些他所认识所敬重的圣徒，因爱神而自杀。莫城主教的这番话让我大吃一惊。我知道在早期教会，有些处女为了保持贞洁而自杀。但在今日没有专制的太平盛世，我不相信自杀是被嘉许的。  
为了让他彻底了解我，谢某把我的自传给了他。莫城的主教认为非常好，写信给谢某说，他在里面发现了一种特别的膏油，他连续读了三天而没有失去神的同在。如果我记得不错，这是他在一封信中的原话。令人惊奇的是，莫城的主教在读我的自传时曾有如此圣洁的倾向，稿件在他手上时，他重视它；但在稿件离开他一年之后，却在里面看见了前所未见的问题，叙述一些好像我曾真正写过的事情。  
后来，他写信告诉谢某，他刚听说一件事，是克来瑞慈的大修道院写给他的，证实了内在道路。克来瑞慈的一位修女在临终之时，当她们举起圣烛给她时，她叫来院长，对她说：“我的姆姆，如今，神希望人藉着彻底剥夺己、让自我完全毁灭来服事祂。这是祂所拣选的道路。”为了证实这真理，她告诉她们，在圣烛燃尽之前，她不会死去。一开始，她们不解其意。她的脉搏完全停止，按照常规，她应该活不过一刻的。院长熄灭了圣烛，她就在这状态里活了三天，带着同样死亡的迹象，脉息全无。她们再度点燃圣烛，当圣烛燃尽时，她死了。  
我只简单讲述信中所写的，略去莫城主教对这怪事的反思，我忘记了那些话。但肯定的是，此后他不再怀疑最内在的道路了。  
我忘了说，莫城的主教要求我对他的探访保密。我对最敌视我的人都无误地持守了秘密，所以不可能给他泄密。他想保密是因为他跟巴黎的主教们关系不好，但他却自己讲了请我保密的事情。我的沉默与他的讲话成了我后来受苦的根源。  
那时，莫城的主教接受了检查我文字的提议，我把它们全都交到他的手上，包括已经印出的书籍和圣经的全部注解。我先前曾让一位使女把它们交给卡隆行政官，她担心会遗失（事实上，行政官从未归还），就把它们分给几个抄写员，让他们做了备份。这就是后来给莫城主教的那一份了。  
这对他是一份庞大的工作，他要求有四、五个月的安静时间，对每件事都深入摸底。为了避免干扰，他非常准确地在他乡下的房子里做了。为了表示对他的信任，我向他打开灵魂最深处的隐密，如前所述，把自传给了他——在自传里，我非常单纯地注明了最隐密的倾向。为此，我向他要求认罪式的保密，他做了不可亵渎的承诺。他注意地读了每件事，在规定时间的结束，他已经可以听我解释并提出质疑了。  
那是1694年年初，他希望在一个朋友家与我会面。他住在“圣礼女儿”修道院附近。他在社区里主持了弥撒，给我圣餐；然后，他吃了晚饭。据他说，该会议应该特别保密，但全世界都知道了。有许多人请他去“圣礼女儿”修道院，要跟他讲话。  
他去了，那些人小心地诱导他。晚上当他回来跟我讲话时，已经变了一个人。他带着所有的摘录与备忘录，其中有二十多篇文章，囊括了他所有的异议。在一切关于教会信条与教义纯净的事上，神帮助我，回答都令他满意；但个别地方我无法满足他。  
他讲话极其活跃，几乎不给我时间解释，所以我无法让他改变对一些文章的看法。我们分手非常晚。我离开时，头脑极度疲乏，身体虚脱，为此生了几天病。但我给他写了几封信，尽力解释那些困扰他的疑难。我从他收到一封长达二十多页的信，信里显示他只是被这话题的新颖所困扰，加上他对内在生命经历甚少，因为若非亲身经历，是很难判断这条途径的。  
在此，我要按着记忆许可的，重述他大部分的疑难。比如，他以为我拒绝可分辨的行动，把它定罪为不完全，如特别的要求、好的愿望等。这绝不是我的意思，因为任何人只要略加注意，都会看见在我所有的文字中，字里行间都散布着相反的情形。但由于我对散漫的事感到无能，某些魂也会有同样无能的经历，他们应该得到警告，要忠于神的灵，因为神正呼召他们进入更大的完全。我尽力在一些属灵生命关卡上扶持他们。由于缺乏来自有经历的人的指导，在此，魂常受拦阻，对神所期待于他们的有些误解。  
我想，当一个人把她的幸福置于神里时，显而易见，就不再企盼己的幸福了。除了藉着爱住在神里，没有人能把一切幸福都置于神里。在此，除了在神里，也为了神而属神的欢乐，魂没有别的期盼——她不再期待任何属己的欢乐！甚至天国的荣耀，若为了自己，都不再使她幸福，也不再使她向往了。欲望必然伴随着爱。如果我的爱单单在神里，为了神不看自己，我的欲望就只在神里，与我无关了。  
在神里的欲望不在人所期盼的享乐里，也不再有热切欲望的活力。它是安定的欲望，充盈而满足。由于神是无限的完美与幸福，魂的幸福源于神的完美与幸福，所以她的欲望没有通常欲望的表现，即盼望所企盼的，却有着如愿以偿后的安息。这是魂中心根本的状态，是她不再感到一切好欲望的原因，不同于那些因自己而爱神，或自爱并借着爱神而寻求自我的状态。  
这并不妨碍神改变这状态，让魂有片刻感到身体的重量，使她说：“我情愿离世与基督同住。”（参腓1:23）有时，她感到对弟兄们的爱而忘我，会“为了骨肉之亲，情愿与基督分离”（参罗9:3）。这些似乎矛盾的愿望，在不变的中心深处，却是和谐的。所以，在神里单单为了神而属于神，这蒙福的状态构成了魂幸福的核心，也是魂可感知的欲望归入且享受安息之处。当神喜悦时，不时唤醒一些欲望，这不再是从前的欲望——在己里的意志——而是神所搅动、激发的欲望，不需要魂的反思，因为神直接抱着她，使她转向神自己，让欲望与她不加思索的行动一致。所以，如果神没有显示，或者如果她的话在开启别人的同时没有开启她自己的话，她就看不见这欲望。肯定的是，为己有所欲求，则必然有己的意志。如今，神格外小心，让受造物的意志沉入祂的里面，并吸收一切可察觉的欲望在祂的圣爱里。  
另一个理由让神按着祂的喜悦取走或放在魂里一些可感知的欲望，就是当神想施恩于魂时。为了有理由听她祈求并赐给她，神让她对某些东西有欲望。祂“必预备他们的心，也必侧耳听他们的祈求”（诗10:17），圣灵在她里面为她有所求，所以她的欲望是圣灵的祷告与祈求。耶稣基督在这颗心里说：“我知道你常听我。”（参约11:42）在这样的魂里，对死亡强烈的向往几乎等于死亡的事实。她欲求羞辱远远次于欲求享受神。当神喜悦藉着毁谤大大降卑我时，祂给我对羞辱的渴望——我称为“渴望”，是为了区别于“欲望”。有时，祂启发魂为一些特别的事情祷告，她感到那一刻她的祷告不是来自她的意志，而是来自神的旨意，她甚至没有自由为她所喜悦的人祷告，也不能按着她所喜悦的时候。但她的祷告总是蒙垂听的。她丝毫不能把这果效归于自己，因为是祂拥有她，在她里面听祂自己的祷告。在我看来，我对这事的领受要远远好过我的解释。  
可感知的与感觉到的倾向也是如此，但感觉到的次于可感知的。当两片水面不平时，水就从一边流入另一边，且有可感知的噪音。但当两片水面齐平时，其倾向不再被感知，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没有倾向的。  
魂只要还没有藉着“永久联合”跟神彻底联合（如此称谓是为了有别于“暂时联合”），她就能感到向着神的倾向。在“暂时联合”中对神急切的欲望，不但不完全，如一些未蒙光照的人所设想的，反而是一种缺陷，显出神与魂之间的差距。但当神与魂联合时，祂接受她进入祂里面，抱着她，使她“与耶稣基督一同藏在神里”（西3:3），这时魂才有“没有任何可感知倾向”的安息——只有经历才能使人理解这事。  
这安息，不在所尝到的平安里，不在一种可感知的神同在的甘甜与柔和里；这是在神自己里面的安息，简单而纯洁，有份于祂的深邃和广阔。太阳光若受到镜子的限制，就比空气中纯净的光更眩目；但反光的镜子同样也限制了光，剥夺了它的纯净。当光线被任何东西限制时，（由于物体的反射或散射），比在纯净的空气中更可辨，但却远没有后者更纯洁、简单。  
事物越单纯、洁净，就越有广大的特性。水是最简单、最纯洁的，液态的水却有最奇妙的用途。它的特点就是没有个性——没有形状，却接受一切的形状；没有味道，却吸收一切的味道；没有颜色，却能成为一切的颜色。  
在这种状态，人的思想与意志是那么纯洁、简单，神按着自己的喜好，给它颜色与味道，像水一样，有时红，有时蓝，显出人所加给它的各种颜色与味道。尽管人按着水简单、纯洁的美德，随心所欲地给它各种颜色，准确地说，这却不是水本身的味道与颜色。水的天性是无色无味的，这使它易于接受各种味道与颜色。  
这就是我魂的经历。在她里面，没有任何东西是她能分辨、知道、好像属于她的，这构成了她的纯洁。尽管拥有一切，她却没有为自己保留任何东西。如果你问水，它的品质是什么，它会答道：“没有品质”。你说：“但我曾看见你是红的。”“很有可能，但我却不是红的，那不是我的本质。他们给我一切的味道与颜色，但这些都与我无关，我甚至没有想过自己的颜色。”在形状上也是如此，水是液体，无硬度，或圆或方，取被放置的器皿的形状；水若有硬度，就不能取一切的形状、味道、气味与颜色了。  
魂只要还有自己的硬度，用处就甚小。神一切的设计就是让他们藉着死亡，失去所拥有的一切，按着神所喜悦的，行动、做事、改变、压印，直到他们真实地一无所有。这就是为什么他们在讲或写到自己时，只感到简单纯洁的天性，没有什么特别的印象。他们拒绝己里一切的印象，不按照所置身的各样变化的情形而讲话；他们忽略这些变化，只注意本质，始终如此。若用面孔比喻魂的状态，我想，我不会隐瞒她最细微的斑点——我会展出全部。  
我相信魂无欲无求的原因是因为神充满了她。有人会说在天上就是这样的；但此处有所不同——在天上，魂被充满，容量是固定的，不再增长；若是增长，则是圣徒在圣洁与美德上增长。但在今生，因着神的美善，当神洁净了一个魂时，就充满她，引起某种饱足感，同时祂也扩大、强化她的容量。祂一面扩大，一面洁净魂，这导致了魂的受苦与内里的洁净。在受苦与洁净的过程中，身体变成重担，生命满了痛苦。  
在丰盛中，魂毫无缺乏，无所欲求。这种现象的另一个原因是，在爱的海洋里，魂被真实地吸收在神里了：她全然忘我，只想到她所爱的。一切自我看顾对她都是重担，因为一个远超过她容量的“主体”（神）吸收了她，拦阻她转向己。“这是爱与顺服的国民”，这描述智慧之子的话语用于她是极恰当的。除了爱与顺服，她无法有别的理由、看见和想法。当然，这不是定罪别的状态，我绝无此意。  
因此，我向莫城的主教解释了一切，我觉得没有给他留下任何怀疑的余地。

**第 十四 章  
莫城主教的审查**  
  
我还有个缺点，一有话语临到就说，而不知结果好坏。我写时，内容似乎朗若白昼；写完之后，却一无所知，好像不是我写的。我脑中是无忧无虑的空白，单纯的虚空，不受思想丰富或贫乏的影响。  
我跟莫城主教对话时，这种内里的状态让我苦不堪言。他让我为我的文字辩护。我竭力推脱，说我已经全心交了出去，不愿意辩护。但他坚持要我辩护。  
从一开始，我就声明，我的辩护只是出于顺服，我真诚地定罪里面一切该被定罪的——这不是社交辞令，而是我一贯的肺腑之言。他要我解释文中无穷的细节，我茫然不知所措，因为好像不是我写的，如同第一次听到一般。我记得有一段关于以利户的——当他的朋友们都停止对约伯讲话之后，以利户长篇大论，讲了很多。我不记得对此作过什么评论。莫城的主教却一口咬定，我说过以利户的长篇大论都是来自神。这点我却看不出来，相反，我看见以利户惊人地满了自我。  
在此，我想说的是，神让我写作之快远超过我天然的理解力，据此不难领会，因我参与之少，不是说不可能，而是非常困难让我按着教义，一字一句给出解释。所以我一直说，这些文章与我无关，我只是因顺服而写的，它们被烧毁还是被重视、受赞赏，对我都一样。  
此外，抄写员的错误使有的句子变得文理不通，意思荒谬，莫城的主教紧抓不放，让我为此负责。他辩论活跃，唇枪舌剑，把我压倒了，辩到最后总是回到教义上，而在此，我没有与他争辩的意思。我们本可以安静地讨论我个人的经历，出于对教会的顺服，如果这些经历不合教会原则的话，我唯一的要求就是被纠正——这是在开始检查时就被认真地考量过的目的。  
他对我说，我似乎谎称是“启示录”里的那个女人（参启12）。我答道：圣约翰的意思是指教会与圣处女；有许多事情尽管只有主自己才最恰当、般配，但祂却喜悦以此与祂的仆人类比；在普世教会里所发生的一切，无不在某种程度上在个别魂里发生；这是神所成就的对魂的期待，如圣保罗所说，在他的肉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西1:24）；还有关于“智慧”的论述，尽管所罗门的原意是讲“智慧”（参箴言8），但也适用于圣处女；别的，依此类推。尽管只是类比，在某些场合，神仍然喜悦成就，比如“启示录”中那个女人的经历，在某种意义上，神也喜悦让我有份，例如那份在魂里而非肉身里的丰满。不少人有过类似的经历，这人似乎发出一股恩典的急流，若有人处在合适的状态，里面就能接受这恩典的流（简称“恩流”）；倘若状态不合适，恩流就被返弹，归回原处。这正是耶稣基督对门徒所说的：“平安之子会接受平安。至于那些不接受的，你们的平安就仍归你们。”（参太10:13）事实的确如此。尽管这人不按自己的意思，（而是按着神的旨意），竭力阐明他的经历，但这事只有属灵的人才能参透，畜类人无法理解。（参林前2:6-15）  
莫城的主教的另一个难处是关于恩流的。当患血漏的妇人摸主时，主说：“有能力从我身上出去。”（路8:46）从这话中，主施恩让我理解恩流的意思。我从未着意劝人相信这些。我只是因顺服而写，按着所得到、所看见的，讲到这事。如果有人告诉我这是错的，我随时准备相信。  
神是我的见证，我无所系恋。若是我的文字被看为有害，我随时准备销毁。但我写的并非出自想象，因为我常写从未想过的事情。  
我盼望莫城的主教能用心而不是用头脑判断我。与他会面时，我从未预先斟酌措辞，率直的真实是我唯一的力量——显出我的错误还是神的恩典，对我都一样。尽管不堪如我可能会玷污神纯净的亮光，使其有所搀杂，但污泥能使太阳逊色吗？那曾让驴子讲话的，也可以让一个女人讲话，尽管她并不比巴兰的驴子更了解她所讲的。  
这就是我与莫城的主教会面时的心态——感谢神，我从未有过别的心态。  
他的质疑，我相信只是因为他对奥秘派作者所知甚少的缘故。他对我说，他从未读过这类的书。另外，他本人在内在道路上经历太少了。从他读到的文章中或从某些人身上，他曾见过某些特别的令人震撼的事情，据此他断定，神必定藉着特别的途径使人成圣。纯信之路简单微小，平淡无奇，按着神的设计，在魂里显出神各样特别的引领——这是神亲自带领他们。在主教的眼中，有些话似乎疯狂，纯属想象，其实只是一句专业术语，这些陌生的词汇让他感到无法忍受。  
他责备我的另一件事是我曾在某处写道，我对某些魂没有恩典，对自己也没有。当我说到对自己不再有恩典时，我的意思不是讲到成圣的恩典——那是每个人都永远需要的。我是指那些无偿的、可分辨、能感知、在属灵生命开始时所经历的恩典。我的意思是说，我并不藉着惊人的大事帮助神掌权，而是藉着羞辱、恶名与混乱，赢得一些灵魂。  
他把单纯的灵觉归于感觉，按着肉体解释属灵的事情，比如在自传里，我曾写到我跟一位女士，我的朋友，相处时的一个印象。其实，以我的状态，可以说在肉体上从未有过特殊感觉——我相信这通常只发生在可感知的事上，而不在属灵的纯爱里。不过，有一次，他们读了一段圣经，我得到极深的亮光，而在场的人作了完全相反的解释。我除了静听之外，不能也不敢讲话；这在我里面产生了极难忍受的冲突，甚至表现在身体上，让我病倒了。  
真的，当神给我一些魂时，我感到难以忍受、无法表达的痛。那是一种在魂的深处极尖锐的印象，就像耶稣基督藉着肋旁在十字架上打开，生出了预定的人一般——这是我所得到的最好解释。祂的心破裂了，表示这些人来自祂的心。祂在橄榄园里承受了与失丧者们分离的痛苦，就是那些不会因祂的血而蒙救赎的人；这痛苦是那么沉重，只有上帝才有背负的力量。这点我在马太福音的注解里已经解释过了。  
莫城的主教大大反对我自传中关于使徒状态的描写。我的意思是说，以有些人的状态和情形（如平信徒和妇女），并没有蒙召服事别的魂，就不应该对号入座，强加到自己身上。但当神乐意凭着祂的主权使用某些人时，他们就应该且有必要进入我所写的状态，理由如下：有许多良善的魂感到恩典的膏油最初的果子，即圣约翰所说的那教导一切真理的恩膏；他们初感这恩膏时，心醉神迷，渴望与全世界分享，但由于还没有住在本源（神）里，而这膏油不是为了别人，而是给他们自己的，当他们到处宣传时，就像那些愚昧的童女，渐渐失去了圣膏油；聪明的童女则为自己保留着，直至被引领，进入新郎的内室，那时她们可以献出膏油，因为羔羊是灯，祂会点亮所有的灯盏。  
这是可能的。在教会历史中随处可见，神曾使用没有学问的平信徒和妇女指导、造就、引领魂达到极高的完全。我相信神如此行是为了避免人偷窃祂的荣耀。祂“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林前1:27）神是忌邪的，祂不能把自己的东西归给人，所以祂让这些人似非而是，成为矛盾，使他们因软弱而无法剥夺神的荣耀。  
至于我，我愿意相信我的想象——神圣真理的影子——可能混在里面，掩盖了真理，但却不可能损害真理。我全心祷告神以最残酷的方式压碎我，不要让我剥夺祂最小的荣耀。我只是一个简单的无有；神是全能的，祂喜欢在这无有身上显出祂的能力。  
我第一次写的自传很短，详细描述了我的罪，只写了很少神的恩典。我奉命把它烧毁，并得到新的命令：绝不删减任何东西，毫无顾忌地写下临到我的一切——我照做了。  
我只是一个无用的器皿，若有什么显得太骄傲，我想，比起因着自我谦卑而不顺服、掩藏神的怜悯，这种奋不顾身的顺服是更合宜的——神也许有美意在其中。我们不能张扬君王的秘密，但宣扬主我们神的恩典却是好的，祂臣民的卑贱越发显出祂的恩惠。我若有所失误，火会洁净一切。我相信可能会有失误，但我无怨无悔，也不难过。我把自己完全彻底地交给主。我只因顺服而写，写好事或坏事，在我都同样地愉快；这既不影响神的伟大，也不影响祂的完全，我一切的错误都不能使祂更不幸福——这是我的安慰。一件事一旦写下，就在我脑中荡然无存，我对它甚至一无所知了。有时我若能思想，我觉得自己低于一切受造物，是真实的无有。  
当我说到捆绑与释放时，这不能按着教会的意义来理解。神似乎给了我一种权柄，把魂从困境中拉出来，再度以恩典覆庇他们，神许可这事在魂里得到了印证。这不是说我认为自己好，这不是我的思想，因神不许我思想。我只是单纯地写下当时所看见的，没有任何己的意识。  
莫城的主教坚持说，我消灭可分辨的动作，认为它们不完全。我从未消灭过可分辨的动作，当我里面处于没有能力行善的状态时，尽管官能受捆绑，我却竭力自卫，只是因着软弱，才降服给强而有力的神。其实，连这种明显的无能，仍然没有剥夺我行动的实际；相反，那时我的信心、坚定与自我降服都是前所未有的，爱也空前地热烈。  
这使我明白了，有种直接的没有思想的行动——我是通过不断的信与爱的操练而明白的，它使魂降服于一切的遭遇，带领她进入对己真实的恨，和对十字架、羞辱与恶名的专一的爱。在我看来，一切基督福音的性情都给了她：她没有焦虑，也无不安，自信而安息；她只能爱，并安息于爱，就像酒徒，除了酗酒，别无所好。常人吃饭，为了吸收营养，细嚼慢咽；她却不同，她不加思索地吞下食物。  
我绝不愿意消灭可分辨的行动，尽管它是不完全的。若有人不厌其烦，阅读我的文字，应该注意到里面有很多明显可分辨的行动，且不难看出它们流自本源，包括为什么在某时以明显可分辨的方式表达她的爱、信心与降服。在诗篇与灵歌里，也是这样。若非神催促，人无法在祷告中做这些。  
应该注意的是，魂的动作必须依据魂的状态：魂若复杂，行动就应复杂；魂若单纯，行动就该单纯。简言之，要么按着直觉，要么经过反思。  
耐心是一个行动，接受也是，虽然接受比施予更不惹眼。魂流入神是一个行动，是被推动、被作工的人的行动。在真理上，这不是己的行动，因魂并不主导自己的行动，只是顺服那只推动的手。行动者推动客体，客体被推动，按规律而动。这行动不按条规，也不受人的约束，因魂并不是行动的主导者，而是神。  
神引领而做的事更高贵、完美，也更隐藏。“凡被神的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罗8:14）人让自己无阻地被推而动，严格地说，并不是己的行动。人若不承认有这样的行动，就抹杀了一切以恩典为主、为首的运作，让神成为了附属品：祂似乎除了配合我们行动，不做别的——这有悖于教会的教义。  
有一些特别的问题也是如此。在我跟莫城的主教第一次会面以及年底的那些会面中，他让我为这些问题饱受折磨。按着我所能忆起的，在此我把所有与这次检查有关的，都收集在一起，别处就不再赘述了。  
莫城的主教让我提要求，但我能求什么呢？神的赐福过于我一切的期待，祂抢先满足了我的要求和欲望。为了让我思想祂，祂使我忘记了自己。为我，祂忘了祂自己，我怎能不为祂而忘我呢？爱若给人足够的自由度能思想己的话，那人就几乎没有爱，起码可以爱得更多。忘我的人既不能要求，也不为自己祷告，爱就是她的祷告与祈求。  
哦！神圣之爱啊！你是每一个祷告，每一个要求，每一个感恩，但你却不是任何一个！你是那丰满的祷告，在登峰造极中，包含了一切可分辨的祷告细节。  
爱啊！你是那神圣的烈火，让你的祭牲变得纯洁、正直，却不注意自己的清纯。他们没有分辨地在你里面，在己之外讲说自己，把一切都看成你的。哦！大卫，我并不惊奇，你讲自己如同讲基督，因为你是祂的预表。你跟祂是那么相似！在同一段里，你说到祂又说到自己，而不改变人称与方式。  
简而言之，在我看来，爱的操练包含了一切的要求与祷告。不经思想的爱与不经思想的祷告，都是同样地真实。这丰满的祷告包含了一切；有了它，就有了一切。它因简单而不琐碎。这颗心不停地注视神，也吸引神的注意。有两种魂，一种有自由思想自己；另一种藉着彻底的忘我，神邀请他们把自己给祂，为最小的自我意识而责备他们——这些魂像小孩子紧跟着母亲，全然无我。  
这并不定罪那些行动者。只是他们应该按着恩典之灵的引领和有亮光的指导者的建议，跟从那吸引他们的。翻开圣法兰西斯·德赛尔关于圣爱的书，就看见他无数次说过同样的话。所以，有灵性上和肉体上的无能。我不定罪行动与美善的操练——愿神禁止这样的定罪！  
我书写时，并没有期待帮助那些步履矫健、行动有力的人，但我期待帮助许多无力行动的人。有人说，这是危险的，可能会被滥用。的确，应该免除一切被滥用的可能——这是我一直尽力而为的。  
莫城的主教武断地说，在全世界，只有四、五个人在祷告与行动上有这样的难处。其实，有超过十万的人，所以我是为在这状态里的人写的。我一直努力免除一种滥用，就是魂开始感到某些无能时（那是非常经常的），就以为是在完美的顶峰。我盼望高举这最末的状态会使他们明白自己的差距。  
至于根本教义方面，我承认自己的无知。我相信我的指导者会剔除错误的用语，改正他认为不好的。我宁愿死一千次，也不愿偏离教会的情操。若是与教会相抵触，我随时都准备否决、定罪我所说所写的一切。

**第 十五 章  
富凯先生过世**  
  
会议结束后，我接受莫城的主教的建议，只想遁世退修，不再见人——长久以来，我已盼望如此行了。我写了几封信给莫城的主教，解释了一些在会议中他无暇让我解释的事情。我寄给谢某公爵（可能是谢弗勒斯）——我的信件都经由他传递，他也善意地传给我回复。主教的活跃及他有时用的一些严厉字眼让我相信：他把我看成一个受欺的、有错觉的人。  
在此立场上，我写信给谢某公爵，也感谢他一切的辛劳。他把信给莫城的主教看了。主教答道，他曾经有、有些至今仍然有的难处，并不涉及信仰及教义；对那些文章他跟我看法不同，但他仍然认为我是一个正统的天主教徒；如果为了安慰我和我的朋友们，我想有个证明，他愿意给我一个证书，声明在检查之后，他在我里面除了天主教的，没有发现别的。之后，他给了我教会的圣礼。  
谢某公爵善意地把这话转达给我。我感谢他，并求他对主教说，我见主教只是为了个人的指导，为了我的少数几个朋友——他们可能因这些喧闹而困扰——他愿意给他们、也给我的证明是足够的，我会尽力配合他对我的指导。不过，我真诚的态度并未使我向他隐瞒：无论怎样愿意并努力操练，在有些事上，我不能顺服他。  
此后，我们终止了交谈，我向他们保证，若是需要解释我的信仰，他们通过我的世务代理人只要一招呼，我就会回来。  
只有富凯先生知道我的退修处。数月后，他告诉我曼特农夫人对我态度的改变已经公开，那些猖狂的逼迫者已无所顾忌，叫嚣讨伐，声势骇人；他们以极卑鄙的方式造谣，攻击我的道德。  
这使我迈出一步，给曼特农夫人写了一封信——我想我应该解除她的偏见，至少让她知道事实真相。我给她写道：他们若只是攻击我的祷告，或教导别人祷告，我满足于隐藏自己；我相信不讲话也不给人写信，应该可以平熄某些正人君子的热心，使他们满意，因为他们只是受了毁谤的搅扰，我盼望以此终止毁谤；但我得知有些关乎我名誉的控告，讲到了罪行，为了教会、家人和我自己，我觉得应该澄清事实真相。我求她给我一个从未拒绝给罪大恶极之人的公正，请她派人检查我的案件，指定理事，一半神职人员，一半平信徒，都是公认正直、没有偏见的人——因为在这样的事件中，有无数被流言误导的人，单纯正直是不够的。  
我还说，他们若准许这恩惠，我愿意住进她自己或国王所指定的任何监狱里；我会带着一个使女同去，她已经服侍了我十四年。我还告诉她，神若将事实昭雪，她会看见我并非不配她素来待我的恩惠；如果神许可我在沉重的毁谤下服输，我会尊崇祂的公义，全心降服于祂，并要求罪恶所当得的一切惩罚。  
我特别把信寄给缪微利亚公爵，为了确保无误，请他亲手交给曼特农夫人，并说在七、八天后，我会派人来听回话。他善意地把我的信给了她。曼特农夫人答道，她从未相信过任何关于我道德的流言，她相信我的道德非常好，但我的教义不好；为我的道德辩正，恐怕会流传我的宗教情感，可能会在某种程度上助长其威势；上策是一次且永远地辩清与教义有关的事情，别的就不攻自破了。  
这时，富凯先生得了病，因衰弱而过世了。他是神的一位优秀的仆人，我忠实的朋友。在当时的情形中，若不是我更看重他将要享受的福乐，过于我自己在普世的弃绝中因失去他而失去帮助的话，他的过世可能会让我极其悲痛。由于他对神有丰满的信与热切的爱，他在极大的喜乐中离世了。  
那时，我足不出户，每天打发使女去打听他的消息。他捎话给我说，我会有可怕的试炼，极大的逼迫，到了一种程度，若不是为着选民的缘故将那日子缩短了，无人能够抵挡；但神会在艰难中扶持我。我起意给他写信，说他会在基督圣体日之前去世。这信写于节日之前八天。因他除了虚弱，没有发烧，所以没有人信我的话。但他说事实会如我所言。  
一天，我的使女——就是送信且读给他听的那位——归来大惊，对我说：“夫人，您怎么这么写给富凯先生呢？他肯定会活过两个月！人人都这么讲。德某夫人在那里，还有别人，他们都说您是假先知。”  
我笑了，问她为什么为我而有自爱的意识。“我说的是当时临到我的。神若让我说这话只是为了受羞辱，这跟我有什么关系呢？但我说的若是事实，只需要等待很短的时间。”  
富凯先生把一切都安排好了，包括葬礼——他愿意作为一个穷人，葬在穷人中间。在基督圣体日前两天，我打发这位使女去看他，发现他如往常一样。他告诉她，他死时会来跟我道别，但不会带给我任何恐惧。她说，他不太可能会很快离世。  
他以惯常的信心答道：“我将如夫人所告诉我的。”  
使女找到某夫人，出于让我不能忍受的自爱，对她说：“夫人也许是指小基督圣体日呢。”  
她回来告诉我富凯先生好了一些，还有她对某夫人所说的话。我严厉地责备她，问她，是谁让她解释神的旨意了。  
富凯先生却从未疑惑过。在基督圣体日前两天，午夜时分，我躺在床上，一道光进到我的房间里，照在床边一处镀金的钉子上，伴随着一阵噪音，好像整座房子的玻璃窗都掉下来了。靠近我房间的使女以为所有的玻璃窗都掉到花园里去了，跟同伴起来查看，但未发现任何异常。  
当时，我丝毫没有思想这事。早晨，我照旧派使女去问富凯先生的消息，发现他已过世，得知正是这事发生的那个钟点过世的。  
我确信他的幸福，对他的离世只有欢喜，尽管在世上，我失去了最好的朋友，而他可能在这逼迫的风暴中帮助我。但他的福乐加上神旨意的成就所带给我的喜乐，让我无暇悲伤。  
我知道我失去了一个无畏的朋友。他没有什么可失去的，他愿以生命的代价来服事我。但在我的心里，个人的得失是何其轻微啊！我是怎样更看重他的利益啊！他安息在他所爱并忠心服事的神的怀抱里。如果对神旨意的爱在我心中不是如此绝对地胜过一切的话，我应该更嫉妒他，而不是为他悲伤。  
我被告知他离世时的情景。他的侄儿德张某拉比一直陪伴他，寸步不离。夜间十一点半之后，他让侄儿去休息，说一小时后回来，会发现他是神所喜悦的样子。他受了一切圣礼，包括临终膏油。德张某拉比听了他的话，在三刻之后回来，发现他已经去世。他的面孔安详如旧，没有变硬；尽管死于疟疾，却没有任何难闻的气味。他们观看他的容颜，永不厌倦。  
过了一些天，我在梦中看见他跟活着的时候一样，但知道他已经死了。我问他在另一个世界中光景如何。他以满足的神情答道：“行神旨意的人，不可能不得神的喜悦。”我想，这点离题对我为之书写的人，不会不受欢迎的，因为许多人都认识他。  
曼特农夫人拒绝为我指定理事，这事极为触动我。我明白他们要剥夺我最后的机会——藉此，我的清白本是可以昭雪的。新的检查只是形式，为了在公众面前使定罪更具权威。他们盼望以此封闭我朋友们的口，因为更暴力的行动可能无益。朋友们不说话，也没有为我辩护，但在这普世的毁誉中，别人都定我罪时，他们的沉默与拒绝定罪清楚地表明他们另有看法。他们平安地忍受了势不可挡的苦难。  
在这事上，我决定听命于神，无论祂喜悦的是什么。那样性质的一个提议怎不会铲除一切偏见呢？我并非不知反对这提议的人恐惧：我的清白若被昭雪，涂黑我的那些伎俩就会曝光。有些人甚至担心会被控告。但感谢神，我从未想过控告任何一个人，我的眼光并未如此低下。  
有一只我所尊崇、所热爱的无上的手，使用了一个人的恶意和另一些无知之人的热心，要藉着我的被毁来成就祂的工作。我相信神藉此剥夺我的朋友们的某些支持，除去他们对被造物不完美、太人意的依赖。神愿意他们完全而单纯地依靠祂。更有甚者，有些人出于纯天然的喜好，恭维他们，给他们过度的信任。神愿意他们全然纯洁，离开这一切。我知道他们在此要收获许多苦果，多过曾经得到的任何好处。  
偏差起初似乎很小，最后就变成今日的光景了。当一个人被欺骗所挟迫时，盼望她在默想中被光照的希望是微乎其微的。神不需要人的介入就能做成祂的工；祂只在废墟之上建造。我们必须小心提防任何以成败判断神旨意的诱惑。我们若思想、安排一些方式，以为神愿意藉此得荣耀，当祂摧毁那些安排时，我们就以为祂不会得荣耀了。其实，除了通过祂儿子及与祂儿子紧密联结的，神不可能被荣耀。一切别的荣耀都是人的荣耀，而非神的荣耀。  
有人会对我说：“竟被判为异端！”可我有什么办法呢？我只是写了我的想法，全心交了出去。别人说这可以解释成善恶两种意思。我知道我是在善里写的，我甚至对恶一无所知。两方面我都交出去了，还能做什么呢？  
当我写时，我一直准备好听命，随时烧毁的。让他们销毁，让他们分析吧，我对此不感兴趣。因为他们拒绝了我所提出的公开见证，如今只有我的心是我信心的见证——这就够了。他们通过诋毁我的道德，竭力诋毁我的信仰；我盼望通过辩正道德，来辩正信仰，但他们不愿意。我还能做什么呢？  
他们若定罪我，并不能使我因此而离开教会母亲的怀抱，因为她在我的文字中可能定罪的，都是我所定罪的。我无法承认那些我从未有过的想法，或认一些我不知道、更不可能犯的罪，因为这是欺哄圣灵。我准备为信仰而死，为教会的决定而死，同样，我也愿意为了坚持在写的时候我没有想过的事情而死，尽管他们坚持说我曾经想过，要把这莫须有的罪名加在我身上。  
无疑，即使在对待我的常规程序上（且不论情绪因素，因那不为例），他们已经彻底违背了福音的原则。按照福音，他们应该召我，了解我对我所写的文字的想法，向我指出可能被误用之处；然后，我全心定罪那些可能有的坏解释，声明这不是我的本意，若是可能被误用，我求他们全然焚毁；他们会说，我写时的意图是好的，只是表达有误——他们定罪书而不定罪作者，而且赞赏我良好的信仰与顺服。难道不该给我这样的公正吗？这里，我说的是教会通常的规则。  
为了不连累别人，我觉得明智之举是断绝一切交往；这也是为了操练经文，“倘若你一只眼让你跌倒，就把它剜出来丢掉”（太18:9），所以我决定彻底隐遁。我跟剩下的少数几个朋友交通，告诉他们我的决定，在离开之前，与他们最后道别。那时，无论我是死于疾病（我持续发烧已经四十多天了，每天两次严重高烧），还是从病中康复，我对他们都同样是死了。  
我求主在他们里面完成祂已经开始的工作。这个可怜的无有，若是藉着神的恩典，曾对任何善有所补益，祂知道怎样保守属于祂自己的产业。我若是因着无知而撒下错误的种子（我不相信有这种可能性，因为我们在一起不讲别的，只讲舍己，背十字架跟随耶稣基督，忘记一切个人的利害，不顾一切地爱祂），他们可以作出判断。为了他们而不是为了我，我跟他们断绝一切的交往，尽管他们总是扶持、帮助我。因为作为丑闻的中心，我可能无意识地伤害了他们。我请他们忘记我。

**第 十六 章  
成立审查团**  
  
在对我推波助澜的逼迫中，我渐渐感到别人也成了箭靶子。我太微不足道了，作为被逼迫的对象，不值得如此煽风点火，大动干戈。但有些人就其本身，是敌人鞭长莫及、无法够到的，但通过他们对一个大受诋毁之人的敬重，则可以伤害他们。所以他们竭力让我变得污秽，日益可憎。  
远在曼特农夫人对芬乃伦拉比的态度改变之前，且远在那些最信赖他的人改变之前，我曾警告过芬乃伦，但他不肯相信。我知道他们为了达到目的而采取的伎俩，为了使他对那些他全然信任的人有所警惕，免得没有必要地受制于人，我尽力让他看见，那些人的行动并非那么正直，如他所相信的。  
他固执己见，说我错了。我平安地等待着神以别种方式唤醒他。后来，事实证明了我的猜测——这些人公开攻击他，独自享受原本属于他的来自王室的信任与恩宠。他若对神不那么忠贞，多在意一点常人所恋慕的优势，他本可以保存那些信任与恩宠的。  
我知道曼特农夫人会用我的信件攻击我。她的出发点可能是好的，但却基于错误的权衡。因为有些年，她帮助我脱离了逼迫，她可能认为有必要出面摧毁我。让我最难过的是，她照着对我的恶感判断别人。  
这一切加上一些梦（神常用梦让我知道背后的策划）让我决定隐藏，等待环境的推进。我若不是把一切都看成神的旨意，若能对任何事情有感觉、有特别看法的话，那就是给别人造成的麻烦及可能带来的灾祸。但在神里，最大的祸都是祝福——我太微小了，不能把任何祸福归于自己。  
只有一个祸是应当归于我的，那就是罪。尽管因着神的怜悯，我没有做他们所说的那些恶事，但因着不忠，我却以别种方式足够冒犯了祂。祂是那么纯洁，在那么多颠簸、烈火之后，我发现当祂许可我看自己时，我在祂面前还是非常不洁。这并不是说，我没有清楚地看见祂无限的良善每天都在洁净着我。  
我们不洁只是因为我们有感情。连使神得荣耀的感情，都让我们配不上祂，无法进入祂为我们所设定的目标及功用。我看见两个党派都太有信心了，除了看成天意，不能把任何事情归于他们，包括他们已经受和将要受的苦。但我愿在神的面前承担这苦难的重负，我全心向祂祷告：让我一个人承担所有的苦难吧！  
我的主啊，你若愿意，在今生和来世都以你没有怜悯的公义熬炼我吧！但向那些人，在今生和来世都显示你的怜悯吧！让我做个替罪羊，满载你百姓的过犯，让一切惩罚都只落在我身上吧！哦，我的神啊！我凭着你的血向你祈求：赦免他们所有的人，但不要赦免我！  
主啊！你知道，在我一切所做所求中，都没有寻求自己的荣耀，也没有寻求自己的义——我只求你的荣耀。为了他们，我本是愿意为自己申辩的。但那是不可能的，因为你，你自己，就是他们的称义与成圣。  
我决定退出一切应酬。但我仍然让人知道，无论何时，只要有关于我信仰的问题需要回答，无论被带去何处，我都愿意从命。数天后，我听说曼特农夫人跟宫廷里有关人士达成协议，要对我的文字做全新的检查；这些人对此已经有所参与，对我心存友善，且纯粹为了信仰的缘故而有兴趣。他们计划为此用一些知识渊博、公认正直的人。  
谢某公爵负责通知我，他写信给我说，他和一些别的我最信任的人都相信，这是扭转大众看法的最确定的路径，好终止一切偏见。如果每个人都有同样的看见、在同样的意图中齐心协力的话，事实可能会如此。但他们想要得到的是对我确认的定罪，让它变得更具权威，使那些迄今仍然相信我出于好信仰、意图正直的人，不再能够抵挡一个无可置疑的见证，因为他们似乎是亲自调查、亲手拿捏了一切。  
我按着他们的期待回应，捎话说：我随时准备为我的信仰解释；如果我违背初衷，有任何疏漏跟正统的教义不合，我不求别的，只求被纠正。  
接下来就是选取检查者。他们必须被双方接受，有学问、敬虔，对奥秘派作者有认识，因为这是审查的核心。他们需要对我的文字与奥秘派作者的关系，包括情感根基、用语表述是否一致等，作出判断。  
因大主教的关系，检查在巴黎进行似乎有障碍。双方都同意，他不能参与审理。若是发生在他的教区，自然会与他直接有关，他是不会忍受的。他若想亲自承担这事，所有的参与者对他均不够信任，不能接受他的决定。  
在此我想提一下，在检查过程中，大主教收到了大量反对我的假备忘录，是别人呈给他的。他捎话给我的一位女士朋友，通过他们的一个共同亲属告诉她，说我应该去见他，他会救我脱离一切困境。他不想让别人搀和，要独得这荣耀。据我后来从一些可靠的权柄得知，他应该会为我完全辩正的。神没有对我失信，祂感动我的心去见大主教，所以在这事上，我把公义归于神的信实。我甚至相信我应该听从牧者的声音。但朋友们忽略了莫城的主教本人并未保守保密的事实，担心大主教会发现我跟莫城主教的秘密会晤，不许我去，也不许我跟从里面的倾向。  
于是在这事上，我违背了心中的引领，没有去见他。后来，我处处看见拒绝这次会晤所引起的一切麻烦。巴黎的大主教有理由对我生气，非难我的书——这是迄今为止他没有做过的，因为他满足于我在六、七年前给他的解释。非难之后，污蔑就没有了限度。莫城的主教发现他在向曼特农夫人保证要定我罪的事上，更有权柄了。且回到提议的检查里。  
在选检查员时，他们首先想到莫城的主教。曼特农夫人知道，他已在几个月前，做了一次私下检查。为了确定他的倾向，她召见他，看在她的计划中，在哪一点上可以指望他。这位高位神职人员见她对这事感兴趣，或者更多为她的朋友们她感到不安，他不难洞察曼特农夫人的意图。有理由相信，他向她保证了一切她所期待的，后来事情的进展很好地证明了这一点。  
另一面，那些因我而关心这事的人，包括我自己，都非常高兴莫城主教的参与。我曾向他解释无数的事情，他显得满意，尽管对有些事情他还持反面意见。我相信在安静的讨论中，在一些有思想、有知识的人面前，每个人对这题目都很熟悉，我相信我会让他改变看法，不定罪我内里的状态，因为他不敢定罪教会所认可的许多圣徒内里的状态及著作。此外，他在第一次严格检查期间，曾为我主持圣礼，并发给我一个证书安慰我。我们未达成共识的话题，在教会中是没有定论的，并不违背信仰。  
基于这些思量，我邀请了莫城的主教。我还邀请了温和敬虔的沙隆的主教。我认为他比莫城的主教更熟悉属灵生命和内在道路，我的用语对他不会太粗鲁，因为事实上，就是在这方面有问题，而不是教会的教义。  
我的两位密友盼望特朗森先生也能参与。他做圣苏比修道院的院长有许多年。他们两人对他都特别信任。  
三人均接受了邀请。为了让他们了解我，至少，给后面两位讨论的机会，我就自由地给他们写信。在此，我按着自然次序插入那些信件。  
给莫城的主教、沙隆的主教和特朗森先生的信：  
“先生们，倘若你们相信我在那些被控的罪上有份，我怎能面对你们呢？你们检查一个被看为污秽可咒之人的书，怎能不满怀恐惧呢？但我怎能回避呢？我曾大胆地请求国王让你们检查我的信仰，并荣幸地获得了许可。这是今生我还能有的唯一机会，在一些尽管受偏见误导、我却毫不怀疑其亮光、正直与廉洁的人面前，昭现我信仰的纯洁、意图的正直与心灵的真诚。我曾大胆地请求国王加入他的行政法官以判断我的徳行，因为我想，若是作者被视为恶人，她的文字是不可能得到恩惠的判决的。我的主，若是劳驾你们去读，在附信中，我提出愿意住进监狱或更甚，只是为了证明我既没有做过，也不可能做那些被控之事。这不是说控告我的人应该提供佐证，虽然这是正常的手续，但我愿意主动提供相反的证明。如果你们在检查我的书之前，本着爱心，检查一下关于本罪人的事，我会无限地感恩。要了解我一生中那些善恶之事并不困难。我的主，我会最率直地告诉你们那些控告我的事情以及控告我的人的品格。我愿意接受一切检查。我相信靠着神的恩典，你们会很容易发现一个大恶，看清控告者的本质，查清到底是谁有罪：是控告我的人呢，还是被控告的她？对教会，这或许是一件大好事。  
“有三个人被煽惑反对我。其一是夏尔特的主教，因为他受了蒙蔽，我可以告诉你们是谁以及如何蒙蔽他的。另一位是凡尔赛的教区牧师，虽然他如今激烈反对我，但他并非一直如此。自从我从马利亚修道院获释之后，他曾写信给我，说在读了一些有争议的书之后，非常认同我的感觉。他的信件还在。此后，他将我高抬在他的朋友们之列，常来看我，比任何人都频繁。他向我的朋友们公开表达对我的敬重。前一次我有幸见到他时，他还在圣西尔对我百般赞誉，但此后就变了，对我恶言相向。他以为我让G夫人与M夫人不再接受他的指导，让她们转向耶稣会的阿路米神父了。其实在我有幸见到G夫人之前，她就已经接受阿路米神父的指导了，所以与我无关。M夫人把自己奉献给神，相信应该离开她认为危险的宫廷生活，花更多的时间教育孩子、照顾家庭，因为那是她素来所忽略的。她离开凡尔赛宫住在巴黎，所以需要一个在巴黎的指导者。然而，如今作为曼特农夫人耳目的教区牧师，他的两个抱怨其实自相矛盾：一，我把这些女士从她们合法的牧者手下拉走，将她们置于一个耶稣会的神父手下；二，我自己指导她们。我若指导她们，怎能给她们一个指导者呢？我若给她们指导者，自己就不指导她们。神没有弃绝我到这种程度，让我插手指导的事。尽管祂有时给我一些经历，让我帮助别人，但我所认识的人均有自己的指导者。这些女士从前在世界中，奇装异服，涂脂抹粉，有人甚至因奢侈享乐而毁坏了家庭。对此，人们默然许可，不加褒贬。但她们离弃这些之后，就有人抗议了，似乎是我毁了她们。我若让她们寻欢作乐、离弃敬虔的生活，都不会引起如此的喧哗。对此，我有信件为证，也有别的证据。这些信是写给凡尔赛教区牧师的，清楚地显明了我所申明的一切——我若能有幸蒙垂听的话。  
“第三个被煽惑反对我的人是布瓦洛先生，这是由一位所谓的奉献者搅起的——她对布瓦洛先生肯定地说，神让她知道我不讨神的喜悦。其中，有已被证明的虚假之事，很容易分辨确认。  
“这些正人君子心中火热，煽动所有的人反对我。至于别的控告我的人，都跟我没有交通，我只是曾救济过她们，或者禁止她们来我家，或者曾向她们指出她们真实的光景。我的主，倘若你们愿意，我可以告诉你们这些人控告我的缘由，包括珍滔、高泰瑞，在P- V-的女孩们，以及在第戎、格勒诺布尔和芬兰的女孩们。我的主，我声称我向你们毫无隐瞒，感谢神，因为我不愿意自欺欺人。我一知道有人控告我做指导者，我就引退了,如在另一封信里所言，我的主，我不再接待任何人。我素来认为犯人的每件事都必须见光，所以我本着主耶稣基督的爱心，请你们接受那些将要呈给你们的反对我的备忘录。我若有罪，我应该受到格外严厉的惩罚，因为神给我恩典认识祂并爱祂，我不能以无知为借口，寻求宽宥——我深知基督和彼列（恶魔，参林后6:15）不同居一处。  
“去年，我自由地请了莫城的主教，因为我对他一直极为尊重，我相信他对教会的热心、他的亮光与正直，我一直愿意定罪他在我里面所定罪的。我也自由地请了沙隆的主教(即诺埃勒斯)，尽管诺埃勒斯拉比是最热心反对我的人之一。这一面因为长期以来，我知道他的分辨力与敬虔，一面也是因着他的侄女，他对此有兴趣。我很高兴他将要亲自看清事实。我邀请了特朗森先生，尽管我知道别人煞费苦心地向他诋毁我，因为我知道他的正直、敬虔与亮光，他应该知道夏尔特的主教坚决煽惑他反对我的缘由。  
“我切求你们，我的主，本着在你们心里掌权的爱，不要仓促行事，留出一切寻根究底所必需的时间，施恩给我，垂听我在每件事上的解释。请你们相信我讲话的至诚。你们若是担心我心口不一，请留意从认识我的人了解我，而不是寻求那些不认识我的人。至于我的书籍、文字，我声明我全心交出了它们——我素来就如此行，我也在附加的文件中声明了。我的主，我声明我完全而单纯地交出我的书籍、文字，没有任何条件，不为自己有任何保留，你们可以随意处置。我把它们全面地交给教会，并且特别地交给你们的亮光。我声明我是因顺服而写的，除了给我的指导者看，没有别的计划。我让指导者随意处置，无论是焚烧还是保留。尽管这些书给我带来了沉重的十字架，并成为许多事情的托辞，但即使我预先知道它们要使我付出生命的代价，那最初使我执笔的顺服，仍然会使我义无反顾。这些书籍若是成功，我的心态也是同样的淡漠。  
“我的主，请纪念我是一个无知的妇人。我在纯善的信仰里写了我的经历。如果我解释得不好，那是出于无知；我的经历却是真实的。如我在文字中所声明的，我没有使用参考书，甚至不知道所写的，在如此的无我中，我并不准确记得写了什么。就是这些文字，我完全单纯地交给你们的判断，我的主，请随意待它们，这就是我的益处了，这也是教会的利益。我的主，我请求你们彻底检查我写的是否与奥秘派作者及长期公认的圣徒们的经历相吻合；你们若肯俯听，我愿意主动阐明这一点。我想你们不会拒绝这公正的要求，因为作为审判的起点，这一步是必需的。我的主，我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祂为你们也为我而死——进一步，向你们请求一个必需的恩惠，就是写下问题和我的回答，因为记忆会模糊，在你们所定为对或错的事上，这好处会很快显明出来。它会帮助我看见我的失误，救我脱离那些情感，所以对我是绝对必要的。靠着主耶稣基督的血，我盼望你们恩准我在此所有的请求。为了在解决下一个问题之前，清除前一个问题，让它永久地被定为义或罪，这些都是必需的。  
1694年８月。”  
与此同时，除了两本被印出的小书，我还把我对圣经的注解送给他们。因这工作很烦杂，需要花很多时间，为了减轻他们的工作量，便于检查，我奉命承担了一项任务：收集某些被认同的奥秘派作者的段落，显示我的文字与表达方式跟他们是一致的。这是一项庞大的工作。我把手稿交给抄写员，他们的抄写与我的书写速度同样快，同步进行。我趁机解释那些可疑、不清楚的段落，以及一些在注解中没有充分解释的部分，一起呈给这些绅士。  
那时，莫林诺事件还未被搅动，我阐述我的想法时没有特别当心，丝毫没有考虑到会被曲解，成为后来被定罪的意思。这个工作的题目是“申辩”，是在五十天内完成的，似乎很适合带进亮光，但莫城的主教不愿读它，也不许别人看“申辩”文。

**第 十七 章  
审查过程与申辩**  
  
我很快感到了莫城主教的改变，我从前对他的想法是何其错误啊！尽管跟我的朋友们交谈时，他还很保守，不轻易流露他的情感，但跟对我有敌意的人交谈时，就截然不同了。我说过在认罪的封缄下，我曾信托给他我生命的历史（自传），里面记录了我最隐密的倾向；但我听说他拿给别人看，取笑调弄。  
他强烈要求我把自传交给别的绅士们看，尽管这跟检查毫无关系；我被迫交出去。我跟我们两人的共同朋友谢某公爵（谢弗勒斯）交通关于莫城主教的摇摆，及我相信他只想定罪我——他曾说过没有我的自传，是无法定罪的，在自传里可以看见魔鬼的骄傲，而这就是他想让那些绅士们过目的缘由。为了有肯定的见证记录在此所发生的，我强烈建议这位朋友（谢某公爵）出席会议，每当他们定下一个议题时，我求他记录下来。我非常盼望他们讨论结束后再做决定，而在此之前，不形成任何判断。我相信由于他们向神祷告之后才聚会，神会在那一刻让他们超越理性，摸到真理。否则，理性至上，智力成为唯一的裁判, 那应许给为了真理而聚集的恩典就会失散。更有甚者，当一个人不再被真理的恩典所扶持时——因为恩典有其独特的时刻——就会被嘈杂的人群所挟持，而人群只以荣誉、权柄、利益为衡量准则。一个人若听大众的声音，理性就会形成持续的怀疑，心的感觉就会受阻而闭塞。  
谢某公爵向他们提出这一要求。沙隆的主教与特朗森先生本是不会拦阻的，因为他们两人都很正直，本着纯善的信仰行事；莫城的主教却设法阻止了。他武断地控制一切，凡事都必须绝对地按着他的喜好运作。比起在六、七个月前第一次检查时，他已经变了一个人。那时，他本着单纯的爱心检查，目的是为了辨明真理。尽管他极其活跃，对从未经历过的事情在开始时因偏见而排斥，后来他却在许多方面改变了看法，有时甚至明显地被某些真理摸到，尊重那些触动他的事情。但如今不同了，他有个不摇动的立足点——要作出惊人的定罪。所以，他千方百计要达到这一目的。  
在这样的心态下，他给谢某公爵写了一封长信，向他证明，根据我的原则，对永生的牺牲等于“同意恨神”，还有别的关于同样性质的试炼。我今日想到这话，仍然感觉非常刺心——同意恨神！哦，良善的神啊！一个这么深情地爱祂的心怎能有这意思呢？我相信这看法若再坚持一点，就足以让我毙命了。  
在此，我需要做点解释——当时我给了他同样的解释。当魂被置于可怕的试炼中时，她相信自己被神遗弃了（这称为圣绝望），她里面担负着地狱的状态，即感到被定罪的痛苦，但若有人用这话搅动她的中心深处，她会喊道：“宁可有一千个地狱，而不是恨神！”但所谓的“同意失去永生”是魂在试炼中，除了肯定地相信自己的不幸与痛苦之外，看不见别的，而这使永远的失丧成了完全的牺牲。她想这无损于神的荣耀，也不影响祂无上的幸福。  
哦！但愿人能理解，达到这状态是藉着怎样过度的对神的爱和对己的恨！她是怎样远离“同意恨神”啊！但谁能理解并相信我呢？唉！当时，我曾多少次求神施恩，赐给我地狱，让我不再得罪祂。我对祂说：“我的神啊，地狱对别人是罪的惩罚；在我里面，用它阻止罪恶吧！只要能够不得罪你，让我承受全地的人全部的罪恶所配得的整个地狱吧！”  
个别的、可分辨的牺牲只发生在操练中，就像一个落水的人，在开始时拼命挣扎求生，精疲力竭之后，才把自己牺牲给无可避免的死亡。有可预见的牺牲，如一些普通的牺牲，并不分辨什么，神只是提议给魂巨大的痛苦、烦恼、撇弃、混乱、毁誉、恶名、人的耻笑等等，还有来自神、人以及魔鬼的逼迫，并不特别明示祂所要用的方式，因为魂无法对此有切实的想象。神若对魂提出来，而她也能理解的话，她是绝不会同意的。  
那么，神是怎么做的呢？祂在魂的自由意志里要求她。自由意志是神给魂的，也是魂唯一可以牺牲给神的东西，因为唯有这属于她。于是，她把她一切所是的都牺牲给神，在时间与永世里，让祂在她里面，毫无保留地作祂一切所喜悦的。这牺牲是在瞬间完成的，没有理性的参与、思想。因为在信心道路的开始，魂就拥有这根本的倾向——倘若下地狱能带给神片刻的荣耀过于她的得救的话，她会选择下地狱而不是得救。这是从神的荣耀的角度看的，因为魂知道在这种（假想的）情形下，为了荣耀神，无罪不会使她幸福。  
这种普通的牺牲预期了今生及永世里一切的苦难。当它在魂里发生时，有种无上的急迫，伴随着内里奇特的甘甜，让魂无法抵挡。她感到神为将要赐下的患难征求她的同意，她给出了普遍的同意。其实，要求一提出，同意就立刻给出了。尽管牺牲的意愿是喜乐甘甜的，但接下来实行时，却是无限地残酷；因为那时魂只看见自己的悲惨，完全忘记了当初的同意。她的理性被密云笼罩，意志刚硬反叛，这艰难窘困的处境让她倍受折磨。对有些人，神让他们整个的牺牲是那么怪异地痛，可称为“致命的极痛”，仿佛骨折一般，承受着牺牲给神的不可思议的痛。后者在试炼中受苦较少，同意过程本身所产生的痛对他们已经起了良好的洁净作用。应当注意，在试炼或被洁净的过程中，对这些牺牲，魂除了极度疼痛外，并没有任何特别的看见。  
试炼中的牺牲也是如此：魂被疼痛与己的败坏全然淹没；在被神弃绝的强烈感觉中，可以说，魂因极度痛苦而呻吟呼号。这时，她绝望地牺牲了永生，因为由不得自己，永生似乎离弃了她。在最初的牺牲中，魂只想到她的堕落与痛苦，或者说神的荣耀。但最后，她似乎失去了神，是因自己的错误而失去的，这是她一切不幸的根源。在开始时，她忍受着愤怒与绝望，惧怕得罪神让她感到地狱的阴森，甚至期待着地狱的归宿，因为她相信那是无法避免的。但在试炼终了，风暴止息，如同一个力气耗尽的人，不再有眼泪了——那是更可怕的痛苦，因为剧烈的悲伤对她还是一个支持。但那状态加上一些致命的打击，让她相信她离死后真正的地狱，只有咫尺之遥了。这是何等完全的恐怖啊！魂寻不到避难所，找不到确保永生的途径，天像铜一样——我是藉着真实的经历知道这一切的。于是，魂在比地狱更可怕的极恸中，完全真实地把永生与自我都牺牲给神。  
她唯一的愿望就是讨神的喜悦，但她看见在整个的永世里，她都要让神不高兴了。不过，在中心深处还保留着某种并不安慰她的东西，使她能够说：“我有一个永活的救主，救恩在我里面对我越失落，在祂里面藉着祂就越肯定。”  
魂在这状态是那么难过，因着不幸的经历与惧怕得罪神，受尽折磨。为了不再冒得罪神的危险，避开这状态，尽管在她看来永久失丧是注定的，让人惊奇的是，她却欢欢喜喜地迎接死亡。她以为得罪了神，其实丝毫都没有。  
她是那么愚昧，悲伤是那么过度，尽管她的灵魂在死亡中会永远失丧，但她不认为活着会有改变的可能，在全然绝望中，她觉得改变的可能性对她已不复存在。这是因为她的意志始终保持着对神的依赖，从未因关注自我或最小的满足而偏离神。她发现意志不再能够有悲伤、嫌恶与安息的动作了，这给了她最大的麻烦。  
更进一步，在有些魂里，一切麻烦都只在灵里，而这是最可怕的，他们受最大的苦。他们的身体是冷的，在一种无能犯罪的光景中，却看见自己的意志满了各样的恶。  
如果我能告诉你，我是怎样经历这怪异的痛苦，你就明白这是怎样的试炼了：在婚姻中，身体的倾向与婚姻无关，也丝毫没有背叛婚姻。我称这为灵性的地狱——尽管没有能力行任何的恶，也没有身体上的回应，魂却相信她拥有一切的恶。有人在灵性及一切方面受苦较少，但经历到身体上巨大的软弱。我已经写了很多，没有必要多说了。  
然而，我会就我对莫城主教质疑的回答，关于“得洁净的牺牲”，再多讲几句。这并不是他想当然所假定的那样，因为试炼先于牺牲。神许可处女们进入试炼（对她们这是最经常的），她们越看重贞洁，试炼就越大。神试炼她们，要么是通过魔鬼以一种人所共知的方式，要么通过在她们看来极自然的诱惑。这是巨大的悲伤；对她们而言，没有试炼的地狱反而是一个解脱。然后，她们把为了取悦神而持守的贞洁牺牲给祂，尽管那是涂了自私色彩的贞洁。她们在死亡的极痛中如此行，不是同意犯罪——她们比以往更远离罪恶，而是在隐退中，把自己整个地牺牲给那不可抗拒的力量。  
请注意一个事实，这些魂被神颠簸试炼，忍受着不可思议的痛苦；她们却丝毫不凭自己的喜好行事，甚至没有任何喜好。而有些败坏的人，沉溺于各样的罪却不受苦，生活放荡，随心所欲，无所不为——就是这些人，开始了对我的逼迫。  
我曾提过，这些人到每个认罪神甫那里，控告自己从一切安静派的恐怖中回转过来。她们以为我跟她们欲望相同，把所有的愤怒都倾泄到我的身上，同时为自己赢得了真诚悔改的美名。当我被撕成碎片，承受着怪异的逼迫时，她们却安静不受搅扰，甚至置身于圣徒之列。她们被留下来自由地扩散她们邪恶有毒的教导，这教导只是基于一种可怕的、没有限度的放荡。  
我的神啊！你看见且忍受了一切。当环境许可时，我曾用尽一切可能的办法，试图把一些人从不幸中拯救出来。如果挽回一个人需要我遭受今日的逼迫，我仍然甘愿付出这代价。  
我感到莫城的主教日趋远离。在讨论问题时，他用自己的想法循环论证，这是最糟的，因为这样的证实对真理之光形成了无法逾越的障碍。关于特别的要求、欲望，以及一些别的话题，在第一次会议中，有哪样我没有解释呢？但他什么都听不进去，因为他要定罪！我从谢某公爵得知，他仍然反复讲着同样的难处。  
这不是可以理解的吗？能感到的欲望是己的动作，为了在神所给的欲望之外不再有别的欲望，它必须跟别的动作一同死去，进入神里。由于此人不再收回自我意志，她也就不再收回欲望了。这并不妨碍神让她有所欲求、想往神所喜悦的。尽管她不再有“己”的欲求，但神推动魂，感动她有所欲求。如果她还有“己”的东西，己就会继续存在。但《根本意志》的作者关于这点，已经做了透彻完全的论述，还有圣法兰西斯·德赛尔的《论意志》也是如此。这逻辑都同样地适用于两者。  
不是欲望或意志的死亡或消失，而是魂随身携带着她一切所有的，包括欲望和意志，一起流入神里。当她在己里时，她以自己的方式欲求，有己的意志；但当她进入神里时，她就以神的方式欲求、盼望。人若不承认欲望流入神的真理，就必须承认没有己操作的失去，没有己行动的丧失，并且没有己意志的失去。这一方依附于另一方，彼此是绝对无法分割的。  
人在放弃自我权利之后，无论何时都不恢复己的动作，如同婴儿离开母腹之后，就不再归回一般；照样，人也不再有己的欲望。人放弃己的动作，不是为了变成无用，而是为了让神操作，按神的感动而动。同样地，人的欲望进入神里只是为了按神的感动欲求，以祂的意志为自己的意志。我们不可能认可一个而定罪另一个，因为双方是密切关联的。其实，不只我一个人讲“己的湮灭”。他们在我里面定罪这概念，器皿本身是无足轻重的，但神会把它写在祂所喜悦的人的心灵里。  
莫城主教的坚定给了我无限的难处，因为我无论做什么，我只能从外面启发他，只有神能搅动他的里面。但他若定意封闭自己，即使是毫毛之事，神怎能搅得动呢？  
我进一步得知，莫城的主教大大抱怨，说我狂傲自夸，有可怕的幻想。请问，谁最谦卑？是用谦卑的字言说到自己，一点都不说自己长处的人吗？尽管通常这些人都有谦卑的美名，被人称道，他们却很难忍受别人真的这么看他们。还是简单地说自己的好处和坏处的人呢？即使全世界的人都以此为恶，大肆诋毁，他们也不在意。是自我降卑的人，还是甘愿受辱的人呢？  
至于我，我自由地讲说我在里面的善，因为它属于我的主人；不被相信、被人在讲道中诋毁、在官报中毁誉，都不使我烦恼。我不在意这些，就像不在意自我称赞一样；虽然在人看来是明显的骄傲，我却不改变，因为我不觉得羞耻。我看自己比任何人都坏，所以我对公众的喧嚷毫不烦恼。  
沙隆的主教度假归来，检查那些书籍和圣经的注解，同意在特朗森先生乡间的房子里开会，因他虚弱多病，不能到别的绅士家中。我请求恩准谢某公爵出席会议，因为他与这两位主教交情特别，况且一切都是通过他的手传递的，他对这事以及与检查有关的一切都很在行。为了有无可置疑的事实记录，我还要求每检查完一个难点，就把有关的决定写下来。我觉得这是绝对必需的，不仅为了对真理本身的解释，也是为了有个明证存在，即他们和我不得不从根本上考量我的事情——这是整个检查的基础。  
但莫城的主教已经给了曼特农夫人定罪的承诺！他操纵整个事件，百般刁难，用各种借口，拒绝我一切的要求，除了他看为合适的，什么都不许露出来。他说，在我跟他见过沙隆的主教之后，我可以分开见一下特朗森先生。会面地点是在莫城的主教的房子里。谢某公爵在场，因为我曾要求他出席会议。沙隆的主教很早就到了，我极坦诚地与他交谈，由于他还没有充满后来受人误导后的偏见，他对我各方面都满意。我满有安慰地看见，他善意地进入了我的话语。  
莫城的主教让我们等了许久，晚上才到达。寒暄之后，他打开带来的文件夹，对谢某公爵说，问题是关于教义的，属神职人员的范畴，这是主教们之间的讨论，他在场不合适，他们会有所拘束——那不过是为了免除一个这样性格的证人的托辞。莫城的主教很精明，他知道无法挟迫谢某公爵，因为谢某公爵深知原委，突袭是无效的；加上他刚直不阿，对在眼皮底下发生的事，是不会不为真理做见证的。  
但这不是对信仰问题的一个决定——那是属于主教们判断的范畴；这只是一个关于我的领受的安静讨论，看我是否走得太远，我对内在生命的表述是否跟那些被认可的奥秘派作者一致，能否解释得通，因为我相信自己没有偏离。关于信仰与教义，我曾数百次地声明我降服于专家们的权威，丝毫没有争辩的意思。  
但莫城的主教一意孤行，凡事都必须照他的意思，丝毫都不能偏离。我从内心深处感到这位高位神职人员的拒绝，我立刻知道了后果，不再怀疑他许诺了一个定罪的协议。还有什么比像谢某公爵那样性格的人在场更自然的呢？他有美德、正直，亲手传递了一切，人人都知道他所知甚深；况且，他对这事的解释是那么感兴趣——万一我错了，有悖初衷地激发了反对纯洁信仰的情感呢？为了解除他自己与别人的蒙蔽，他对审查的结果是深切关注的。有什么比有这样性格的证人在场更自然呢？如果我讲的不同于他素来从我所听到的，他只会推翻我，免得他自己与别人被欺。在一个安静的会议中，这不更能显出我的错误吗？但是开始讨论时，结论就已经定了——神不许可有别的可能性。谢某公爵见沙隆的主教默默无言，认为不适合坚持，就引退了——况且，他只是因着善意和我热切的期盼而来的。  
于是，只有我和两位主教留下来。莫城的主教讲了很久，证明所有普通的基督徒都有同样的恩典。我努力证明事实并非如此，但由于当天的主题只是为了辩正我在一些更有后果的事情上的表述，我没有坚持这一点，只是想让他看见，我的领受跟那些被认同的写内在生命的作者们是一致的。他仍然重复同样的话：人把那种生命状态看得太完美了！他故意曲解混淆，让我的话显为荒谬，特别是当他看见沙隆的主教被摸到、看见并进入我的话语时。争辩是徒然的，只能顺服，相信他们所说的一切，并以行动完全配合——其实，我的心态一直就是这样的。放弃自己的判断，对我毫不为难。  
我先前曾以我惯常的单纯给莫城的主教写过一封信，对他说，相信我曾犯过错误丝毫都不使我难过。他拿出信来，以一种恶意的方式，当作我在信仰方面有错误的宣告，似乎是在他让我意识到我的错误之后，我在嘲弄地声明：我对这些错误毫不在意！在同样单纯的灵里，我在这封信或别的信里曾经说过，我写的东西无论好坏都同样地让我满足，因为我的指导者会作出判断，我期待他会改正一切，我是因着顺服而写的，我的错误会显出神所喜悦使用的器皿是何等卑贱。莫城的主教把这封满了微小、在单纯中写的信当作罪恶。  
他反复责备我，说我什么都不知道。在把我所有的话语都荒谬化之后，他不停地喊叫，对我的无知表示惊诧。我对此一言不答。他控告我的无知，但起码他应该看出，我声明我是靠着一种真实的光而写的，没有任何东西留在脑子里，我说的是实话。  
他把我说过的话，“依赖神是联合的开始”，看成另一个罪恶。他反复回到这点，努力向我证明，所有有通常信仰而没有属灵生命的基督徒都能达到神格化。但你无法回答一个把你打倒的人，他不听你的话，只是不断地压碎你。在此，我失去了记忆，想不起别的话题了。  
那个会议没有解决任何根本问题，只是给了莫城的主教一个优势，告诉曼特农夫人他已做了应有的检查，说服我认了错；现在，他打算让我去莫城的一个修道院里住段时间，假以时日让我改变看法；在那里，他可以安静地完成他的计划。  
一开始，当我听说要这些绅士们审查时，我很喜乐，因为我相信，按着通常的法则，他们三个人一起见我，耶稣基督会在其中掌权。我盼望借此能赢得这个案子，因为我相信主会将真理启示给他们，让他们知道我的清白与控告我的人的恶意。但显然，神愿意我受这一切后来的苦，祂给了魔鬼行动的能力，拦阻三位绅士的合一，并在每件事上引进混乱。  
由于莫城的主教只在夜间到来，我先有了一次机会在谢某公爵面前，跟沙隆的主教有长时间的充分交谈。这位高位神职人员对我非常满意，甚至说，我不需要改变祷告的方式，应该继续如此，他会向神祷告，加添给我更多的恩典。在莫城主教的咆哮声中，他尽力缓和气氛，软化打击。在当时莫城主教一意孤行的情形下，我看见他竭尽善意与公平行事，但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写下我的回答及所讲的话，因为莫城的主教因偏见而狂热，辱骂打击我，却听不进去我的话语。  
因心有所愿，我后来单独见了这位高位神职人员一次。那时他已被误导，但似乎很满意这次会面。他再三对我说，在他看来，我的祷告与行事方式都没有任何可改之处，我应该继续下去，他会求神更多地垂怜我，我应该在退修中，保持隐藏——那时，我已经退修两年了。我答应了他。  
他们认为我应该去见特朗森先生，我就去了艾西。谢某公爵善意地留在场。特朗森先生比别人更严格地检查我。谢某公爵对他说：“你看，她是爽直的。”他答道：“确实如此，我也感觉到了。”这话配得上一个像他这样伟大的神的仆人，他不仅用头脑判断，也用心灵感觉。  
然后，我退出了，特朗森先生显得很满意，尽管他曾接到一封伪造的毁谤我的信。据说这信来自某个人，而那人否认了此事。

**第 十八 章  
在莫城修道院里**  
  
在经过一切显然满意的检查之后，我似乎应该不受搅扰了，但事实却截然相反。我越是清白，那些定意要定罪我的人就越发千方百计，不择手段地攻击我。  
在这种情形下，我向莫城的主教提议，为了便于他了解我，我愿意去他的教区住段时间。莫城的“圣马利亚之女”修道院提出接纳我。主教格外欢喜，立刻接受了。我后来听说，他盼望藉此获得今世的通达；他野心勃勃，对皮卡德姆姆——即我所进入的那家修道院的院长——说，这会为他赢得一顶“巴黎大主教”或“枢机主教”的帽子。姆姆告诉我时，我答道：神不允许他得到任何一个。  
接到他的通知之后，我立刻出发了。那是1695年正月。前后许多年，都没有过如此酷寒的冬天。在一段中间被掏空的路上，我们的马车陷落，几乎被掩埋。我和使女从窗子里被人拉了出来。  
我们坐在雪地里四个小时，险些冻死。我们仰望着神的怜悯，等着死亡的降临。融化的雪水使我全身湿透，冰冷麻木，但我却从未有过如此的宁静。这样的时刻可以考验一个人是否完全弃绝给神。我们全然无助，若是如此过夜，相信必死无疑。可怜的使女和我在完美的隐退中，没有丝毫的不安。这时，一些马车经过，车夫极艰难地救助了我们。到达目的地时，已是夜里十点。没有人期待我们的到来。  
莫城的主教听说这事，大吃一惊。我如此冒着生命危险，准时地顺服他，令他非常喜悦。我病了六个礼拜，持续发烧。这先时在莫城的主教眼中看为上好的行为，此后却成了“表演”，是“假冒为善”了。对神让我所行的那些微小善举，他们从来都是如此描述的。圣经上说，坏树不可能结好果子（太7:18）；他们却违背圣经，说树是坏的，把好果子归于恶意的假冒为善。  
这真是一种奇怪的持续一生的“假冒为善”！得不到任何好处，只是招来无数的十字架、毁谤、动荡、混乱，还有贫穷、颠沛以及无穷的磨难。伪善者的目的通常是为了名利，我想，恐怕还没有见过像我这样的伪善者——我“假冒为善”的技术显然太拙劣了，丝毫没有学到要领，全然失败！  
神是我的见证，祂知道我不说谎：我若成为全地的女王，终生被奉为圣徒——那是伪善者们通常的野心，如果为此，我必须忍受为了没有保留地属于神而受过的苦，我声明我宁可做乞丐，靠乞讨度日，受犯人之死！这是我最真诚的肺腑之言。  
容我在神的面前，为自己作证：我一直希望单单讨祂喜悦，为了祂自己而寻求祂；我憎恶自我利益甚于憎恶死亡。从一切迹象看，这还未结束的一系列漫长的逼迫，都将持续到我生命的终点，却从未改变过我的情操——我不后悔把自己奉献给神，不后悔为祂撇弃了一切！  
有时，天性是如此可怕地超负荷，但神的爱和恩典让最苦的苦难，在没有甘甜中，成为了甘甜。这不是说我里面有任何可感知的支持，丝毫没有！因为我亲爱的主人比人类更残忍地打击我。所以，无论从神从人，我都没有支持，没有安慰。但祂那无形的感不到的手支持了我，若是没有它，我早就被诸多的困境压垮了。  
有时，我说：“你的波浪洪涛漫过我身。”（诗42:7）“你把箭袋中的箭，射入我的肺腑。”(哀3:13)但一只被尊崇、被热爱的手不可能给人太粗暴的打击。我的难过，并不是那种令人同情的有尊严的难过，我似乎是为自己的罪而遭受严酷的责打。这使得每个人都觉得有权利折磨我，并相信藉此可以给神伟大的服事。  
这时，我理解了，这就是耶稣基督受苦的模式。圣约翰的受苦与死亡是荣耀的，耶稣基督的受苦与死亡却满了混乱。“祂被列在罪犯之中”（赛53:12），可以说，这总是真实的，祂被至高的祭司长所定罪，还有祭司、律法师，甚至罗马人所委任的外国法官们——这些人都以行公义而自豪。  
忍受这一切的人是有福的，他们跟耶稣基督的受苦是多么接近！祂还更进一步，受父神所击打。但这是怎样苦的苦难啊！对那些跟耶稣基督没有同样喜好的人，这是一切苦难中最苦的。被不敬虔的人攻击算不得什么，但被公认的处事公平的人定罪，通过公正、贤明的法官们，在彻底检查之后，似乎是基于这个案子的知识而来的定罪，是多么沉重啊！  
言归正传，在那样的光景中，我进了修道院，全身麻木而没有炉火，在脚夫们的住处待了一个多小时，等候他们叫起修女们，并通知莫城的主教。在那里，有个性情善良的人——我后来得知他是个祷告的人——大声说：“那位女士肯定属神，很属灵！因为她在这种状态里，还能那么安静地等待。”这句评语激起了一些对我的敬意，因为他们曾被教唆激烈地反对我。  
莫城的主教建议我改名，说不应该让人知道我在他的教区里，人们会为我的缘故折磨他。如果他能守住一个秘密的话，这个提议可谓好得无比！但他后来到处对人讲，他看见我在一个怎样的修道院里，用怎样的名字。反对我的匿名信立刻从四面八方达到院长姆姆和修女们的手中，但这并没有阻止皮卡德姆姆和修女们尊重并爱戴我。  
我来莫城是为了让主教检查我，如他到处宣扬的。但在我到达后第二天，他就出发去巴黎了，直到复活节才回来。他命令我跟修女们一样交通、领圣餐，我若愿意的话，甚至比她们更频繁。但我不愿意搞特殊，尽量跟社区一致。  
这时发生了一件事。我的迫害者们到处流传一封信，说是从格勒诺布尔的主教来的，声明他曾把我从他的教区赶出去；我曾做过可怕的事，在瑞卡布神父面前被宣布有罪——他那时是格勒诺布尔圣罗伯特的本笃会修道院院长。但我有格勒诺布尔主教在我回来后给我写的信，显示了对我的敬重，可作这事的反证。我给瑞卡布神父写了封信，这是他的回信：  
“夫人，为了毁谤您，他们怎能把我从退修中寻出，以我为工具捏造伪证呢？那些所谓来自我口的话，是我从来没有想过的；那些似乎是我手所写的怨言，是我从未有过的。恰好相反，我已经多次声明，除了您是彻底的基督徒、非常可敬之外，我没有听到任何关于您的别的事情。夫人，我若相信您能说那些我不敢写、使徒们也禁止我们提的话，我会非常小心地不见您。为了您的冤屈昭雪，我应该讲话。只要一得到通知，我就会作证，明确地说：绝对没有那样的事！也就是，我从未听您说过那类的事或者任何跟那有丁点相似的事；并且在我这一面，我没有任何言语，能引导别人相信我曾从您听过类似的话。关于这问题，他们曾给我写信，我已经给了同样的答复。若有需要，这事我可以做一千次。他们把两个不应该混淆的故事，搅和到一起了。我知道那个女孩子（因内疚而）收回话语的事。夫人，从您那一面，在那起事件中，您知道我跟高位神职人员所介入的那部分——纯粹因着忠于真理，不愿用懦弱的沉默伤害我的良心。那时我自由地讲话，如果现在神要我做同样的事，我仍然愿意。如果有人问起这事，我相信这就是神要我讲话的记号。但除了这几句实话，我还能说什么呢？然而，如果有必要做任何更多的事情，麻烦您通知我。我会为真理作见证。我真诚地在我们的主里，请求您为我向祂祷告。  
瑞卡布  
1695年4月14日，于布卢瓦。”  
与此同时，格勒诺布尔的主教写信给那位到处散布这封假信的人（他是浩特派斯地区圣雅各修道院的教区牧师），告诉那人，他是何等愤怒，竟然用他的名字，让他做如此毁谤的作者！事实上，在我离开他的教区一年多之后，他为了我的好处，曾写信给他在巴黎的弟兄们，把我推荐给他们。这跟现今加在我头上的在格勒诺布尔飘流时所做的骇人之事，怎么可能协调呢？下面是格勒诺布尔的主教写给城市代理主官信件的备份，是他恩慈地送给我的：  
“先生，敬虔、有美德的慕司·盖恩夫人为了家庭利益，关于在你那里的一桩事务，要求我给你写封推荐信。我若不知道她意图的正直与你的诚实，我可能会有所顾忌的。所以，请允许我尽这义不容辞的职责，劝你给她属于她的一切公正。我以全部的真诚向你请求此事。  
你的，  
卡穆斯枢机主教  
1688年1月25日，于格勒诺布尔。”  
这是他写给我的信：  
“夫人，我盼望能有更多的机会让您知道，您属世与属灵的利益与我都是何等地密切相关！我称颂神，您赞同我为后者所给您的咨询；为了前者，我没有省略任何事情，请求城市代理主官给您属于您的公正。夫人，请您相信，凭着我真实所是的一切，您会发现我永远都是随时准备好向您证明的，  
爱您的仆人，  
卡穆斯枢机主教  
1688年1月28日，于格勒诺布尔。”  
那封伪造的格勒诺布尔主教的信，在对我普遍的毁誉上，起了空前绝后的重大作用。圣雅各教区牧师的行为是一个怎样的反证啊！由于他跟大量德高望重的人有交往，他给了他们那封信的复印件，所以在十五天内，那封信就传遍了整个巴黎，尽人皆知了！  
莫城的主教跟别人一样，也收到了一份。我给他看了瑞卡布神父的回信和格勒诺布尔主教给我的信，他非常惊讶，抗议这乌黑的毁谤。他有些好的时刻，但此后，个人利益加上众人催促他反对我的声音，摧毁了一切。  
巴黎的一位教区牧师造出了另一个荒谬骇人的故事。他到爵位最高的一个人家，说我曾把一个女人从她颇有地位的丈夫身边带走，让她跟她的教区牧师结婚。他迫切追问，说这怎么可能呢。那人坚持说，事实就是如此，勿庸置疑。那位绅士和他妻子不再怀疑，立刻告诉了一位朋友——那位朋友刚好去看他们，并且认识我。乍听之下，他觉得不可信；但他们强烈坚持，说教区牧师肯定了此事。他很好奇，想搞清楚，若事实果真如此，他定意永不再见我了。他去见教区牧师，追根究底，查问此事。教区牧师说，我能做那样的事，甚至更坏的。这位绅士对他说：“先生，我并没有问你她能做什么——你不认识她。我问你的是：她是否真的做了那事？”他答道没有，但我能做更坏的事情。  
教区牧师从未见过我，他的判断令人吃惊。最后发现这事发生在奥弗涅；我相信他甚至说，是在四十年前。得知其虚假之后，那些曾听他讲过这无稽之谈的人都格外吃惊。我奇怪他们怎么能信呢。  
另一个计谋就是，他们派一个邪恶的女人，用我一个使女的名字，向巴黎所有的教区牧师与认罪神甫们认罪。这女人是高泰瑞。她一个不漏，一天向数人认罪。她说，她服侍了我十六、七年却离开了，因为在良心上，不能再忍受跟这样一个邪恶的女人住在一起；她离开我，是因为我污秽可憎。不到八天，呐喊声充满了整个巴黎，众人毫无疑问地一致把我看为全世界最邪恶的人。他们相信这信息可靠，因为是从非常可靠的渠道来的。  
碰巧，服侍我的一个使女去向圣母院的一位神职人员认罪，说到她的女主人所遭遇的麻烦，并说女主人是清白无辜的。神职人员问她的名字，她告诉了他。他答道：“你让我惊奇，因为有个跟你一点都不像的人曾来到这里，说她就是你，告诉了我一些可怕的事情。”她让他看清了那乌黑的欺骗，解除了他的迷惑。还有另外四、五个人也遇到了同样的事情。但她怎能解开所有神甫的迷惑呢？况且，我不许她利用认罪的机会揭露事实。在许多的冲突中，加上我身体的病与剧烈的疼痛，我愿意把一切都交给神，不愿失去任何祂亲手为我拣选的十字架与羞辱。  
从我到达莫城，一直到复活节，在这段时间里，我没有看见主教。他从巴黎回来只是为了过节。我的病势依然非常沉重。他进到我的房间里，对我说的第一件事就是，我有许多敌人，一切都被放开反对我。他带给我在艾西写的文章。我问他一些段落的解释，就签了字。此后，我病得更厉害了。  
他在天使报喜节归来——由于复活节，报喜节被推后了。我极敬爱“成肉身的道”。修女们在我所拥有的一个孩童耶稣的画像前，烧完三角形蜡烛，正唱经文诗歌时，主教进来了。他问：小隔间里怎么有音乐？她们答道，我对“成肉身的道”极其敬虔，那天送了她们一份礼物，她们来谢我，为了荣耀“成肉身的道”而唱经文诗歌。  
她们一离开，他就到我床边，让我立刻签字，说我不相信道成肉身。一个住在对面房间的修女在门口听见了这话。我对这提议非常吃惊，告诉他，我不能签署虚假。他答道，他会让我签的。我说，我知道怎样靠着神的恩典受苦，知道怎样死，却不知道如何签署虚假的声明。他说，他乞求我签字，我若签了，他会重建我正被撕毁的声誉，为我说世上一切的好话。我答道：神若许可，祂会照顾我的声誉；我宁可死，也要坚持我的信仰。他见一无所获，就离开了。  
我对皮卡德姆姆和整个社区都很感恩，她们向他为我作了最恩惠的见证。这是她们写的一份：  
“我们——莫城的圣马利亚往见会修道院的院长和修女们——证明盖恩夫人，因莫城的主教——我们优秀的高位神职人员和院长——的命令与许可，曾住在我们修道院里六个月；她非常造就人，没有带给我们任何麻烦或烦恼；除非有特别许可，从不跟里面或外面的人讲话；并且除非主教所许可的，从未接收或书写任何东西；她所有的行动、话语都很守规矩，极大地持守着基督徒的单纯、真诚、谦卑、克苦、甘甜、忍耐的原则；她真正献身于来自信仰的一切，尊重它们，特别是我们主耶稣基督道成肉身的奥秘与圣童年。若是该女士愿意选择在我们修道院度余生退修的光阴，这会是我们社区的恩惠与荣幸。该声明只是为了真诚、单纯地为真理做见证，没有任何其它的意图和目的。  
（签名）法兰克斯·以利沙伯·皮卡德修女，院长  
抹大拉·艾美·古顿修女  
克劳德·马利亚·爱莫瑞修女  
1695年7月7日。”  
当她们对莫城的主教说起我时，他答道：“我跟你们一样，在她里面除了善，没有看见别的；但她的敌人折磨我，要在她里面找到恶。”  
一天，他给皮卡德姆姆写信说，他曾非常仔细地检查我的文字，发现除了一些用语在神学上不太严格外，什么问题都没有找到，但一个女人是不需要成为神学家的。皮卡德姆姆为了安慰我，把信拿给我看。我在神面前发誓，我写的只有完全的真实。

**第 十九 章  
第二次被捕**  
  
一些天后，莫城的主教回来，带给我一片纸，是他自己写的关于信仰的声明，说我一直属于天主教、使徒与罗马，愿意把我的书呈给教会判断——他们没有问过我，不然，我自己也会这么做的。然后，他给我读了另一封信，说是必须给我的。那是一个证书，像他很久之后给我的那份，甚至更加恩惠。由于我病得厉害，不能抄他所写的降服书，他告诉我让修女抄写，然后签字。他把证书拿走了，说是为了抄得更清楚些。他向我保证，当我给他降服书时，他会给我证书；他愿意待我像亲妹妹一样，不然，他就是一个恶棍了。他突然变得极其爽直，让我诧异而着迷。我告诉他，我把自己放在他的手中，不仅是把自己交给一位主教，而是一位可敬的人。谁不觉得他会照做呢？  
由于在极度的虚弱中讲话，他离开后，我的病势变得格外沉重，她们只得用兴奋水把我唤醒。女院长担心第二天他若回来，我的身体会受不了，写信求他让我安静一天，他不同意。次日，他回来问我，是否在他留给我的文件上签了字。  
他打开一个有锁的蓝文件夹，对我说：“这是我的证书，你的降服书在哪里？”说话时，他手里拿着一片纸。我给他降服书——它就在床上，我没有力气给他；他自己拿去了。我以为他要给我证书，但这事没有发生。他把文件夹关起来说，他什么都不能给我，我的事还没有完呢；他要更多地折磨我；他要更多的签字，其中一份是我不相信“道成肉身”。  
我没有力气讲话。他逃跑了。修女们为他如此耍手腕而震惊，因为并没有人强迫他给我证书，我也没有向他要过。当时我做了一份抗议书，由莫城的一个公证人签字——我是以留遗言为托词，请他来的。  
后来过了一些时间，这位高位神职人员来看我，要我签署他的牧者信，承认我坚持里面所定罪的错误。我努力让他看见，尽管他在信中把我归于恶人之列，我给他的顺服，已经包含了全部，无一例外——我努力尊荣耶稣基督的状态，毫无怨言。  
他说：“但你答应降服于我的定罪。”  
我答道：“我全心地降服，阁下。我对那些书不再有兴趣，就像我没有写过一般。神若喜悦，无论事情怎样转向，我永不偏离我该给您的顺服与尊敬。但阁下，您曾许诺给我一个证书。”  
“当你做了我所要求的事情之后，我会给你的。”他对我说。  
“阁下，您曾施恩给我，对我说，当我在您给我的降服书上签字之后，您会给我一个证书。”  
“那是——”他说，“在没有成熟地思考一个人能够和应该做的事之前，不慎溜出的话。”  
“阁下，我说这话不是抱怨，只是提醒您的记性，因为您曾许诺把它给我。为了显示对您的降服，我愿意在您牧者书的注脚，写上任何我可以放在那里的。”  
我做了这些之后，他读了，说相当喜欢。他把它放进口袋里，对我说：“那不是问题。你没有正式说你是异端，我要你作出这声明，并说这信非常公正，你承认曾犯它所定罪的一切错误。”  
我答道：“阁下，您说这话，我相信是在试探我，因为我决不相信一位德高望重的敬虔的高位神职人员竟然利用人纯正的信仰，就是我来把自己放在他教区里的好意，让我做良心不许可的事情。我以为在您里面我会看见一位父亲。我求您不要让我的盼望落空。”  
“我是教会之父，”他对我说，“但，简言之，这不是文字问题。如果你不签我要你签的字，我会带证人来，在他们面前警告你，然后我会向教会控告你，如福音书中所说，与你断绝关系。”  
我答道：“阁下，只有神是我的证人。我准备好受一切的苦，我盼望神给我恩典不做任何违背良心的事情，也永远保持对您应有的尊重。”  
在对话中，他还进一步要我承认，我认出在康伯神父的拉丁书中有错误，同时宣告我没有读过它。  
可敬的修女们窥见了一点莫城主教的暴力发作，觉得难以忍受。皮卡德姆姆对我说，我极度的温柔使他大胆，以至于恶待我——这是他的个性，对安静的人通常表现得粗暴刚硬，对高傲的人则弯曲妥协。但我一如既往，宁可接受受苦的角色，而不愿在任何事情上，偏离我该给他那身份当有的尊重。  
我相信，一切知道我去莫城的人都相信两件同样错误的事情：一，我去那里是因着国王的命令，其实是我自己的选择；二，我在那里的六个月，莫城的主教曾不时审问我，了解关于内在生命的思想，我祷告的方式，或关于神爱的一些内容——但丝毫没有，他从未就这些事跟我讲过话。有时，他来了，说我的敌人要他折磨我，他对我是满意的。有时，他暴怒而来，要我签字，尽管他清楚知道我是不会签的。他指着后来发生的一切事威胁我，说他不愿意为我而失去他的财富与前程，还有千百件别的事物。爆发之后，他回到巴黎，有段时间没有再来。  
最后，我在莫城六个月之后，他自愿给了我一个证书，不再向我要求更多的签字了。令人惊奇的是，当他被人激动、最反对我的时候，他说，倘若我愿意住在他的教区里，他会喜悦的，他盼望写一些在内在生命方面的书籍，神在这方面给了我非常特别而确定的亮光。他曾看过那本生命传记（指该自传的前一部分），对此他多有讲论。他从未告诉我他发现里面有任何不对的地方。他的反对始于我停止见他之后，或者说，在他不再看见那本自传之后，他才看见了他读的时候没有看见的错误。在我即将离开莫城时，他告诉巴黎的主教和桑斯的大主教，说他是如何满意我，因我而得造就。  
他在圣处女访问节期间——这个修道院的一个主要节日，对我们讲道。他主持了弥撒，要我从他手中领圣餐。在弥撒中间，他讲了一篇令人震惊的关于内在生命的道。他的讲道比我的话语更强烈而超前。他说，在这可畏的奥秘中，他不是自己的主人，他被迫宣讲真理，而不是除灭真理。这定然是因为当时需要这真理的宣告，因为神迫使他不由自主地讲了这些话。讲道之后，女院长去向他致敬，对他说，想想他所讲的，他怎么还能折磨我呢。他答道，不是他，是我的敌人要这么做。不久，我离开了莫城。对我的离开有极多恶意的传说，我应该解释一下前因后果。  
尽管我许诺只在莫城住三个月，但当我住到六个月时，我的身体极差，我问莫城的主教，他是否满意，是否从我期待更多的东西。他答道：“没有了。”我告诉他，那么我要走了，因为需要去波旁治疗。我问他，是否喜悦我以后来在那些好修女们中结束我的日子，因为她们非常爱我，我也爱她们，尽管这里的空气对我很不利。他对此非常喜悦，告诉我他会永远高兴接受我的，修女们对我非常满意，因我而得造就，他也要回巴黎了。我告诉他，我女儿或朋友中的一些女士会来接我。他转向女院长，对她说：“我的姆姆，我请求您接待那些来接夫人的人，不管是她的女儿还是朋友们；让她们住在您的修道院里，住多长时间都可以。”圣马利亚的修女们对主教的顺服及服从他信件的准确度是远近闻名的，她们对他的任何命令，都丝毫不差地执行。  
有两位女士前来接我。她们晚饭时分到达，吃喝之后就睡了，第二天在修道院里吃过饭，大约三点钟，我们出发了。  
我一到家，莫城的主教就后悔放我离开了他的教区。我们后来得知，让他改变的原因是，他给了曼特农夫人一个报告，告诉她关于这个案件的结论条款；她让他知道，她不满意他给我的证书——对提议的事情，没有给出任何结论，甚至有反效果，让那些恩惠地倾向于我的人不再受欺。  
那时，他相信失去我就失去他所梦想的一切。他写信让我回到他的教区。同时，我收到女院长的信，说他定意比以往更厉害地折磨我，她觉得应该让我知道莫城主教的心态——这跟我的感知是一样的。我知道，他要藉着迫害我，为自己建造巍峨的荣华，由于他的目标是远在我上面的那一位，他认为失去了我，一切指望就都落空了。  
皮卡德姆姆送给我刚讲过的那封信之后，又送给我一份新的莫城主教的证书——它迥然不同于前者，并说他要我回去。我于是断定，这高位神职人员不可能给我公正。他写信给皮卡德姆姆，要她收回第一个证书，给我后面这份，如果我已经出发离开莫城，她必须立刻把它送给我，并拿回第一个证书。  
本着过去的经历，姆姆清楚看见我若再一次落在莫城的主教手中将要遭受的一切，她在信中让我明白此事，好作决定，以避免将来跟他一切的纠葛。我对他一贯礼貌周全，经历了一个如此不义的过程而无怨言。按着我从未偏离的礼仪，我回答院长姆姆，我已把莫城主教想要收回的证件送给我的家人了；在经过那么多的风浪之后，如今，他们对这样一个为我辩正的文件会极感兴趣，是绝不会放手的；更有甚者，她送来的第二份高位神职人员的证书，不但对我的辩正毫无用处，而且似乎认同那些诋毁我的声音而没有提供相反的佐证，为此，我的家人更不会放弃第一个证书了。  
这是第一个证书的内容：  
“我们——莫城的主教——向一切有关人士证明，藉着盖恩夫人的声明与降服，凭着在我们面前她亲手签署的文件和她在降服中所接受的禁令，在教会里不再书写、教导、独断，不再扩散她的印刷书籍与手稿，不再在祷告方法或别的方面指导魂。她在我们教区圣马利亚修道院里六个月期间有美好的见证，我们对她的行为满意，她继续参与圣礼，我们也发现她有份于圣礼。此外，我们没有发现她纠缠在任何莫林诺的可憎事件或别的被定罪的事件中。在所提的方面我们没有企图包容她，按我们的条例，成于1695年4月6日。1695年7月1日，发于莫城。  
本拿阵，莫城的主教”  
这是第二个证书的备份：  
“我们——莫城的主教——在1695年4月16日和同年7月1日，收到所说的盖恩夫人的声明与降服，为了她的便利，我们曾给她一个证明，声明我们一直接受她，没有反对她参与圣礼，我们也发现她在圣礼中有份，有降服与真诚的顺服。她在我们教区和圣马利亚修道院之前和期间，有信心与见证的正规声明，在六个月中按着所说的修道院的要求，在那里一直有好行为。我们曾命令她在何时做何事，包括在所说的文章里的行为规定，她签署了作为敬虔本质要求也是神所特别命定的降服书，这是任何信徒都不能以假装完美或特别行为为托辞，或别的无论怎样的托辞，而有所调剂的。作为教区的主教，我们曾给她反复的禁令，同时也是她主动许诺的如上的顺服，不再在教会里书写、教导、独断，不再扩散她的印刷书籍与手稿，不再在祷告方法或别的方面指导魂，这些她都重新降服，声明她做了所说的。在所说的修道院，如上年日，于莫城发。  
本拿阵，莫城的主教”  
从莫城主教的活跃和他一度有过的企盼，不难预测这拒绝对他所产生的果效。他勃然大怒，说我从修道院越墙逃跑了。除了我翻越得非常拙劣之外，所有的修女都是相反的见证；但这话广为流传，许多人至今仍然相信。  
经过如此一个过程之后，我不能再把自己弃绝给莫城主教的分辨与判断力了。我得知他们要把暴力推到极处，我认为应该采取一切的审慎以避免来自四面八方的恐吓，并把要来的一切的都交托给神。为了不让任何人窘迫，不连累朋友与家人，虽然有许多退修之处，但我一个都不愿意接受，因为助我消遁可能会使他们惹火烧身。  
我决定留在巴黎，跟使女们安居于隐修处，从举世注目的焦点退出了。如此过了五、六个月，我单独过日子，读书、祷告并作工。但1695年年底，我被捕了。当时我正生病，但仍然被送去万森纳城堡。我在格雷兹先生家里被隔离三天——是他逮捕我的。国王满了正义与仁慈，不同意把我关进监狱里，多次说关在修道院里就够了。他们极力毁谤，欺骗他，把我在他的眼中涂得黑如焦炭，让他甚至为他的善意与公允感到羞愧。于是，他同意把我送去万森纳。

**第 二十 章一生十字架的顶峰**  
  
在此，我就不说那漫长的逼迫了，它曾造成如此的喧嚣。有十年之久，我经历过各样的监狱，和几乎同样长久、到现在还未结束的流放，还有试炼、毁谤以及各样可以想象的苦难。有许多人牵扯其中，因为有些事太过丑恶，爱让我遮掩起来——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爱能遮掩许多的罪（彼前4:8）。另有些人，因着敬虔和别的原因，我敬重他们，尽管他们受恶意者的欺骗，不知真情，却表现出过分苦毒的热心。出于对后者的尊重和对前者的爱，我选择保持沉默。  
在经过一系列漫长的满了我生命的十字架之后，可以说，我感到最大的留在了最后。因着神的美意，祂小心看顾，没有把我丢弃，免得我生命的尾声不跟耶稣基督更为相似。祂曾被拽到各种审判台前，祂也给了我同样的恩惠。祂曾无怨地承受了极度的暴虐，祂也怜悯我，让我如此行。  
目睹祂慈爱的美意，我焉能别有所顾？在与耶稣基督相似中，世界看为奇特的逼迫，我都视为恩惠。内里的平安喜乐让我不见最暴虐的迫害者，只见神公义的器具——祂对我一直都是那么温柔可亲。所以，监狱是我喜乐的养生之处。对一切受造物普遍的剥夺，使我有机会单独跟神在一起；对生活必需品的缺乏，让我尝到了外边的贫穷——不然我是尝不到的。我把一切大而明显的恶与普遍的毁誉，看成祝福中最大的祝福；在我看来，那是神手的工作，祂愿意用兽皮遮盖祂的帐幕，把它从不配的人眼前隐藏起来。  
我承受着致命的病痛与虚弱，被打倒、压碎，剧痛而无医治。神还不满足，连续数月，在灵性上把我弃绝到最荒凉的程度，我只能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太27:46）这时，我蒙引导跟神站在一起，与自己为敌，操练一切能想到的克苦。见神和一切受造物都反对我，我高兴地跟他们一同反对自己。  
这爱是如此远离一切自我，我怎能抱怨所受的苦呢？对那个“我”和一切与它相关的，在做了如此彻底的牺牲之后，我还能对己感兴趣吗？我愿以沉默把苦难献给神。神若许可，为了祂的荣耀，将来有些事被人知道，我会敬拜祂的审判。至于我，我的份就是把与个人有关的部分都隐藏起来。  
至于祷告，我必须一直宣告其道路的真实。我以足够的坚定、用真实捍卫了我的无辜，在公众的心里没有留下任何疑惑——那些流行的反对有真实祷告与真诚爱的毁谤是虚假的，毁谤者们的言论轻率无凭，违背一切真理与公义的原则。  
毁谤越激烈，这颗心——因爱神而无愧的良心——就越觉得满足、幸福。逼迫和流言似乎是重量，把魂更多地沉入神里，使她享受无限的幸福。当她完美地跟神单独同在时，当她给祂爱的坚固见证时，尽管一切受造物都被放开反对她，但这跟她有什么相干呢？当神赐福于我们时，是祂给我们祂爱的记号；但当我们承受比死亡更千倍可怕的苦难时，我们就给了祂我们忠心的见证。除了为祂的爱而承受最严酷的苦难外，没有别的办法能见证我们对神的爱，所以，当祂给我们机会时，我们该无限地感恩。  
也许有人觉得奇怪，我没有详细写下我生命中最严酷的十字架，却写了那些远较轻微的。这是有原因的。为了让人看见神一直带领我走的十架之路，我相信应该提到年轻时的一些十字架。至于后面那些跟我生命更进前状态有关的，所以写下来，是因为毁谤不只涉及我。我感到在良心上，有义务给出某些细节，一面显示流言的虚谎，一面也显出造谣者的伎俩——他们是一切逼迫的幕后操纵者，我只是碰巧成为了靶子。特别是后来，事实上，我大受逼迫的唯一目的是为了借此卷入一批美德卓著的人，把他们搅进我的事情，对他们进行人身攻击，因为不然，他们是遥不可及的。所以，我觉得应该稍微详细地讲述一下有关事实。另一个理由是：此事关乎我的信仰。他们希望借此模糊我的信仰，让它变得可疑；所以，让公众得知真相是相当重要的——我是何等远离他们试图加给我的污秽！为了教会、神、朋友、家人和我自己，我觉得这都是应该的。至于个人的苦难，我感到必须牺牲，以深沉的静默献给神。  
我只粗略说点我在被囚期间所处的一些状态。当我在万森纳城堡，接受睿乃先生审讯时，我被保守在极大的平安里，若是神的旨意，完全满足于在此度过一生。那时，我常作诗歌，一作好，服侍我的使女立刻就背下来了。我们经常唱诗赞美你，哦，我的神！我把自己比作一只小鸟，你因喜爱而把它关在笼子里，它应该用喜乐的歌声来完成它被造的目的。在我的眼中，囚牢的石头就像宝石一般，我看它们的价值，胜过世界最璀灿的荣华。我的神啊，你的宝爱是我的喜乐，做你的囚犯是我莫大的欢喜，尽管只在作诗时，我才有这反思。我心深处满了喜乐，就是你赐给那些爱你的人在最沉重的十字架里的喜乐！  
有些片刻，这平安被我的不忠破坏了。有一天，我预先思想该如何回答次日的审讯，结果，我全答错了！神是那么信实，祂知道怎样为这思虑而惩罚我。祂曾让我轻易而清楚地回答许多错综复杂的难题，如今却许可我对最简单的问话，不知如何作答，甚至茫然不知所云！有些天，这破坏了我的平安，但很快就恢复了。我相信，主许可这错误是为了让我看见：在这种情形下，人的安排是徒然的，把自己信托给你是何等稳妥！  
有些理性强的人会说：我们必须思前想后，作出安排；不然，就是期盼神迹，试探神。让别人照着他们看为好的行吧！至于我，我发现：把自己弃绝给主是最稳妥的。整本圣经都要求如此的弃绝，且满了这方面的见证：“把你的烦恼交给主，祂必看顾。把你自己弃绝给祂，祂必引领你的脚步。”（参箴3:5-6“你要专心仰赖耶和华，不可倚靠自己的聪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认定祂，祂必指引你的路。”）神告诉我们这话，不是设圈套害我们，而是教导我们，不要预先思虑怎样分诉（路21:14-15）。  
当事情被带到极处时——那时我在巴士底狱——在可怕的叫嚣声中，我声名丧地，我的神啊，我对你说：“如果你愿意把我做成一台新的戏，给世人和天使观看，愿你的圣旨成就！我只求你拯救那些属你的人，不让他们离开你。不要让权势、刀剑以及一切的国家机器使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耶稣基督里的。别人如何看我，跟我有什么关系呢？让我受苦又有什么关系呢？他们不能把我跟耶稣基督隔绝——祂在我心灵的深处，已经扎下了根！我若得罪了主，即使所有的人都夸我，也是无益的。”  
让所有的人都看不起我、恨我吧，只要祂认同我！人的打击会除去我内里的缺陷，让我更适合献给祂——为了祂，我每天都死，一直到祂来吞灭死亡的日子！我向你祷告，我的神啊，让我在你的血里，成为一个清洁的祭，能很快地献给你！  
有时，为了更让我受苦，神似乎跟人站在一起。那时，我里面的煎熬比外面更深。一切都反对我，所有的人都联手折磨我，要突袭我，用的手段和诡计都来自聪明绝顶、智力出众的人——他们是透彻研究、精于此工的。我毫无帮助，我感到神的手沉重地加在我身上，把我弃绝给我的无知。那是里面彻底的弃绝，无法求助于天然的智力，因为为了被属天的智慧所引导，我已经长期不用智力了，从前的活跃已经彻底死了——我一生都致力于把头脑降服给耶稣基督，把我的理性降服给祂的引导。  
在这期间，我茫然无助，无论理由还是任何内里的支持，都荡然无存。我像那些从未在神的美善里经历过祂奇妙的带领，天然智力也从未被开启的人一样。我祷告时，只有死亡的回答。这时，大卫的话临到我：“我哭泣，以禁食刻苦我心。”（诗69:10）于是，只要健康许可，我就操练严格的禁食与克苦悔罪，但这些对我都像稻灰一般无用，神片刻的引导所产生的果效一千倍地胜过这一切。

**第 二十一 章  
总结与劝勉**  
  
由于我的一生都奉献给了十字架，在经过诸多的试炼之后，我一离开监狱，刚开始透口气，身体就立刻被各样的疾病压倒了。缠绵不断的病痛，使我徘徊于死亡的大门。  
在后来的时间里，我的状态简单而不变，非言语所能描述。那是一种深沉而不可名状的湮灭。我唯一知道的就是：神是无限地圣洁、公义、良善、幸福，在祂的里面，包含了一切的善；在我的里面，只有完全的败坏。我看自己是万物中最低微、最卑贱的。我意识到神曾给我恩典，足以拯救整个世界，但也许我用忘恩回报了一切。我说“也许”是因为在我的里面，无论好坏，无一物存在。好的都在神里，我的只有“无有”。对一个固定的、没有思想和变化的“无有”，我能说什么呢？枯干，若有的话，跟最丰满的状态，对我都是一样的。  
一切都失去在无限里，我没有愿望，也不能思想。好像一滴水沉入大海，被海包围且吸收了。在神的广阔里，魂不再看自己，而是在神里看万物，但除了心的感觉外，并不分辨什么。在她这边，一切都是黑暗混沌；在神那边，全然光明——但祂不许她对任何事物无知。她不知道自己所知道的，也不知道是怎样知道的。  
没有喧闹，没有痛苦、烦恼、欢乐、动荡；只有完美的平安，不是在她里面，而是在神里。她对己没有兴趣，不回想，不盘算。神在她里面，自由而延展。至于卑屈、软弱、贫穷等等，她不想卑屈，也不在意尊严。人若以为在我的里面有任何善，他就错了，错断了神。众善都居于祂里面，只为祂效劳。我若能有满足的话，只源于这一个事实——神是自有永有的，祂永不改变。祂若救我，那是白白的恩典，因为我既没有徳行，也没有尊严。  
我惊奇在这“无有”里，竟能感到任何的把握。我曾说过，当我被问时，我不加思索地回答，不在意答得好坏。若是答得不好，我不吃惊；若是答得好，也不能归功于自己。我去而没有去，没有计划，不知道去哪里，既不想去，也不拦阻自己去。意志和直觉都消失了，贫穷、赤裸是我的份。  
我没有自信，也无不信，简单地说，没有任何东西，任何东西，任何东西！我若强迫自己思想，我可能把每个人都误导了，但我既不知道怎样误导的，也不知道用什么误导了他们。  
有时，我愿牺牲一千条性命，好让神被人知、被人爱。我爱教会，一切伤害她的，都伤害我。我怕敌对她的一切；但我不能描述那惧怕——就像母亲怀中的婴儿，不细看吓人的怪物，只是把头埋入母亲的怀抱。我无所寻求。有时，神给我极有能力的话语，我若想要，它们就消失了；若想回忆，也是一样。当我有话想说而被打断时，一切就都消失了；就像一个孩子，手中的苹果被拿走而没有感觉，及至寻找时，却找不到了。我为这损失难过片刻，但立刻就忘了。  
神保守我的心极其单纯，正直而广阔，尽管没有事情时，我感觉不到这点；因为若无搅动，我什么都看不见。人说我好，我会惊奇，因为在我里面什么都没有。人若责备我，我唯一知道的就是我是那样卑贱，但我看不见被责备之处。我没有看见却相信，然后，一切就都消失了。我若能反省，在我里面，看不见任何善；我看见一切善都在神里。我知道祂是一切的本源，没有祂，我只是一个傻瓜。  
我跟人交谈时，不是按着我的喜好，而是按着他们所是的，神给我一种自由的气度。对于有天然聪明的人，祂甚至给我天然的聪明，侃侃而谈，挥洒自如，让他们非常满足地离开。对某些虔诚人，我讲话口吃，结结巴巴。我不怕他们为我设下的网罗，凡事都不警惕，却凡事顺利。我有时被告知：“对某某说话要小心”，我立刻就忘了，无法小心。我有时被告知：“你说了怎样的事，会被人恶意曲解。你太单纯了！”我相信，但除了单纯，我没有别的。  
哦！属肉体的审慎啊！我发现你是怎样敌对耶稣基督的单纯！我把你留给你的党羽。至于我，我的审慎、智慧就是耶稣，简单而微小。尽管改变行事的方式，我会成为全地的女王，但我不能改变。尽管微小使我承受无上的窘迫，但我不能离弃我的微小。  
神比万物都大，我比万物都小。祂是富有的，我是贫穷的。我什么都不要，不觉得需要任何东西。死亡、生命，都是一样。时间、永世，都是永恒。神是爱，爱是神，一切都在神里，为了神。  
你若能从这“无有”中汲出什么，就能从黑暗汲出光明了。它是没有混乱的混沌。一切事物都在“无有”之外，“无有”并不承认它们。思想只是经过，而不停留。我不能按部就班地讲什么。我写过或说过的话，都消失了，不再记得。在我看来，它们好像来自别人。  
我不能盼望平反，或被尊重。神看怎样好，就会怎样行。这事与我无关。祂可以使用我的毁灭，或重建声誉，来荣耀祂自己。这样或那样，在我都一样。  
我的孩子们，我不愿误导你，或不误导你。只有神能光照你，给你对这“无有”厌恶或喜好的倾向，她并不离开她的本位。“无有”是一个虚空的灯塔，人可以在里面点上一个火把。它可能是假光，把你带到断崖上。我对它一无所知，神知道。这不是我的事，是让你分辨的——没有别的，就是熄灭假光。  
如果神没有点燃，火把是不会自己发光的。我求神光照你，一直遵行祂的旨意。至于我，你若把我踹在脚下，只是向我行了公义。对一个“无有”，这就是我能说的。我若能有愿望，该是永远被忘记。如果这本传记没有写下来，它极可能永不会被写；但一个最小的信号就会使我重写，尽管不知道为什么，也不知道要写什么。  
我的孩子们，向真理之光打开你的眼睛吧！圣父啊！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我已经告诉他们你的真理，因为我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你的圣道藉着我的口，对他们讲话。  
惟有祂是那独一的真理。祂对使徒们说：“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约17:19)也对我的孩子们说同样的话。为了他们，也在他们里面，将你自己分别为圣吧！但我的神之道啊，如何调和你的话语呢？你一面说：“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约17:17)　一面又说：“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但这两者又是多么和谐啊！在全圣的真理里成圣，除了耶稣基督，没有别的成圣。但愿只有祂在我们里面，为我们而成为圣。当我们通过实践经验，知道一切圣洁、公义、力量、伟大、权能、荣耀都单单属于祂，属于我们的只有贫穷、软弱时，当我们在这真理里分别为圣时，祂在我们里面才成为圣。  
让我们效忠于神的成圣，留在我们的“无有”里吧！这样，就会被真理引导，且成圣了。耶稣基督为我们分别为圣，成为一切；在祂里面，可以找到我们所缺乏的一切。若是在我们里面寻找任何“属于我们的”，无论显得怎样圣洁，我们是说谎的，真理不在我们里面了，我们自欺欺人，就不是主的圣徒了，因为圣徒们抛弃了一切篡夺和最后整个的“自我”，在祂之外，没有别的成圣。  
圣父啊！你所给我的人，我把他们交在你的手中，以你的真理护卫他们，让他们远离虚假。把最小的荣耀归于自己是错误；相信我们能做任何事情是错误；本于自己、为自己盼望任何东西、相信自己拥有任何东西，都是错误！我的神啊，让他们知道，这是你极为忌邪的真理。任何教导，若偏离了这个原则，就是谎言。靠近它的人，就靠近真理。只讲“神是一切”、“受造之物是无有”的，就在真理里，真理也在他里面，因为篡夺与自我都从他里面被除去了，真理必然住在其间。  
我的孩子们，接受你们的母亲的指导，它会为你带来生命。通过她接受，不要看成从她或她的所有而来的，而是当作从神和神的所有而来的。阿们，耶稣。  
结论  
我请求读这本传记的人不要生气，尽管一些人因着苦毒的热心，对一个非常顺服的妇人，迫害到如此程度，因为如陶勒所说：“当神愿意藉着苦难洁净一个魂时，为了让人以草率、贬抑的论断，预备被选的器皿，有段时间，祂会蒙蔽无数圣徒的眼睛，使他们在黑暗与无知里，联手反对她。但最后，当神藉着令人称羡的环境，以隐密的带领，洁净了这个器皿之后，祂迟早会除去他们蒙眼的帕子，并不严责其过犯。我说，神会进一步，立刻从天上派下一位天使来，以艰难安置被选的器皿，而不是让她免于苦难。”  
1709年12月。

**附录一  
中英文翻译对照表**  
  
人名、地名、法国社会专有名词的翻译原则是：尽量采用官方或通俗译法，若是找不到，就用基督徒前辈的译法，若是两者都没有，译者才自创。  
关于天主教专有名词的翻译，有时采用华人天主教徒的习惯说法，有时用英文直译。考虑到时代差别及大多数读者缺乏天主教背景，译者尽量使用基督教的词汇，在文中第一次使用天主教术语时，插入一点解释，这些解释均收集在表格中。  
由于盖恩夫人习惯于用宗教节日记录日子，译者对书中所涉及到的主要节日，从天主教网站上查到月日，在文中标注出来，且列成表格，放在该附录中。只有圣法兰西斯•德赛尔纪念日跟现在的日期有出入，取了盖恩夫人的日期，因她多次用到这日期，前后一致。  
  
表1：人名翻译对照表  
English  
中文  
Abbe de Ch—  
德张某拉比  
Abbe de F—,  
F拉比（芬乃伦）  
Abbe de Gaumont  
高蒙修士  
Abbe de Noailles  
诺埃勒斯拉比  
Father Alleaume  
阿路米神父  
F. Benigne  
本拿阵：莫城的主教，全名为Jacques Benigne Bossuet，雅克·本拿阵·博叙埃，又译为“菩秀”。生于法国贵族家庭，10岁进修道院。辩才横溢，尤以致悼词而闻名。宣道词雄辩而富于感情，被誉为法国古典文学的卓越散文作品。1670至1680年，以主教身份任太子太傅之职。1681年任莫城主教，直到离世。属天主教正统派，曾发表反对新教的专著《新教教会改易史》。  
Monsieur Boileau  
布瓦洛先生  
Father Breton  
布来顿神父  
Mother Bon  
嫎姆姆  
Cardinal Camus  
卡穆斯枢机主教  
St. Catherine of Genoa  
热那亚的圣凯瑟琳（1447-1510）：天主教圣徒，从26岁起就开始与神独特的相交，经历神在魂里的运作，以其内在生命而闻名；从神得到许多启示，浓缩在两本著作里“魂与体的对话”和“炼狱论”。热那亚：意大利一古城。  
Madame de Maintenon  
曼特农夫人：法国国王路易十四的妻子，比国王大三岁，因出身卑微，不能被册封为王后，秘密结婚。  
Father Claude Martin  
克劳德·马丁神父  
Claude Marie Amouri  
克劳德·马利亚·爱莫瑞  
St. Cyprian  
圣西彼廉  
Madame de —,  
德某夫人  
Duke de Beauvilliers  
缪微利亚公爵  
De Chamesson  
沙梅松  
Madame de C—  
C某夫人  
Madame de Ch—  
德张某夫人  
De Chantal  
张叨夫人  
Father de la Tour  
土尔神父  
de Lamoignon  
拉马侬  
de Longueville  
朗格维尔  
De Toisei  
陶西  
Dom Francis L’ Ami  
多母·法兰西斯·爱米  
St. Denis  
圣丹尼斯  
Duchess of C—.  
C地女公爵  
Duke of Ch—  
谢某公爵  
Duke of Chevreuse  
谢弗勒斯公爵  
Edwar Jones  
爱德华·琼斯  
St. Edme  
圣艾德米  
Elizabeth  
以利沙伯  
Erasmus  
伊拉斯姆  
Father Falconi de la Merci  
法康尼·莫西神父  
Francois Elizabeth Le Picard  
法兰克斯·以利沙伯·皮卡德  
M. Fouquet  
富凯先生  
Francis De Sale  
圣法兰西斯·德赛尔（1567-1622）：又称“圣方济各沙雷氏”，日内瓦主教，致力于赢得更正教徒回归天主教。  
Francis d’Assisi  
亚西西的圣法兰西斯（1181-1226）：又称“亚西西的圣方济”或“圣方济各”， 圣方济会创始人，关怀动物和自然，倡导并热爱贫穷的生活。  
Friar Anselm  
安瑟伦行乞修士  
Father G—  
G神父  
Garnier  
盖纳  
Gautier  
高泰  
Genevieve Granger  
珍妮维夫·古兰桥  
St. James  
圣雅各  
St. Jerome  
圣耶柔米  
La Combe  
康伯  
La Gautiere  
高泰瑞  
La Gentil  
珍滔  
La Mothe  
慕司  
Lausanne  
洛桑  
St. Louis  
圣路易  
Sister M—  
M姊妹  
M—  
M某  
M. —  
M·某  
M. Bertot,  
伯叨德  
M. de St. Cyran  
圣西兰  
M. N—  
M·N某  
M. Tronson  
特朗森先生  
Mademoiselle Vigneron  
维格荣小姐  
Magdalen Amy Gueton  
抹大拉·艾美·古顿  
Madame Maintenon  
曼特农夫人  
M. Malaval  
玛拉瓦先生  
The Marquise de Prunai  
普鲁奈的侯爵夫人  
M. de Monpezat  
蒙辟载先生  
M. de la Reinie  
睿乃先生  
M. des Grez  
格雷兹先生  
St. Michael  
圣米迦勒  
Madame de Miramion  
美拉缅夫人  
Molinos  
莫林诺（1627-1697）：西班牙人，天主教修士。1675年著书《灵程指引》。该书被译成多国文字，引起属灵的复兴。但1685年，西班牙的异端裁判所宣布莫林诺的作品是异端，莫林诺被捕、下监，最终死在狱中。  
Monsieur Bureau  
毕儒先生  
Monsieur Charon  
卡隆先生  
Monsieur de Chateauneuf  
夏特纳福先生  
Madame de Montchevreuil  
蒙特福勒夫人  
Monsieur Nicole  
尼克先生  
Pere de la Chaise  
柴斯首座神父：路易十四的宗教顾问。  
St. Paulina  
圣宝琳娜  
Philothea  
菲拉丝  
Mother Picard  
皮卡德姆姆  
Father Richebrac  
瑞卡布神父  
M. Robert  
罗伯特先生  
Madame Royale  
罗以夫人  
Sister Rose  
玫瑰姊妹  
St. Scholastica  
圣思嘉  
Tauler  
陶勒  
St. Thomas de Villeneuve  
圣多马·维尔涅夫  
Theresa  
圣大德兰  
Tobias  
托拜厄斯  
  
表2：盖恩夫人常用词汇翻译对照表  
English  
中文  
agony  
极恸，极痛，临终之痛  
bond  
联结  
central depth  
中心深处：盖恩夫人常用它指人的中心最深处，是神居住的所在，也是人的灵与神相交之处。较外面是魂，包括感情、意志、思想等。最外面是肉体，包括视、听等可感知的功能。  
Charity  
爱，爱心，慈善  
Concentration  
内注，专注，向内的专注  
Ecstasies  
销魂（一种属灵狂喜的经历）  
Loss  
消失，失去在神里  
Love  
“爱”，指神  
Memory  
记忆  
outflow of graces  
恩典的流，恩流  
Powers  
官能（包括：意志、悟性和记忆）  
Ravishments  
灵提  
Senses  
感官  
Sensuality  
私欲放荡  
Sentiment  
情感，情操  
theological virtues  
神学美徳（包括：爱、信心和盼望）  
transform  
变相：指内里完全的改变，与神融为一体  
understanding  
悟性  
visions  
异象  
will  
意志  
  
表3：天主教、法国社会常用词汇以及别的罕见词汇翻译对照表  
English  
中文  
Abbe  
拉比  
Abbess  
女大修道院院长  
Abbey  
大修道院  
absolve, absolution  
告解：天主教信仰，信徒向认罪神甫认罪，认罪神甫代表主赦免其罪。  
almoner  
社会服务员  
Amice  
弥撒时披在肩上的长方形白布  
Archbishop  
大主教  
Augustinian  
奥古斯丁会的  
Basilisk  
传说中的怪蛇  
Beatific Vision  
荣福直观：指圣徒在天上面对面看见神，不通过媒介。  
Belial  
彼列（恶魔）  
Benedictines  
本笃会修道院  
Bernabite  
巴拿巴修士  
Diligence  
公共马车  
Canon  
教会神职人员  
Canoness  
女牧师会会员  
Cardinal  
枢机主教  
Chaplet  
念珠  
Chapter  
分区  
Civil Lieutenant  
城市代理主官  
Colocynth  
药西瓜  
Communicating  
交通：在属灵方面，通常指领圣餐，也指与神、与人的交流。  
Confess  
认罪：指通过认罪神甫向神认罪。  
Confessor  
认罪神甫  
cordial waters  
兴奋水  
Corrector of Amiens  
亚眠的纠正者  
Crowns  
克朗  
Cure  
教区牧师  
Depositions  
免职证言  
Doge  
共和国总督  
Dominic  
多明我  
Double-tertian fever  
隔天发烧一次，隔日热  
Entrée  
出入许可  
Fathers of Christian Doctrine  
基督徒教义神父处  
Father-General of the Bernabites  
巴拿巴的修道会长  
Fete of Notre Dame de Portioncule  
圣母节  
friar  
行乞修士  
General  
修道会长  
General Hospital  
总医院  
Gazette  
官报  
grand vicar  
大教区牧师  
Grand Augustinians  
大奥古斯丁会  
Grand Cordeliers  
大激进党堂  
Grand Penitentiary  
大听悔僧  
Your Greatness  
伟大的阁下：对大主教的职位尊称。  
his Grace  
大主教阁下  
Holy Viaticum  
圣旅费  
Holy Virgin  
圣处女：指主耶稣的母亲马利亚，天主教又尊称为“圣母”。  
Indulgence  
大赦：天主教信仰，指罪被赦免后，通常还要受肉体上的惩罚；但在大赦中，后者也被豁免。  
Inquisition and the Sacred Congregation of Rites  
典礼枢机主教团和侦查  
Immolation  
献身，奉献  
Incarnate Word  
成肉身的道  
Jacobin  
雅各宾  
Jansenist  
詹森主义者  
King’s-evil  
颈部的淋巴结核  
League  
里格：一里格约5.5公里。  
lettre de cachet  
国王签署的信  
Livres  
法镑  
louis d’or  
金路易  
Maitre des Comptes  
帐户总管  
Mass  
弥撒：弥撒是天主教最崇高的祭礼，纪念主的钉十字架，有读经、讲道、领圣餐等仪式，由神职人员主持，几乎每天早晨都有。  
Minim  
小兄弟会  
Monk  
修士,僧侣  
Monseigneur  
王子  
Mortification  
苦行，克苦：天主教传统的属灵操练之一，为了治死或惩罚自己而采取的让肉体受苦的方式；是普通基督教所不认可的。  
Motet  
经文歌  
the Mother of the Incarnation  
“成肉身”的母亲：指耶稣的母亲马利亚。  
Notre Dame  
（巴黎）圣母院  
nuncio  
罗马教廷大使  
Official  
行政官  
Order  
会系  
Counsellor of Parliament  
议会的顾问  
Pater  
父亲  
Pater Noster  
主祷文  
Patron  
守护圣徒  
Penance  
悔罪，悔罪的苦行  
Perpetual adoration  
永久的敬拜  
perpetual lamp  
永久灯盏  
pistole  
从前西班牙金币  
postilion  
左马驭者：两或四匹马拉车，驭者骑左马上驾驭。  
Prelate  
高位神职人员，特别指主教  
proces verbal  
官方记录  
Procurer-General  
采购部长  
Protestant  
更正教  
providences  
省  
Provincial  
省督  
purgatory  
炼狱：天主教教导，指基督徒死后，在炼狱里用火洁净，然后被提到天上与主完全联合，参路3:16。  
Purification  
洁净日  
quartan  
四日热  
Quietism  
安静派  
Recolets  
瑞克利家  
Romance  
惊拉险传奇著作  
Spirit  
圣灵，“灵”  
sou  
五角铜币  
State Secretary and Minister of His Royal Highness  
国王部长及国家书记  
Sacred College and the Inquisition  
枢机主教团和侦查  
Sacred Congregation  
罗马神圣会  
Savoyards  
萨瓦人  
stigmata  
与耶稣基督受难的钉痕相似的记号  
Te Deum  
教会之歌  
Ursulines  
乌斯林修道院  
Vigil  
守夜日：节日前夜的守夜警醒仪式。  
Visitor  
检察员  
Visitation  
往见会修道院  
  
表4：与自传有关的天主教节日对照表  
English  
中文  
Francis De Sale  
圣法兰西斯•德赛尔日：1月30日（盖恩夫人时代；现在是1月24日）。  
Shrove Tuesday  
礼拜二圣灰瞻礼日：复活节之前41天的礼拜二，即四旬期的前夕。  
Ash Wednesday  
圣灰礼拜三：复活节前四十天称为四旬期，四旬期的第一天是圣灰礼拜三，为大节日。  
Lent  
四旬期：复活节前四十天称为四旬期，视之为禁食和为复活节作准备而忏悔的季节。  
Easter  
复活节：春分月圆后的第一个礼拜日，可能在从3月22日到4月25日之间的任何一天。  
St. Joseph’s Day  
圣约瑟日：3月19日。  
Annunciation  
天使报喜节：3月25日。  
Visitation of the Blessed Virgin  
圣处女访问节：纪念马利亚访问以利沙伯（参路1:39-56），西方定为5月31日，东方是3月30日，但在1263-1969期间是7月2日。  
Ascension  
耶稣升天节：复活节40天后的礼拜四。  
Pentecost  
五旬节：复活节后第50天为圣灵降临节，又称“五旬节”。  
Corpus Christi  
基督圣体日：纪念最后的晚餐，五旬节后的礼拜日之后的礼拜四。  
Magdalen’s Day  
抹大拉纪念日：7月22日。  
Transfiguration  
主显圣容节：8月6日，纪念主在高山上祷告时变了形象，脸面如日头，衣服洁白放光，参太17:2。  
Assumption of the Virgin  
圣处女假定节：8月15日，俗称“圣母升天节”。  
St. Louis  
圣路易纪念日：8月25日。  
Exaltation of the Holy Cross  
圣十字架颂扬日：罗马天主教定为9月14日，纪念十字架的救恩，但不同地区日期有所不同。  
St. Cyprian  
圣西彼廉（200？-258）：北非迦太基（靠近现在的突尼斯）的主教，殉道者。纪念日9月16日。  
St. Michael’s Day  
圣米迦勒日：9月29日。  
Francis d’Assisi  
亚西西的圣法兰西斯日：10月4日。  
All Saints Day  
万圣节：11月1日。  
Advent  
耶稣将临期：圣诞节前四个主日。  
Christmas  
圣诞节：12月25日。  
表5：地名翻译对照表  
English  
中文  
Alexandria  
亚历山德里亚  
Amiens  
亚眠  
Annecy  
阿讷西  
Aosta  
奥斯塔  
Ardilliers  
阿底烈  
Auvergne  
奥弗涅  
ST Baume  
圣波美  
Bastille  
巴士底  
Blois  
布卢瓦  
St. Bonaventura  
圣文德  
Bourbon  
波旁  
C  
C地  
Chalons  
沙隆  
Chambery  
尚贝里  
Chartres  
夏尔特  
Cochin China  
交趾支那：越南南部一地区。  
Clairets  
克来瑞慈  
Cloister Notre Dame  
圣母修道院  
St. Cloud  
圣克劳德  
Corbeil  
可背镇：巴黎东部，靠近巴黎一小城。  
Saint-Cyr  
圣西尔：圣西尔女修道院学校是曼特农夫人创立的一所慈善机构，资助那些为国捐躯或有功于国的公务人员的女儿接受教育。  
Daughters of the Holy Sacrament  
圣礼女儿们  
De Ville  
都市  
Dijon  
第戎  
the Faubourg St. Antoine  
圣安托万郊区：在巴士底区。  
Faubourg St. Marceau  
圣马索近郊  
Fi  
芬兰  
Geneva  
日内瓦：日内瓦市在瑞士，是日内瓦州的首府。在16、17世纪，日内瓦是加尔文主义更正教大本营。2010年维基百科记载：“虽然日内瓦一直被看作一座更正教的城市，但据2000年调查結果，居住在这个州里的人更多的是天主教信徒（39.5%）而不是更正教徒（17.4%）。22%的市民表示不信仰任何宗教。”  
Genoa  
热那亚  
Grenoble  
格勒诺布尔  
Gex  
热克斯：在日内瓦西北部19公里。  
Haut-pas  
浩特派斯  
Heliopolis  
希里波立  
Isle of Oleron  
奥莱龙岛  
Issi  
艾西  
St. Lazare  
圣拉扎尔  
Loire  
卢瓦尔河  
Loretto  
洛雷多  
Luines  
路恩斯  
Lyons  
里昂  
Malta  
马耳他  
Marseilles  
马赛  
Meaux  
莫城  
Melun  
默伦  
Milanais  
米兰人  
Montbason  
孟巴森  
Montargis  
蒙塔日：盖恩夫人的故乡,巴黎南110公里一城镇。  
Nice  
尼斯  
Orleans  
奥尔良  
P—  
P地  
Piedmont  
皮埃蒙特  
the Place Royale  
香榭丽舍  
Premontres  
蒲来蒙  
Provence  
普罗旺斯  
Rhone  
罗讷河  
Savona  
萨沃纳  
Savoy  
萨瓦：法国东南部一地区，原为撒丁王国的一部分，1860年并入法国。  
Seissel  
西赛  
Sens  
桑斯  
Siam  
暹罗（现泰国）  
Sorbonne  
索邦大学  
Ste. Reine  
圣蕾恩  
House of St. Sulpice  
圣苏比修道院  
Tabor  
他泊  
Tonon  
汤农：在日内瓦东北部33公里。  
Touraine  
都兰：巴黎西南一地区，首府图尔，位于卢瓦尔河畔。  
Turin  
都灵  
Valence  
瓦朗斯  
Verceil  
韦尔切利  
Vincennes  
万森纳：万森纳城堡位于巴黎近郊万森纳森林的深处，专为监禁军事上的或国家安全方面的犯人。  
Versailles  
凡尔赛：在离巴黎西南24公里处，是路易十四的宫殿所在地。

**附录三  
盖恩夫人生平年度表**  
  
1648年4月13日，复活节下午，出生  
1648年5月24日，受洗  
1664年1月28日，圣法兰西斯·德赛尔守夜日，定亲，签署婚约  
1664年３月，结婚  
1668年7月22日，抹大拉纪念日，受了“爱的伤痕”，进入内在祷告的生命  
1670年10月4日，亚西西的圣法兰西斯纪念日，22岁，得天花  
1672年7月，父亲和女儿去世  
1672年8月15日，圣处女假定节，收到伯叨德论十字架的信  
1676年7月21日，抹大拉纪念日前夕，早晨，丈夫去世  
1680年7月22日，抹大拉纪念日，离开七年试炼，进入复活生命的自由  
1680年，冬季酷寒，与婆婆大量施舍  
1681年5月31日，圣处女访问节之后，离开家，出发去日内瓦  
1681年7月21日，抹大拉纪念日前夕，到达阿讷西  
1682年，复活节之后，在汤农与日内瓦的主教交谈，拒绝在热克斯做院长  
1682年7月，姐姐带着一个使女到达汤农  
1682年年底，写完自传第二卷第十章，在汤农  
1686年7月21日，抹大拉纪念日前夕，回到巴黎  
1687年10月3日，圣法兰西斯纪念日前夕，康伯神父被捕  
1688年1月28日，卡穆斯枢机主教发于格勒诺布尔的友好信  
1688年1月29日，圣法兰西斯•德赛尔纪念日前夕，被关进往见会修道院  
1688年2月8日，亲手交给行政官两篇备忘录  
1688年8月21日，写自传第三卷第八章。感到敌人的阴谋，但还不知何时得释放  
1688年8月24日，在圣路易纪念日前夕，为国王路易十四祷告  
1688年9月13日，圣十字架颂扬日前夕，拿到国王签署的释放信  
1688年9月20日，获释，在美拉缅夫人家，写第三卷第九章。后遇芬乃伦  
1688年，写完自传第三卷第十章  
1694年初，与莫城的主教第一次“秘密”会面，私下请他检查文字  
1694年８月，给三人审查团写信  
1695年１月，自愿去莫城，接受主教审查  
1695年4月14日，瑞卡布神父从布卢瓦写信澄清流言  
1695年7月1日，莫城的主教发无罪证书（第一份）  
1695年7月7日，莫城的圣马利亚往见会修道院发见证书  
1695年底，被捕，被送去万森纳城堡监狱  
＊1696年8月28日，被押解至相对宽松的瓦基拉监狱（Vaugirard Prison）  
＊1698年9月，被关押到最严酷的巴士底狱。期间，一直陪伴她的使女过世  
＊1702年，出狱，离开巴士底  
1709年12月，完成全部自传  
1717年6月9日，逝世，葬于布卢瓦（Blois）的激进党堂(Church of the Cordeliers)的墓地  
  
注：除加注部分外，内容均选自本书。